

東方雜誌

第六十號

第三十二卷

東方論壇(四篇) 現代史料(四篇)
滂恩教授對於現代法律的貢獻
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
所得稅施行之癥結及其對策
意 阿 爭 執 之 剖 視
從農村破產說到人力車夫問題
荷印移民條例的研究
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檢討
農村寫實(五篇) 文藝(一篇)

露香水

化妝衛生髮水

新三

出特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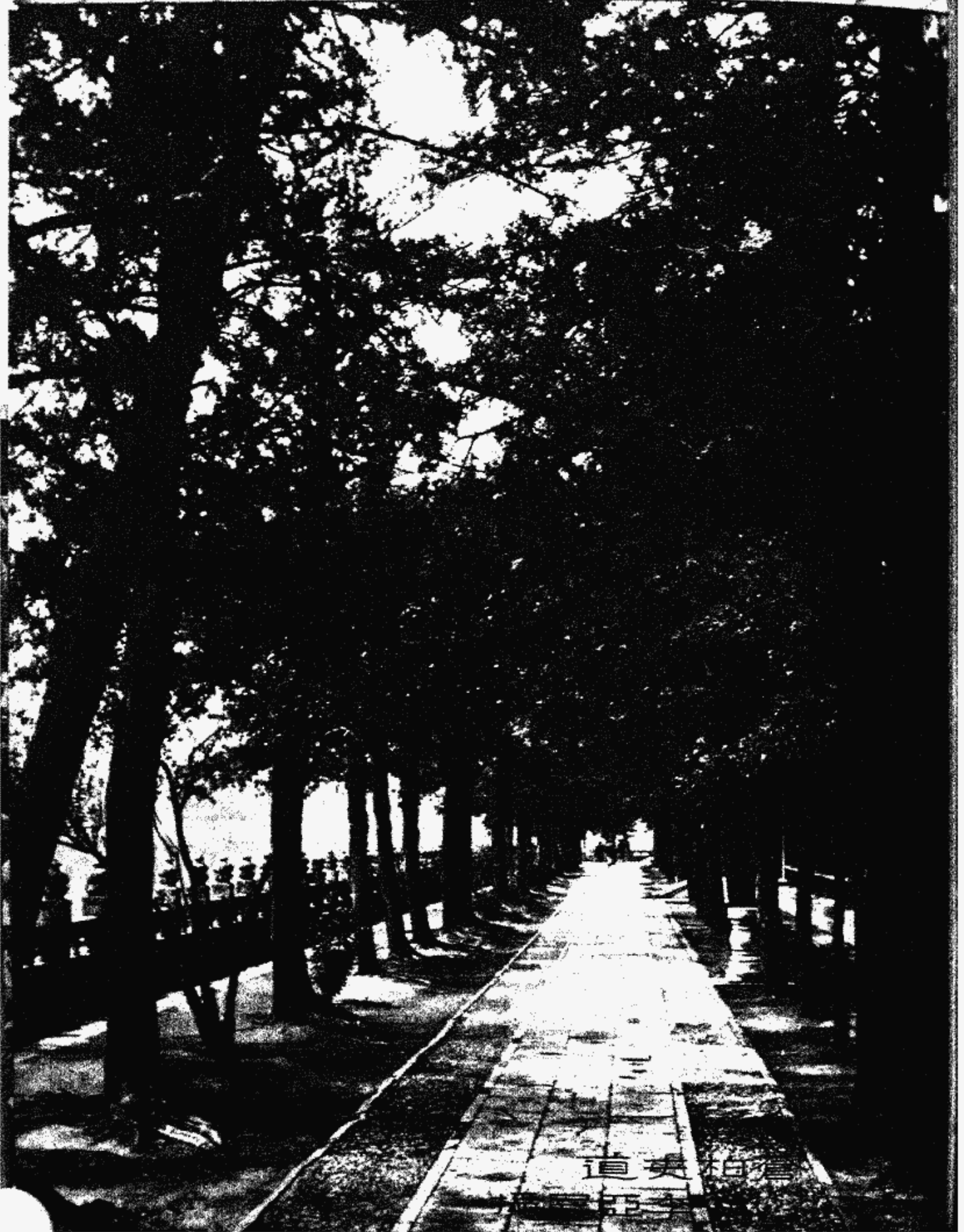
露香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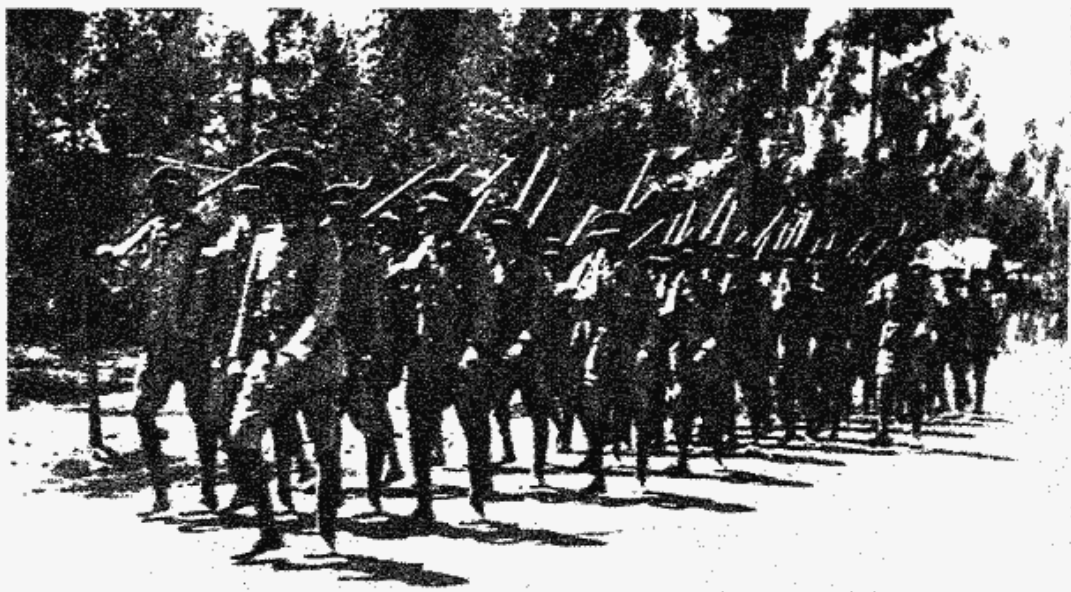
中國化學工業社出品

全國各埠均有經售

號六第 報 画 方 東 卷 世 第



戰雲彌漫的



→ 一個曾受最新

訓練的阿國軍

官

↑ 阿比西尼亞現

代化的步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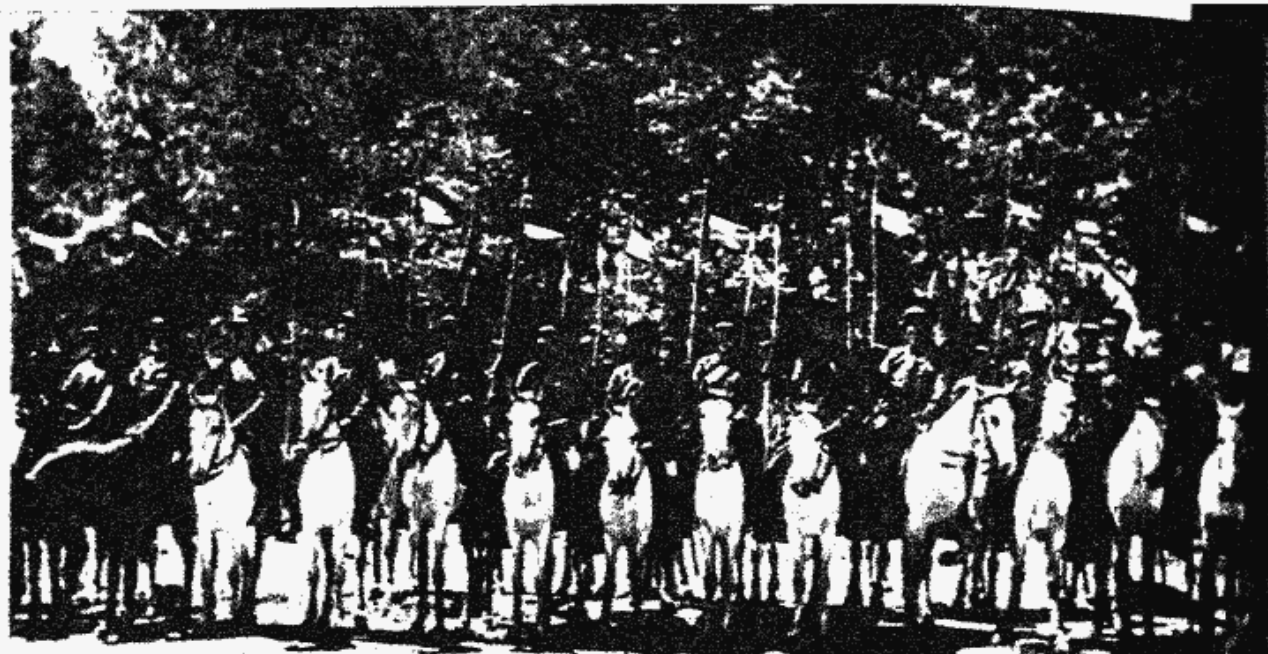
↓ 銅鼓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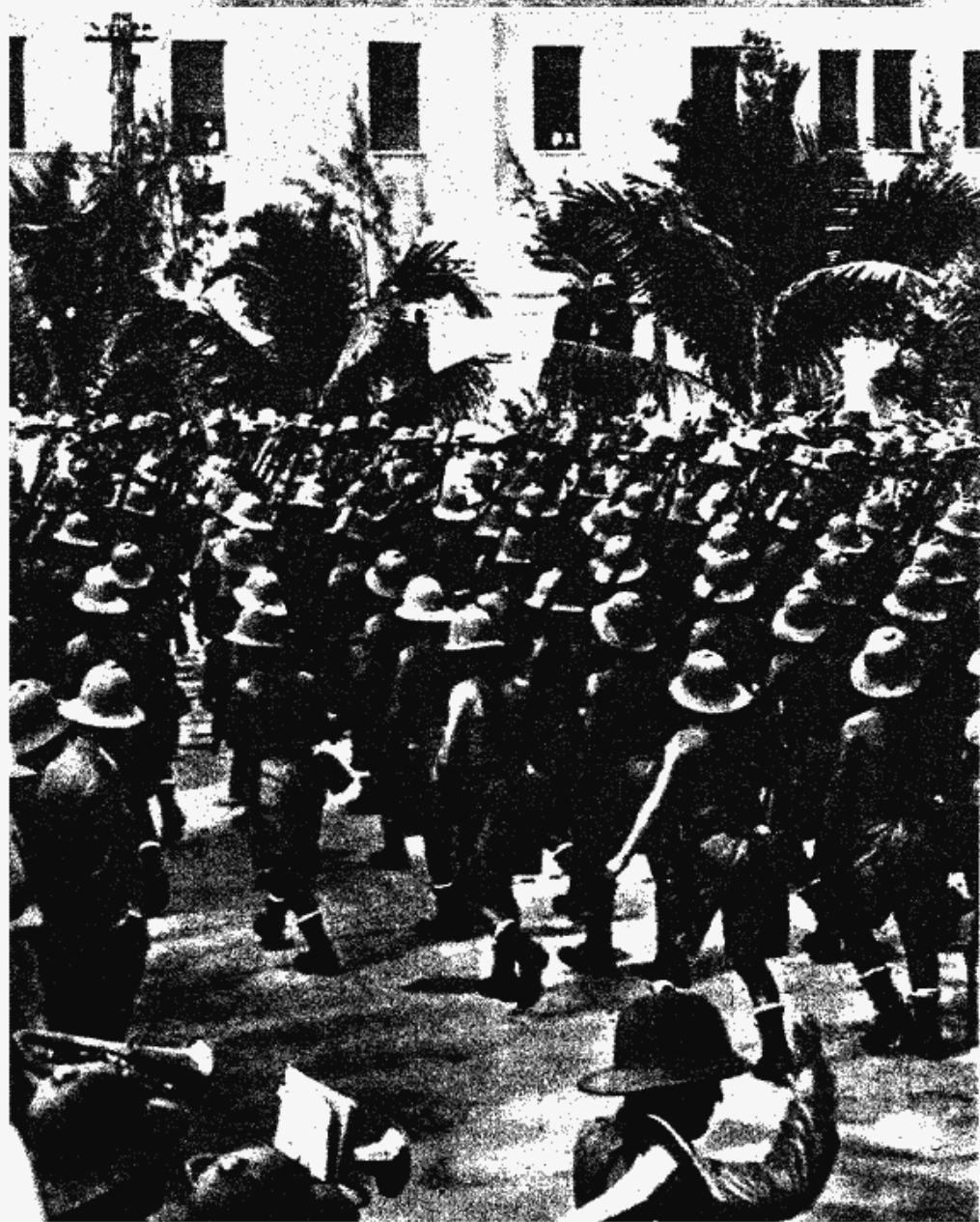
← 阿軍的最新式高射炮隊



【意阿戰雲，日益險惡，關於意阿事件中的雙方軍力，本誌前幾期畫報中，已曾作數次介紹，茲續檢得阿比西尼亞最近訓練中的現代化軍隊及意大利在索馬利蘭的軍隊照片，刊於此。據可靠的估計，阿比西尼亞陸軍總數為五十萬人，而擁有新式槍械者僅十萬人，他們所有的機關槍僅不到二百挺（一萬二千發）火藥僅有數萬噸，其餘則為石炭。



→ 阿皇的騎兵衛隊
↓ 意軍在索謀里爾赤膊遊行



東非

↓ 阿比西尼亞的比
國軍事顧問，彼
自一九二九
年以來即在
阿國擔任訓練
軍隊。



非東的漫遊雲戰



大列下 不顛之目



塔那湖
↑
形勢圖
↓
湖中的
Kirkos
島，巖石
高出水
面一百
呎。

↑ 塔那湖風景



↓ 塔那湖 (Tana) 島上的僧侶
← 塔那湖上的迷加 (Dine) 島，其地為僧侶聚居的宗教聖地，任何女子不許上島，甚至雌牛壯雞也所不許！



美國之於阿比西尼亞所爭不能忘者，莫如塔那湖與尼羅河之塔那湖 (Lake Tana) 係屬一塔及前尼羅河，尼羅河如埃及之尼羅河對於埃及國勢之重要，可見尼羅河水是與阿比西尼亞否地各水而匯流成之，阿比西尼亞境內河流，如阿比西尼亞之水，則尼羅河水，一年中常有大部分時間成爲乾涸。尼羅河分二大支流，一爲藍尼羅河，一爲白尼羅河，而尼羅河發源於塔那湖，流經阿比西尼亞中西兩部，而入埃及，與白尼羅河合流，因此知塔那湖在塔那湖與尼羅河之關係，其重要可知。塔那湖與尼羅河不無關係，有塔那湖則尼羅河與埃及國勢，不可不詳。塔那湖與尼羅河之關係，其重要可知。塔那湖與尼羅河之關係，其重要可知。塔那湖與尼羅河之關係，其重要可知。

← 艾登·賴伐爾談話：討論英德海軍協定。



→ 新任滿鐵總裁之松岡洋右

↓ 英內閣中的父子：英樞密大臣麥唐納及其子殖民大臣馬爾康·麥唐納同赴衆院時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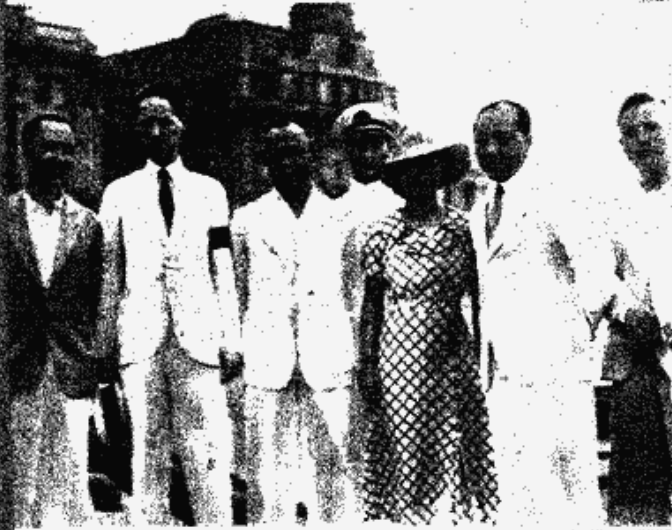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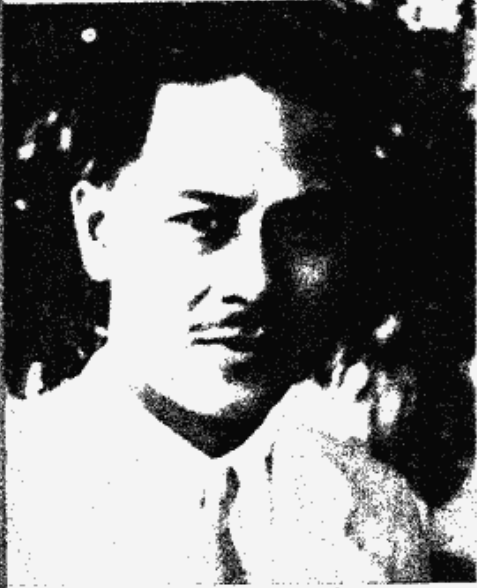
← 最近辭閣組閣之荷蘭總理柯林 (Hondrik Colijn)



國際近事

國內時事

↓新任駐古巴公使張運長



→漢口水災

(上)待賑孔殷的災民
(下)漢口市青年服務團員散發藥品情形

→世界最富美國女子
陶立斯夫婦遊歷世
界抵滬
↓上海市各童子軍歡
送赴美之中國童子
軍代表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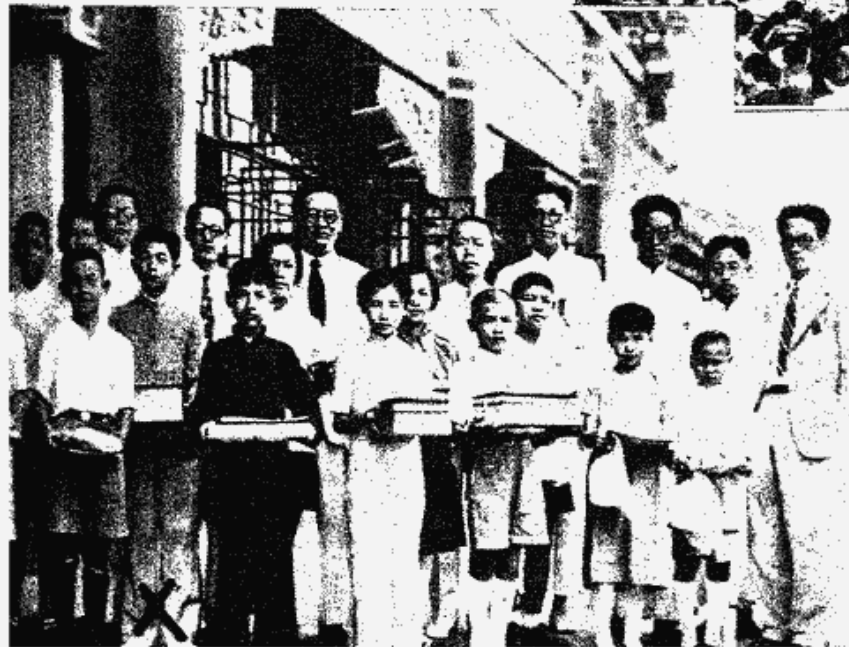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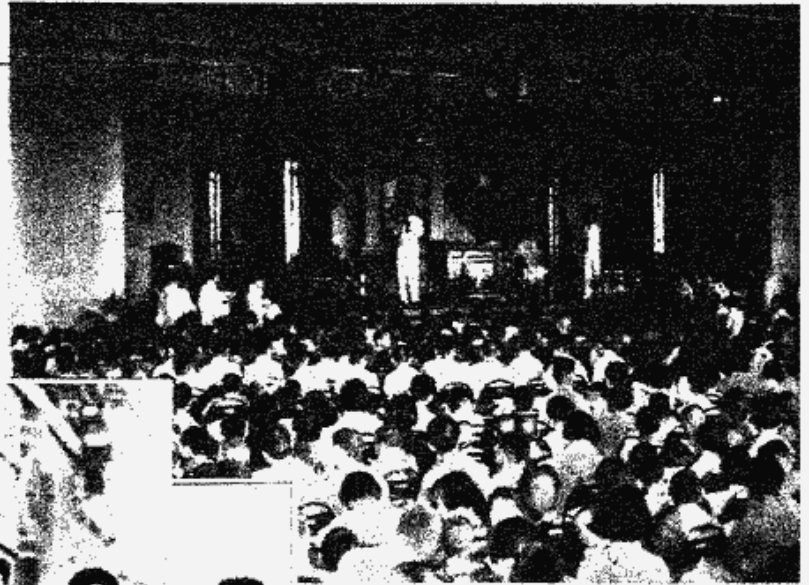


兒童祝慶年



兒童祝慶年
 幕開年童兒都首←

→上海市兒童年開幕
 時吳市長致詞



←吳市長接見兒童代
 表後合影有×者為
 商務印書館學生代
 表陳致通

天一片 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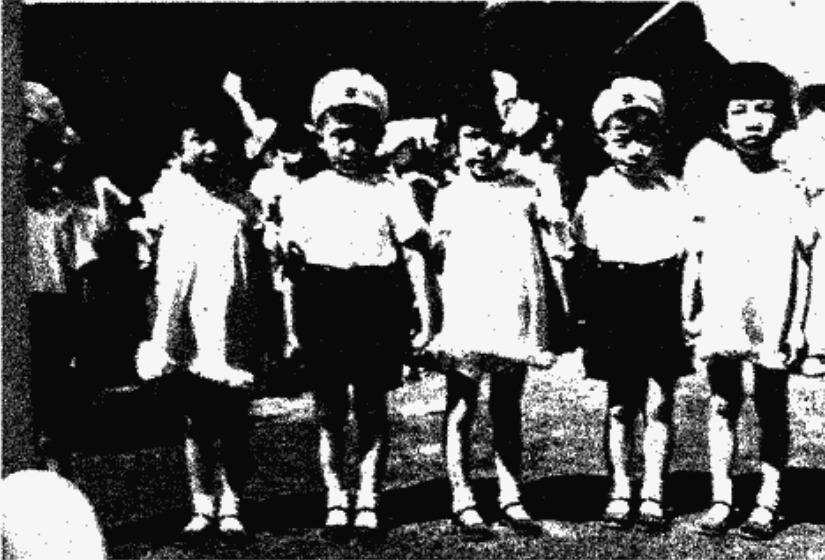
獻給兒童年

← 哈哈，你莫非是
酒人之子？



← 舞蹈

↑ 當心，汽
車撞了！



← 拉手，
歌，我
都是
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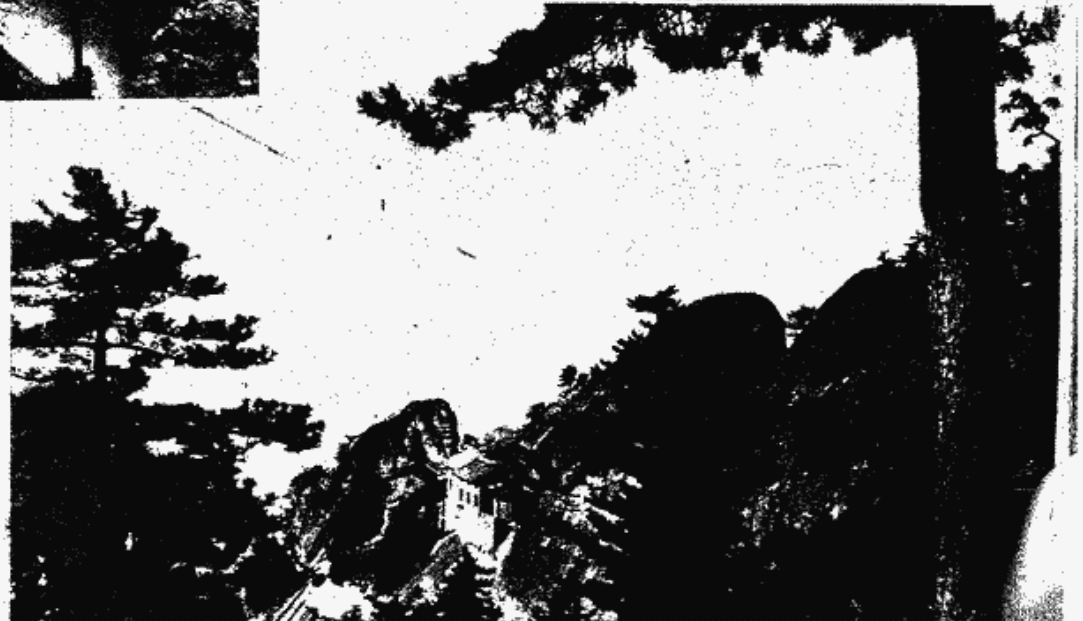
↑ 喫西

西游 鴻爪

劉培餘 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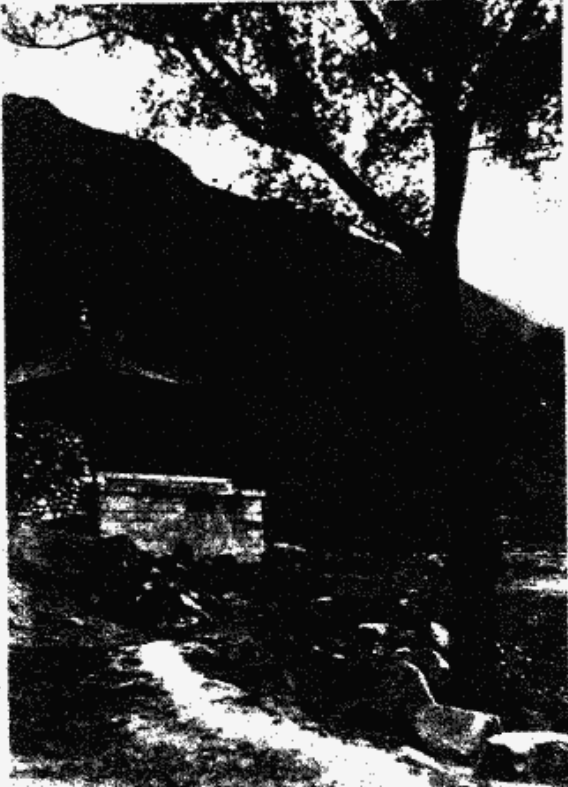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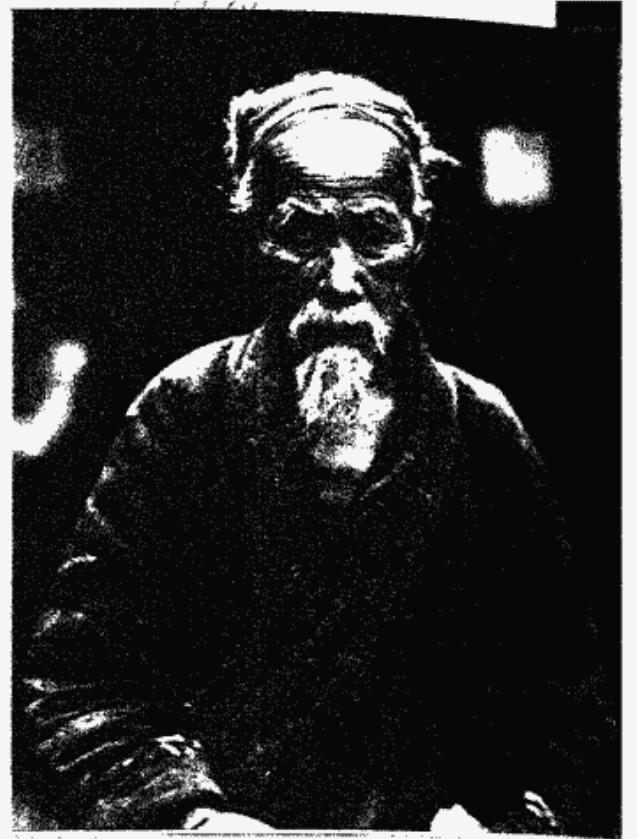
→ 華山北峯真武宮上之古松
↑ 陝西臨潼縣街道及驢山



→ 華山閻王嶺之遠望
↑ 臨潼縣華清池

龍嶺
華山斧

沙羅坪
九十六
歲道士



← 玉泉院無憂亭



↑ 仙掌岩及長松
← 自華山玉女峯
望南天門



越州都督府

日本國內供奉

勅賜紫衣僧圓珍

并拜拾叁

行者

丁滿年伍拾

驢兩頭并隨身經書衣鉢等

上都已來路次檢索內人資贖兩頭并經書衣鉢等

得狀稱仁壽三年七月十日離本國大正七年九月十四日到

唐國福州至八年九月廿日到越州州元寺住聽習今啟

略往兩京及五臺山等巡禮求法却來此聽讀恐

所在州縣鎮鋪關津堰寺不練行由伏乞給往

還過兩勘得湖元寺三綱僧長泰等狀同事

須給過兩者准給者此已給訖幸依勘過

大中玖年 叁月

拾玖日

給

功曹奉軍

唐某

唐國福州至八年九月廿日到

唐過所

唐代的護照

唐代護照，稱「過所」，真本不傳於世。日本滋賀縣園城寺中藏有智證大師圓珍遊唐所得之過所，日本視為國寶，今影印二種於此，以供好古者之研究。

其一為大師圓珍赴長安時越州都督所給者。三處蓋章，均有「越州都督府印」。起首記載人數、年齡、乘驢、隨身物品。其次上都已來路次云者，係對越州至長安途中之官吏而言，即下文所謂所在州縣鎮鋪關津堰寺也。檢案內人貳，云云者，人貳，驢兩頭，并經書衣鉢等查已備案，可以通過也。據大師呈辭，以日本仁壽三年七月十六日離本國，唐大正七年九月十

書省司門

相尋寺僧圖外... 身各道具功德等

驚悉... 禮名... 洽過... 奉行

都督府司門

令史... 奉奉

大中... 松... 下

蒲關...

張...

日至... 蒲關... 關津... 三綱... 安已... 參軍... 關時... 其二... 門司... 珍云... 內,據... 指沿... 今欲... 不明... 途官... 蒲關... 蒲關... 便利...

的九五

一九三五年的

美女選舉，最近
 國舉行，參加者
 洲各國美女十
 及突尼斯小姐，
 國際裁判委員
 一特決定，但截至
 一發稿時止，尙未
 一發表，讀者如先
 一閱所刊之候選
 一加評定，以與將
 一發表之結果核對，
 一有趣味之事

大
 月三



何牙利小姐



捷克小姐



挪威小姐



突尼斯小姐



多瑙小姐



大不列顛小姐



比利時小姐



法蘭西小姐



荷蘭小姐



萊茵小姐



意大利小姐





復興小學教科書

本館編印小學秋季始業用復興各科教科書、教本、教學法，均已全部出齊，並經教育部審定，各地小學採用。茲為適應一部份小學春季始業教學的實際需要，首先另行遵編春季始業用書，已出初小課本七種，高小課本二種。內容完全根據小學課程標準。其有關於時令的教材，都支配在適當地位，使教者可以利用時機，引起兒童研究的興趣。

內容依據新課程標準
編制適合時令與環境

新的教材 新的組織

- 初小國語課本 莊俞 沈秉廉編校 八册定價前四各一角二分 後四各一角二分
- 初小常識課本 孫慕堅 馬精武編校 八册定價前四各一角二分 後四各一角二分
- 初小算術課本 雷雲清 沈百英編校 八册定價前四各一角二分 後四各一角二分
- 初小珠算課本 宋文藻 沈百英編校 二册定價各一角二分
- 初小社會課本 王志成 沈百英編校 八册定價各一角
- 初小自然課本 劉佩忠 宗亮寰編校 八册定價各一角
- 初小衛生課本 宗亮寰 周建人編校 八册定價各一角
- 高小國語課本 沈百英 丁毅音編校 四册定價各一角四分
- 高小自然課本 周建人 周昌壽編校 四册定價各一角

各書均備教師用指導法 贈閱樣本



商務印書館編印



東方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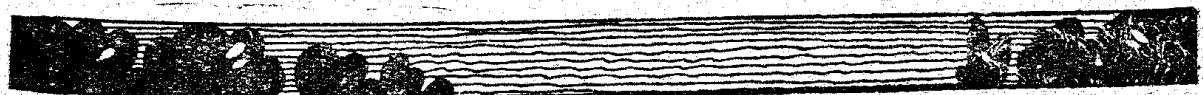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二卷第十六號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十六日發行

東方畫報
仲足編

蒼柏夾道……………	一幅	國內時事……………	五幅
戰雲瀾漫的東非……………	七幅	慶祝兒童年……………	四幅
大不列顛矚目下的塔……………		一片天真……………	四幅
納湖……………	五幅	唐過所……………	一幅
世界各國巡禮——墨西哥……………	五幅	西遊鴻爪……………	八幅
哈瓦斯通信社……………	五幅	一九三五年的歐洲……………	
國際時事……………	四幅	小姐……………	十五幅

東方論壇

國際經濟戰的激化……………	允恭(一)
日本軍部的統制運動……………	作舟(二)
德國的排教運動……………	良輔(三)
戰歟？和歟？……………	國綱(四)
滂恩教授對於現代法律之貢獻……………	梁鑒立(五)
論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	袁聘之(七)
吾國所得稅施行之癥結及其對策……………	陶羨敏(七)
從農村破產所擠出來的人力車夫問題……………	蔡斌咸(三)





農 村 寫 實 文 藝

荷印移民條例的研究……………陳 溯(墨)

意阿爭執之剖視……………周 新(墨)

歐洲最大的火藥庫——巴爾幹……………葛 喬(六)

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檢討……………張樑任(七)

現 代
中法越約之公佈與中越貿易概況……………難 賓(七)

希臘閣潮之經緯……………市 隱(八)

法國實施減政法令……………東 序(八)

日偽經濟協定簽字……………志 剛(八)

世界小諷刺……………(六)

時事日誌……………(八)

吳縣焦山石宕訪問記……………張潛九(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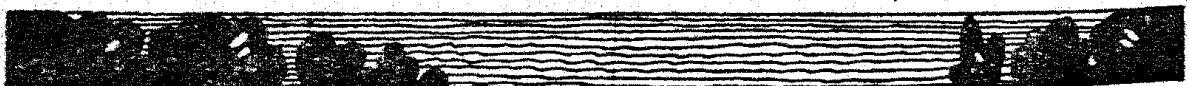
宿縣田賦徵收的積弊……………蘇 農(九)

河北南和縣四個村莊的手工造紙業……………范琢之(九)

廣西武宣的大吃會……………沈心伏(九)

河北省內邱縣農村副業之今昔觀……………和 泰(九)

鼻子……………萬迪鶴(九)



商務印書館

廿四年六月七份出版

教科用書

師範學校 教科書

實習
俞子夷編 定價五角

本書供師範生實習時閱讀之用。凡實習時所遇諸問題，不論大小，都詳細列入。好多材料是編者多年指導師範生實習時親自經歷而得的。其為實習小學師範學校向有規定的規程表格等，則不更錄入。

師範學校 教科書

幼稚教育
樊兆庚編 定價一元一角

書係編者在江蘇省立鎮江師範教授「幼稚教育」時所編成，計共十六章，除總論外，分述稚幼教育發達史略、幼稚園之兒童設備、玩具、課程、音樂、圖畫、故事、遊戲、衛生、工作、教師及各國幼稚教育近况附錄三種。

復興高級 中學教科書

何炳松編
孫復工編

國文課本
六册定價(一)三·四)各五角五分
(二)五·六)各七角

本書遵照教育部頒行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編輯。全書六册，足供高中三學年之用。每册分爲九學程，在一學程中之教材務取其相類或有關聯之篇目，以便學者充分研讀，充分練習，採取啟發式的教授，啟學者爲學求知之方，不爲注入式的教授所限。

高中國文補充讀本

鄭業建編定
價五角五分

本書選文之標準如次：(一)歷史中之故實，足資青年範式者。(二)先哲之嘉言懿行，有益青年修養者。(三)慷慨激昂富於情感之詩詞，堪資青年玩味者。其主旨在復興我國固有美德，並喚起讀者對於文學之興趣。每篇之末，均附注釋。

中學國文學叢書

商君書校釋

定價四角

陳啓天校釋 本書集各家之考證，重加校釋，並就考定之文，分段落，加圈點，以便閱讀。至於商書之真偽問題，亦有詳細之考訂。

十八家詩鈔

定價一元四角

吳適生選註 本書就國藩氏所選十八家詩鈔，擇其最有精采之作，都四百二十五首，加以注釋，並附作者小傳，皆考證確切。

溫庭筠詩

定價二角五分

吳適生選註 溫飛卿詩韻格清拔，於字香句豔，頗類挾豪宕激越之音，寫景抒情，使人起低徊往復之思。至其山林題贈之什，意境古澹，寄託遙深，茲編選其作品之極佳者，輔以明切之注釋，間附按語，尤便玩誦。

高級農業 學校教科書

家畜傳染病學
陳文麟編著 定價四角五分

商業簿記教科書
施仁夫編著 定價九角

化學教員準備書
章鏡權編 定價一元

化學實驗指導書
王義珏等編 定價二元

初級商業簿記教科書
定價二元

復興高級中學教科書
定價二元

初簡易英文文法
劉維向編 定價五角

中級英文文法
定價五角

英文文法教科書
E. M. Williams 編 定價一元四角

中學英文文法教授法
E. M. Williams 編 定價九角

(以上各種概照定價八折發售)

五彩新本字片

附指導法一册 定價甲種九角 乙種五角五分

孫慕堅編校 沈百英編校

本片專供學齡前兒童生幼稚園兒童自學和遊戲之用。選字以適合兒童生活爲標準，編排以聯絡互用爲原則，背面彩色附圖，均極明顯活潑。匣內所附指導法一册，說明清楚，方法新穎，確爲字片中之新創作。

(六折發售)

各級教科書 在六月七月份出版 第二册以下者 尚有多種 概不列入

東方論壇

國際經濟戰的激化

立國於大地之上，要想生存和發展，最起碼的條件，是能自衛。政治戰是這樣，經濟戰也是這樣。我們現在且不談政治戰，只要看看最近各國經濟戰，便知道進攻是怎樣猛烈，自衛是怎樣勇敢了。

近年來日貨暢銷於世界各地，顯然有侵蝕英、美市場之徵兆。英美的對策怎樣呢？大體上是廢止商約或增加關稅。最近加拿大和埃及對日經濟戰是最明顯不過的例子。

加拿大曾經因為日貨傾銷，增課關稅。日本便利用通商擁護法，對加拿大大貨物增課百分之五十的附稅。加拿大政府乃根據報復稅則，除徵收日貨傾銷稅外，又增課百分之三十三又三分之一的附稅。這是加拿大應戰的具體辦法。聽說加拿大這種附稅設有猶豫期間兩星期，如

果在這兩星期內日加不能成立妥協辦法，即發生實施效力。加拿大認為經濟戰之起因在於日本增徵加貨以百分之五十的附稅，如欲成立妥協，當由日方發動撤銷附稅。

埃及所採的手段不是直接增加關稅，卻是聲明廢止日埃商約。一九三四年埃及棉花出口運英者七百二十一萬一千埃磅，運日者僅二百五十萬八千埃磅。棉紗布進口情形卻和棉花出口相反。英貨僅七十二萬五千英磅，日貨竟有一百八十五萬三千英磅之多。本年日埃貿易更於埃及不利。本年五個月間埃及方入超七百六十一萬九千元，比去年埃及方出超一千五百三十六萬三千元，真有隔世之感。埃及及政府對於這種對日貿易不利狀態，要想直接用關稅來救濟，則礙於商約上有最惠國條款，不便在關稅上設差別待遇。因此決心廢止日埃商約。埃及的應戰手段，很和前年印度相似。

上面所說的，是在英國勢力下的加拿大和埃及對日經濟戰，並且是已經發動了的。還有美國和菲律賓也因為日貨傾銷的緣故，有經濟自衛的運動。尤其是菲律賓方面近來日本棉織品入口數量激增，漸有將美貨全部擯諸市場以外之勢。總督墨斐有鑒於此，特要求議會迅速通過議案，提高此項進口貨之關稅。

日貨傾銷，可敬而又可畏。可敬的，是因為技術優秀，成本減輕，日元跌價等種種原因，日本能夠在世界市場上得到優勢。可畏的，是市場有被日本奪去的危險。英美所以竭力應戰者爲此。（允恭）

日本軍部的統制運動

此次日本陸軍人員的定期大調動，正式命令已於八月一日發表，最惹人注意者，爲第二師團長秦真次中將及軍事參議官菱刈隆松井石根兩大將的免職待命。在調動令發表以前，又有陸軍教育總監真崎甚三郎的免職，而易以渡邊錠太郎。此被免職的若干日本陸軍上級將領，其中除菱刈因將於十一月年高退休外，真崎、秦、松井均爲所謂強硬派的主要角色，尤其是真崎，他與荒木同爲強硬派的領袖，在日本陸軍中是頗有聲名的。日本陸相林銑十郎，於此次陸軍人員大調動中，竟以大刀闊斧的手段，給與強硬派以從來所未曾遭遇過的打擊，這在日本軍部究具有何種的意義，對於他們的國防政策有否何種的影響？自是

日本陸軍雖然派別繁多，但在現狀下，鬭爭最烈的，卻只有兩個系統，一爲以林陸相爲中心的統制派，一爲以荒木真崎爲中心的正義派，即集中着少壯軍人的強硬派。此次強硬派主要角色的失勢，在反面當然爲統制派的勝利。但自「九一八」事變以來，強硬派氣勢之盛，爲週知之事，中間雖經荒木的個人失敗，致不得不辭去陸相，但整個的強硬派勢力固依然存在，真崎且位居陸軍教育總監，爲陸軍中最高三官長（參謀總長，陸相及教育總監）之一。正因強硬派勢力之依然存在，與法西斯派互相呼應，致日本政治因受強硬派的掣肘而阨陁不安，軍部之中因有強硬派的對立，而失其統一性，故一般對陸軍的見解，多表同情於林陸相，以爲是最公平中正者，對強硬派則早已怨聲載道，而真崎尤爲衆矢之的。即在鄉軍官亦表示陸軍首腦即須整飭軍紀，不應使少數過激分子妨礙軍部的統制。由此可知對強硬派的鎮壓，爲目下日本的政治軍事上所必然的要求，而林陸相之所以敢斷然出此，正是順應時勢的舉措。此由對日本軍部的內部言，真崎等的免職，純爲的一種統制運動。

但對他們國防政策的影響則如何呢？此次大調動的結果，對於日本的政治社會，將發生良好的影響，這是無用置疑的，尤其是對外政策，此後因強硬派巨頭的已經下台，自能獲得比較統一的效果。但這並不是說其國防軍事政策將有若何的更張。我們試看日本軍部對駐滿軍

對國體問題，力主徹底空虛，他們到處標榜着所謂「國防第一主義」。由此可知日本軍部因此次大調動之所變更者，純爲人事上的統制，而決非對外國防軍事政策的更張。日本時局新聞謂此次調動並非法亞斯派的退卻，實爲偽裝的強硬派的敗退，在實質上全陸軍反而將更加強硬化。這是很可玩味的話啊。（作舟）

德國的排教運動

德國的排教運動近來又與排猶運動同時死灰復燃了。這次排教運動的發生是由於政府頒布消滅生殖機能的法律，強迫教徒服從，但教會方面認此項法律與天主教主所主張之道德觀念大相逕庭，所以堅決反對。政府雖然對於反抗的教徒當作共產黨員治罪，而教徒仍抱着堅決的態度，不怕圍圍，集會示威，並宣讀羅馬教皇機關報所載痛斥國社黨的論文，德國的政教鬥爭是又日益銳化了。

德國這次的政教鬥爭，雖然是起於消滅生殖機能法律的頒布，但其主要的原因，還是由於基督教義之與國社主義的根本不相容。我們都知道基督的教主是猶太人，而國社黨是根本反對猶太人的，因之他們也就反對基督教；同時基督教的教義多少是偏於消極，忍痛犧牲與慈善爲懷的，而國社黨所提倡的卻是勇往直前的大無畏精神，這二者間的種種既根本衝突，於是從國社黨執政以後，政教的糾紛就接着發生了。

希特勒政府因爲基督教義與國社黨精神不相適合，所以一方面就極力排斥，一方面則提倡日爾曼民族的宗教，即所謂「非基督教的諾爾迭克教」（Non-Christian Nordic Cult），想以勇武強忍的精神灌入基督教血髓之中，以幫助國社黨建立日爾曼民族的帝國。這在基督教方面自然是極端反對的。不過國社黨的宗教政策既有其固定的目的，當然不會因教會的反對而就中止實行，於是政教糾紛就日益嚴重。希特勒政府的第一步工作，是統一教會行政，以便控制，其所屬意之領袖就是會從軍役的穆勒（Ludwig Muller）。穆勒不願教會的堅強反對，藉着政府的權力與武力，逮捕反抗的牧師，摧殘教會的組織。教會雖在政府的高壓下，仍然進行反抗的工作，組織「福音教會」，以後又擴大改組爲「非常時期牧師同盟」，及「德國福音教會同盟」，聲勢頗爲強盛。近來全國的教會勢力雖爲政府的高壓政策所屈服，不過在西部的勢力仍然非常強盛，我們當還記得去年希特勒就任元首兼總理職位時，公民大會中投反對票最多的當推西部，這就是反政府的教會勢力所造成的。

這次排教運動的重復發生，實在是國社黨繼續着以前的宗教政策，其目的是在消滅反抗的勢力而完成日爾曼民族宗教的建立。基督教會要想從國社主義的鐵蹄下解放出來，祇有聯合其他被壓迫的大衆，作堅決奮勇的鬥爭。（良輔）

戰歟？和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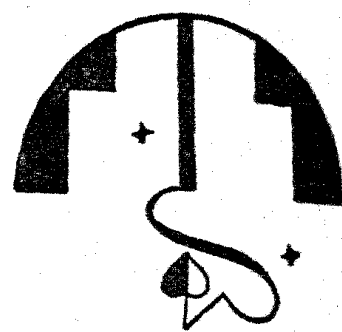
意阿糾紛解決的路徑，到底是戰爭，還是採用和平的方法，完全要取決於意大利了。依照着七月二十九日以前的情形看來，戰爭是很難避免的，但是和平解決也是可能的。現在且把這種立論的理由，簡單地申說一下。

在這次糾紛裏，弱小的阿比西尼亞始終處於被動的地位。假使艾登遊意時候所提出來的解決條件，墨沙里尼認為滿意，那阿國就祇能夠在列強的壓迫之下任人支配。假使新近法國的提議，把阿比西尼亞改爲意大利的委任統治地，英國同意了，墨沙里尼滿足了，阿國也祇能唯命是聽。但是阿國很了解國際的情形，知道自己的問題不是局部的，決不是這樣容易解決的，所以她敢向着正義聲援，說什麼「不割寸土，一寧死，不願生爲奴隸。」慷慨激昂的氣概，非常使人敬佩；然而弱肉強食的情形，還支配着國際間的一切，正義決不會給予阿國任何援助的。至於在意大利方面，卻有不得不完全征服阿比西尼亞的苦衷。意國內的真實情形，因爲統制新聞的原因，外界都不明瞭。新近英國著名記者白郎氏，親自去遊歷一次，看到民間的疾苦，真在水深火熱之中。加以七月二十二日發表暫行取消紙幣四成準備金條文的命令，足見國內經濟情形的惡劣。在這種情形之下，法西斯黨的權威，是否能夠得

到民衆的愛戴，很成問題了。爲了補救起見，不得不轉移民衆的注意力。所以一位軍官對白郎說：「我們雖不能給民衆以麵包，但可給他們以光榮。」現在意大利已經把十幾萬的大兵送到東非，用和平方法所得到的外交上的光榮，足以滿足民衆的慾望嗎？何況羅馬帝國的精神，也不是達到一半目的就可算恢復的。因此意大利不得不用武力完全征服阿比西尼亞了。

但是英國決不願武力征服的事情實現。這不但使她在東非的利益受到損失，還足以促進有色人種反抗白色人種的統治權，這是英國竭力設法避免的。並且武力征服實現之後，不啻把國聯加以死刑，從此英國失去一個賴以統制國際事情的機關了。因此早先英國主張運用國聯盟約的制裁方法，來阻止意國的自由行動；現在聲稱要脫離國聯，來威脅法國和她取同一的步驟。這種恫嚇發表了以後，法國的態度，稍許變更了些；蘇俄爲了自己的利害關係，也有贊助英國的表示。在這種情形之下，意國不得不加以考慮。假使武力取得的「光榮」能夠當作「麵包」吃，她竟可以不顧一切，獨斷獨行。但是這種的光榮，並不能解決麵包問題。而獨斷獨行之後，不但經濟上的援助完全絕望，她的國際地位也將陷入不利的孤立之中。因此和平解決的方法，祇要無礙她的榮譽，並且在經濟方面有立刻可以得到的利益，意國未始不願意承受。

總之，戰爭與和平，祇有墨沙里尼權衡利害之後，纔能分明。（國聯）



滂恩教授對於現代法學之貢獻

梁鑿立

滂恩 (Roscoe Pound) 教授爲當代法學大師，任教美國哈佛大學法學院，已歷二十二年，所著書籍論文，無慮百餘種，其譯成中文者，有社會法理學論略、法學史及法律言三種（均商務印書館出版）。我國學者著文討論氏之思想者，有吳經熊氏之「滂恩氏之法律哲學」 (Juristic Philosophy of Roscoe Pound)，最初載於美國意大利諾法學評論 (Illinois Law Review) (一九二四年) 嗣經收入於吳氏之「法學論叢」 (Juristical Essays and Studies)。吳氏最近發表之六十年來西洋法學之花花絮絮 (一九三三年申報月刊創刊號) 及關於現今法學的幾個觀察 (東方雜誌第三十一卷第一號) 二文中，亦有涉及滂恩氏學說之處。本文作者與吳氏均曾負笈其門，於涉獵其著作之外，幸得親炙其講演。滂恩氏定於今夏來華觀光，計本期東方出版之時，氏業已抵滬。作者得知滂恩氏來華消息甚晚，爲介紹其思想於國人起見，爰窮一日之力，擇其學說之重要且未經國人詳細介紹者，加以推闡，趕成是篇，非敢云係對於滂恩氏整個思想體系的詮釋，亦不過就其犖犖大端，最值得法律學生之研討者，作一鳥瞰式的敘述，聊與國人對於當代法界泰斗，同表高山仰止之忱耳。

作者附記

一 導言

拉斯基教授 (Prof. Harold J. Laski) 在比較英美及歐洲法

律教育時，曾謂「歐洲大陸的重要法律學校及美國的著名法律學校，其目的不僅在訓練成功的律師，并在訓練律師之外，尚有更主要的工作。它們不但教授現行法，抑且研討法律根本的問題。這種學校裏的教師的意見，對於法院中有甚大的勢力。」(註一) 拉氏致憾於英國法律教育的太務於專門化，不注重法律與社會相互關係，而推崇歐美法律教育的進步。拉氏此種意見，自爲曾經比較研究英、美、歐洲法律教育者所贊同。可是美國同歐洲相較，其法律學校認真致力於法律一般理論的研究，尙是近數年的事。法學家的著作，對於法律一般理論有貢獻者，尙是近數十年的事。在歐洲，法律哲學 (Philosophie de droit; Rechts-philosophie) 的一門課程，幾乎是每個法律學校都有的，有些學校并且當它是法律入門的功課，在美國就是目前將法律哲學或法理學排入法科課程中者，還是限於幾個比較著名的學校。至於法學的著作，在十九世紀的歐洲，如以也林 (Ihering) 及薩維尼 (Savigny) 發表其煌煌巨著的時候，美國法學界還是寂寞無聞。英國的奧斯丁 (Austin)

及梅因(Maine)精研法理學的性質及法律社會之形成的時候，美國也無可以與它們分庭抗禮的學者。但是在過去的三十年中，美國法學界忽然現出蓬蓬勃勃的氣象，著名的法律學校，逐漸的開始教授法律的一般理論，而關於一般法學的著作，逐漸的日增月盛。關於介紹世界法律思想的工作，亦積極進行，如近代法學叢書 (Modern Legal Philosophy Series) 及大陸法制史叢書 (Continental Legal History Series) 的發刊，使美國法學界耳目一新。以個人的著作，對一般法學作原始的貢獻者，有霍爾姆推事 (Justice Holmes) 韋格摩教授 (Dean Wigmore)，卡鐸查推事 (Justice Cardozo) 及滂恩教授。此四人之中，霍爾姆氏及卡鐸查二氏因被職務所牽，未能有多量的著作，幸格摩氏所致力者，仍在法律的特殊部份，惟有滂恩氏始終殫精竭力於法律的一般理論的方面，歷數十年而不懈，美國法律哲學之得臻目前的境地，滂恩氏實為第一功臣。其在哈佛法學院的工作，不久即為其他法律學校所效法，最近數年，耶魯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的法學院的課程，企圖將法律與社會科學融而為一，其注意法律的社會方面，較之哈佛法學院尚有變本加厲之象。說者推究其原，多認是法律哲學提倡發揚的結果，此雖不能完全歸功於滂恩氏一人，但可稱為其流風所被，則不容疑。

滂恩氏生於一八七〇年。其故鄉則為美國西部的納白拉斯加州 (Nebraska) 本來是學習生物學，其博士論文，是納白拉斯州植物在

地理上的分配 (Phytogeography of Nebraska) 他畢業納白拉斯加大學之後，再進哈佛大學法學院肄業，祇讀了一年法律，並未畢業，一九〇〇年，在納邦當了一年不到的律師，一九〇一年被派為納邦最高法院審理上訴案件委員 (Commissioner of Appeals of the Supreme Court of Nebraska) 做了三年光景，同時還在納邦大學擔任助教。至一九〇三年升為該大學的法科教務長，凡四年。在一九〇七年為西北大學法科教務長，韋格摩氏聘為西北大學法科教授，西北大學彼時在美國法學界已佔有重要地位，滂恩氏被聘為該校教授，係由韋氏一人之力。自一九〇七年起擔任芝加哥大學法科教授，到一九一〇年為止。在一九一三年，被聘為哈佛大學法學院法理學教授。到了一九一六年升任該校教務長。現在尚任該職。(註一)

當滂恩氏被升任哈佛法學院教務長時，美國新共和雜誌 (New Republic) 載有美國著名哲學家 (亦是法律哲學家，可是不在法律學校中教書) 柯亨氏 (Morris R. Cohen) 所著一文，推崇滂恩氏之學識，無微不至。柯亨氏謂滂恩教授在法理學的造詣上，立了一個新標準。他有關於法律及法律思想，無所不含的知識，包括羅馬法，歐洲近代法，英美法，等等。并有植物家，律師，法官的經驗。更其難得者，滂恩教授能將法律與人生的關係，看得清清楚楚。認定法律的功用，能力，與弱點，都與實際上司法的運用有密切的關係。對於法律有一個概括的認識，乃是一切法律學校應該給予學生的東西。柯亨氏援引滂恩教授的話：

「現代的法律教員不但應該知道法院的判決和判決所根據的原理，抑且應該知道適用此種原理的對象，就是社會及經濟的情形；他也應該知道人民對於這種情形的思想和情感。有一種人，我們可以稱之爲「法律的僧侶」，他們老是呼吸着純粹法律的空氣，摒除一切世界上東西和人類的接觸，自然不能建設實用的原則，可以適用於血肉造成之營營擾擾的世界。」柯亨氏結論謂哈佛法學院前任院長藍格台爾氏(Landell)使法律的教學，起了一種革命而提高法律界的標準，其法在堅持法律是一種科學的原則。滂恩教授一定會促成一個同樣重要并且有益的革命，因爲滂恩教授素來是主張法律是一種社會科學的。(註三)

滂恩氏在哈佛法學院的工作和成績，不是我們此處所可舉其大要，我們此處所能述及的就是：如前面所說，在滂恩教授的提倡之下，法律與社會科學的關係，爲滂恩氏在哈佛法學院所注意者，今已流傳到其他著名學校。至於滂恩氏對於法學上本身的貢獻，我們在滂恩氏的不可勝計的著作，是可以找出幾條線索，作爲我們討論的指針的。

二 對於法理學的闡釋和對於社會法理學的發揚

法理學 Jurisprudence 的一個名詞，在英文裏面，到十九世紀始有確定的意義，雖則它是導源於羅馬法家烏爾品(Ulpian)氏的

定義。烏爾品氏謂：「法理學乃是關於一切神、人事務的知識，公道與不公道的辨別力。」(註四)到了十九世紀英國分析派法學家奧斯丁氏作「法理學領域的確定」(The Province of Jurisprudence Determined)一文，乃將法理學的涵義，下一注解，奧斯丁氏稱「法理學爲現實法律的科學。」奧氏之後，分析派巨子荷蘭氏(Holland)稱「法理學，爲形式的現實法律之科學。」其所言形式的科學，蓋謂法理學之範圍，乃爲研究人類的各種關係之有法律結果者而非研究各國法律共同部份的本身。(註五)分析派對於法理學一語的用途，認定應作狹義的用法。美國學者受分析派的影響者有格雷氏(John C. Gray) (註六)氏認法理學的主要任務，爲法庭適用的法律之有統系的排列(systematic arrangement)。

滂恩教授對於法理學一語的詮釋，抱有一種非常虛心的態度。他將法理學分爲廣狹二義，在最廣的意義上，他雖然不主張像上引烏爾品所下的定義的漫無限制，但認法理學就等於法律科學。除了這個意義之外，他指出 Jurisprudence 一字還有三個意思：在最狹的意義上，就是英國作家所用的 Jurisprudence 是「業已發展的法律制度之比較的解剖」(comparative anatomy of developed systems of law)奧斯丁氏在其上引之文中，闡發此一用處，最爲詳盡。第二，在法文上，Jurisprudence 是指法院判決的流程(course of judicial decision)此義曾爲美國法官施多萊氏所採用，史多萊氏曾著一書，名

曰 Equity Jurisprudence 即討論衡平法院中判決的流程，易言之，即衡平法院中判決所準據的及所發揮的原理。第三，在美國此字漸漸變為「法律」的同意字。照滂恩教授的意見，此三種用法，均不妥當，第二第三兩義與法理學無關，姑不必論，第一義祇可代表分析派的意見，亦嫌太於拘墟。法理學的意義，應為法律秩序 (legal order) 的科學或用法律以建設社會秩序 (legal ordering of society) 的科學，包括法律程序 (legal process) 及推行法律程序的所需之制度和權威的法律材料 (authoritative legal material) 的科學。原來法律 (law) 一字，至少有二個意義，其一即「法律秩序」，例如我人說「尊重法律」 (respect for law) 此處法律，即是「法律秩序」之意。法律的第二意義，等於致成法律秩序的工具。例如我人說「羅馬法」，意思就是羅馬人所用以維持法律秩序的「權威的法律材料」。所以法理學的任務，不僅在研究法律秩序的問題，（就是在有政治組織的社會中，如何去用法律規範人與人的關係）抑且須研究「法律秩序」的工具，就是具體的法律規則和法律制度。（註七）

滂恩氏將法理學——如上面所下的定義——在歷史上的工作，分期說明。氏謂法理學的方法，隨各時代的一般的知識態度而變遷，例如十七八世紀時，人們將一切關於社會現象之有組織的知識歸納於哲學的範圍，十九世紀時則歸納於歷史的範圍，二十世紀時則歸納於科學的範圍。故在哲學方法最通行時，法理學即被視為哲學，歷史方法

最通行時，法理學即被稱為歷史，而在目今實證主義 (positivism) 及社會學方法主治之下，法理學亦被視為一種科學。（註八）

於此我人應記得滂恩教授是植物家出身。植物家對於各種植物的分類，是認為最重要的工作。滂恩氏以植物家的方法，適用於法理學的分類，真可謂出色當行。法理學在他的手中，已不是奧斯丁及荷蘭兩氏狹隘的範疇，而是一束奇花異草，有待於享受其色香者的分析。本文作者猶憶在美國與卡鐸查推事談論美國的法學家。卡氏相告謂：彼起初未嘗注意滂恩氏的著作，等到有一次，讀到滂恩氏所著「法律的分類」 (Classification of law) 一文，覺得作者分析與排比的能力，實在可驚，隨後去讀他的別種文章，到處發現其使用一種邏輯方法，於千頭萬緒的問題中間，找出羅羅清疏的條理來。卡氏謂此後讀他的著作，好像發現了取之不竭的寶藏一樣。滂恩氏利用此法，去分析法理派各派的短長，並確立其地位。其分類的精細，總是使人想到他的自然科學之素養，很是有助於他的社會科學的成就。

滂恩氏將法理學分成左列各派：

(一) 分析派 (Analytical School)

(二) 哲學派 (Philosophical School)

1. 純哲學派 (Metaphysical School)

2. 自然法派 (Natural Law School)

3. 社會哲學派 (Social-philosophical School)

(A) 實利派 (Social Utilitarians)

(B) 新康德派 (Neo-Kantians)

(C) 新黑智兒派 (Neo-Hegelianism)

(三) 歷史派 (Historical School)

(四) 社會學派 (Sociological School)

關於各派學說的比較，滂恩氏於其法理學講義大綱 (Outline of Lectures on Jurisprudence) 中列有數表，將其對象，法律觀，著眼點，形式論，哲學觀，分別比較。(按此表轉載於日人穗積重遠所著李鶴鳴譯述的法理學大綱第九頁至第十二頁)並在氏所著的社會法理學的範圍與目的論文中詳細闡述。(註九)吾國學者敘述法理學的派別者，多以此文為藍本。如梅汝璈氏的現代法學及何世楨氏的現代法律哲學之派別和趨勢(東方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一號)茲為避免重複起見，作者對於滂恩氏批評各派之說，不再討論，惟滂恩氏關於此一問題的意見，確有精湛獨到之處，尙望讀者取滂恩氏原文或其譯本細加閱讀，以明各派的趨向。

滂恩氏自附於社會法學派之林。其對社會法學派的工作，謂：「社會法理學，欲取法律之典章，原則，制度，視為社會現象而為比較的研究；更就其與社會情態，社會進步，所發生之關係而評論之。」(註十)滂恩氏認現在社會法學已由實驗期，生物學期，心理學期，而達統一期，所謂統一期者，乃指法理學與他種社會科學彼此俱有密切關係，互

相影響，不宜分立，必須統一。滂恩氏謂社會學派在統一期中，其注重之點有六：(一)研究法律及其制度和學說所發生之實際的社會效果；(二)以社會學的研究與法律的研究，二者相行並進，以為立法之預備；(三)研究如何可以使法律發生實效的方法；(四)用社會學的方法，研究法律史；(五)訴訟上之每一事件，皆應求為合理的公平的解決；(六)本派之目標，在使已努力者益為努力，務使法律所以設立的本旨，得以實踐。

上列各項目標，有的似乎過形抽象，但滂恩氏使此派法學達到所謂「統一時期」實已慘淡經營，非一旦一夕之故。氏之發表社會學派法理學的範圍和目的一文，距今已有二十餘年，人們對於滂恩氏的未會繼此而發表其積極主張，頗引以為憾事。吾人衡量氏之貢獻，於此亦未免認為美中不足。氏誠然已使此派法學的方法較此更為確定，但社會學與法學諸種關係的千端萬緒，尙有待於縝密的爬梳，吾人所引以為喜者，是在滂恩氏提倡之下，美國學者已覺醒法律學之不能故步自封，必須與其他社會科學合作。近年來耶魯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關於法科課程的釐訂，實受有此種注重法律與他科學的相互關係學說的影響。滂恩氏發揚社會學派之功，固已在人人耳目，吾人尤望其於社會學派法理學的範圍與目的之外，更能予吾人以社會學派法理學積極的綱領也。

三 法律的意義

法理學上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就是法律的性質。各派學者爭論得劍拔弩張，目皆盡裂的問題，亦即是「什麼是法律」的問題。德國法理學家康安羅維斯 (Kantorowicz) 說過：「法學就是字學。」 (Rechtswissenschaft ist Wortenwissenschaft)。此語實足描摹現代法學界爭論的無意味。其實「法律」一字，含有不少不同的意義。(我們在上節已經舉其二個意義。)假使數位法學家爭論法律的性質，而彼此所用的意義，各不相同，則爭論愈激烈，其去題亦愈遠，又豈有結果之可言？滂恩教授最近鑒於此種情形，特地著文釋明法律的意義，本文作者認爲此乃在法理學的方法學上一種極大的貢獻。(註一)

滂恩氏告訴我們：法律雖說是一些規則的集合體。但此種規則的性質，純視各種觀察點而轉移。從法官方面而觀，法律是判斷的規則。從個人方面而觀，法律是行爲的規則，或者可以說是行爲結果的恫嚇。從律師方面而觀，法律是預測司法或行政行爲的根據。從法學家方面而觀，法律祇是一些原料，可供統系的組織或理論的推闡。

更有進者，「法律」不但是一些規則，並且這個術語，也用以指點

(一)司法與行政行爲所根據的權威材料 (authoritative material) 之全部，(二)法律秩序，(三)在最近的法學上，審判中的心理成分。Judicial process，此語爲卡羅查推事所創造，極爲難譯，倘譯爲「司

法秩序」必至以辭害意，指鹿爲馬，茲循其原意譯之。(分析派的法學家用法律一語，恆取其第一義。他們祇要找到現實的法律，便覺得他們的工作已盡。歷史派的法學家則注重研究法律的起原，認一切道德、習慣、宗教儀式，均爲控制社會的工具。他們認「法律秩序」爲社會控制的一部份，亦即是法理學的範圍。例如奧斯丁 (分析派) 與梅因 (歷史派) 兩氏著作中所用法律的制裁 (Sanction of law) 一語，意義便截然不同。奧斯丁所謂之法律制裁，乃指「致使特定的法律規則有效之物」，而梅因所謂之法律制裁，乃指「法律秩序全部，因而有效的根據。」同一語，也因用者所站的立場，絕不相同，而意思亦異，字面上固毫無區別。

除了分析派與歷史派之外，尚有哲學派對於法律一語的觀念。哲學派所注重者爲社會控制的理想，以及社會及法律制度的目的，這種理想和目的乃是永久的實在，而具體規則及法律秩序不過是這種理想之部份的實現而已。從此派法學家看來，這種理想，屬於現實的範圍。這種理想，也就是法律。我人不必去創造此種理想，因爲它們是古今常存的，我人祇須去發現即可。從此派法學家看來，「創造法律」一語，本來便不成話，因法律本來存在，我人祇要做發現的工夫，用不着去創造。最近美國有一新派法學家，採用心理學的方法，去探究法院審判的工作。從他們看來，凡是影響到審判的種種勢力和因素，都可稱爲法律。法官的行爲，法官的情感，均在審判上有心理上的勢力，所以也是法

律。(關於此派法學，滂恩氏有專文批判，參看本文第六節。)

因為各派學者所用「法律」一語，其意義各各不同，所以就發生極奇特的結果。某一派的法學家，稱自己所討論的法律為「實在」而別派所討論者為「幻覺」(illusion)。其實他們所用的標識雖同，而所談論的標的，乃絕不相同，以致爭論如遊騎無歸。我人不必求他們意見的調和。可是我人應知各派注重種種現象的原因，而予以相當的承認。在某一時期何種學說最為有力，此一問題，是有歷史的背景。我人不能太持門戶之見，抹殺一切異己之說。實則此種種學說，都是法理學探討的範圍，固不必堅持大家都用「法律」一字，使一切討論，愈趨愈遠。而中心問題，反被忽視。

滂恩氏此種意見，實足顯示他的態度之恢宏，識別之精審。其批判各派之無的放矢，尤為深刻。本來法理學的範圍，儘可包含討論何一時期，應該注重何派學說的問題。因為一時代有一時代的背景。現今的時代，是與前此何時代相類，是否應該採取該時代所注重的觀點，抑或必須另起爐竈，儘可為法理學上討論的資料。若是墨守自己心目中懸為鶴的之理想，不問別派所稱為「法律」的東西是否與我所想像者相同，便豎起挑戰的旗幟，而自認必操勝利之券，是何異刻舟而求劍？滂恩教授的警告，是可促一般法學家的反省。其關於「法律」二字的註釋，與其所予我人之教訓相較，尚不過小小的貢獻而已。

四 法律與道德

法律與道德的關係，在初學法律者看來，是再清楚沒有的。任何法學通論上，都告訴他們說：法律和道德，是要辨明。其實我人倘使肄習法學稍久，必知道德和法律的關係，並不如此簡單，誠然，照分析派的說法，法律與道德是分離的。道德是立法的事體，法律是司法的事體。立法者制定法律必須採道德上的材料，所以研究立法，就必須研究道德問題，司法家的任務，只是研究立法機關已經制定的規則。法律上認為合法的事情，可以是不合於道德的事情。(註二)

這是向來法學家對於法律和道德的關係的意見。在美國此種意見，亦極盛行。等到滂恩教授著論闡明法律與道德相互的關係之後，美國法學界的意見，漸漸改變。滂恩教授於一九二四年出版法律與道德一書，重行申述他的立場。滂恩氏的意見，簡言之，以為雖然道德與法律的觀念不可相混，但是這二種東西倘是截然分離的話，則法律必受其害。因為法律的生命——它的施行——是靠着社會的道德情感。並且在發展法律規則的實際內容的時候，我人倘使不顧到人們的全望，則此種規則，也難實行。(註三)

滂恩教授討論此一問題，亦如討論其他問題一樣。不囿於一派的學說，要將各派法學家對於本問題的意見，比附批評。在法律與道德一書中，滂恩氏詳述歷史派，分析派，及哲學派的主張，窮源竟委，至為詳盡。

氏謂就法律發達的歷史看來，(一)在幼稚的時期，法律與道德，是不分界限的。(二)在嚴格的法律時期，法律與道德分得極其清楚。法律除成文法的材料外，是不顧道德的觀念或規則的。(三)在自然法和衡平觀念發達時期，道德和法復混而為一。(四)到了立法程序成熟的時期，道德和法律或者相輔而行，或者處於對待的地位。在現在法律社會化的時期，自然法和衡平法的觀念，重復盛行，法學跟隨倫理學而行的現象，亦復出現。道德被認為利益的估價(evaluation of interests)，而法律被認為照此估價而對於利益的一種限制。

滂恩氏在法律與道德一書中，最後反覆申說倫理學與法學合作的重要。氏謂欲社會控制的有力，必須使各種科學能夠打成一片。法律規則的成分，如此之多，我人要把它們融會貫通。倘使一味用分析的方，使其互相脫離，則結果所至，必須如古代共同債權人分割債務人的身體一般，雖然表面上合乎邏輯，但結果一無所得。滂恩氏又謂現代的趨勢，傾向一種主張，即法理學與立法決不能被截然畫清的界線所分離，而兩者均須以政治及社會的倫理為根據。(註一四)

滂恩氏關於此問題的主張，為美國著名法學家之所同。卡鐸查推事曾謂：分析派學者口口聲聲堅持法律與道德是兩件事，此種態度之極端，是使道德與法律非但如風馬牛之不相及，抑且互視如寇讐(not only alien but hostile)。卡氏復援引第倫氏(Dillon)之語，謂：「在司法上我人之不能摒棄倫理的觀念亦正如在居室中我人不能排除

空氣而生活。」(註一五)本文作者按法律與道德的領域的共同，在大多數的法律規則上，是不可否認，分析派學者對此問題，採一十分專斷的態度，強迫法律與道德分家，自難免人們的抨擊，因為這些學者，太忽視實際了。滂恩氏的批判，實是對此問題的最大貢獻，其於糾正美國學者的錯誤，實有很大的功勞。(註一六)

五 法律的工程解釋

以上所述的滂恩教授之思想體系，似乎大都偏於批評方面，而非對於法學積極的主張。滂恩氏於一九二二年應英國劍橋大學之邀請，作「法律史觀」一題的演講。嗣將其講稿出版即名曰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History*。在此書中，滂恩氏首先批評各派對於法律的解釋，如倫理及宗教的解釋，政治解釋，人種學及生物學的解釋，經濟的解釋，法家的解釋，等等。最後氏提出「法律的工程解釋」之理論。滂恩氏揭出「法律須穩定但又不能站住不動」(Law must be certain, yet it cannot stand still)的大前提。此一前提，實為氏之積極法律哲學的出發點。換句話說，為人民的利益之保障起見，法律朝令暮更，固然有所不利，但墨守舊章，法律不能和社會的變遷相偕前進，也是有違法律的本旨。如何可使此兩個顯然相反的觀念——「穩定與進步」——能夠調和，乃是法學家第一的任務。凡是法學家和律師，照滂恩氏的意見，都有一種職責，就是幫助於此調和穩定與進步的工作。此種工作，猶如

工程一樣，法理學可稱為社會的工程學。而工程則是一種歷程，一種活動，而不是一些知識的集體。工程師的工作是造成一種工程上的結構，其能力的良否，是看他造成的東西能否與原來之目的相符。現在我們對於法官、法學家和立法者，也應視他們為社會的工程師。我們對於法律之抽象的性質，暫時可以不必研究。我們要研究「法律秩序」如何調和各種互相衝突的利益與要求。

於此滂恩氏開始推闡其關於「社會利益」的理論。照滂恩氏的分類，社會利益，可分六大端：（一）社會的一般安全；（二）社會制度的安全；（三）一般的風俗；（四）社會資源的保護；（五）社會的一般進步；（六）個人的生活。每一類中尚有不少小題目，如「一般安全」項下包括衛生、治安、交易的安全、財物取得的安全，等等。（註一七）至於何種利益應受特別保護，則隨時地而不同。且社會利益的本身，亦因其性質的互異而所需要藉以保障的法律亦應有別。例如關於社會的一般安全之經濟方面，如交易的安全及財物取得的安全，法律必須穩定，雖稍形機械的亦無妨。尚有一種社會利益，則法律對之應為個別化。例如個人行為及企業行為，法律當因案件而制宜，蓋每案有每案的特殊之點，膠柱鼓瑟，必生不公道的結果。法律工程師對於此點，不可不與以深切的注意。（註一八）

滂恩氏謂法學家對於社會工程的職責甚大，倘法學家能致力創造的工作，其影響於立法者及法官者，必非淺鮮。因為立法者為社會秩

序而立法，其工作有時將被闡斷，而法官創造力又多被實際情形所限制，且法官尚須依法學著作家及教授供給材料，以為判決的準繩。是故法學家可以貢獻於司法的改進者甚多，工程解釋，實不過發其凡耳。（註一九）

滂恩氏對於社會利益的權衡（balancing of interests），認為今日法理學所有主要問題之一，吳經熊氏在其法學論叢中，對此有極透闢的討論，願本文讀者一參閱之。

六 對於唯實派（realism）法學家的批判

近數年來，美國有一派新進法學家，豎起革命之旗，想使美國法學思想界起絕大變化。他們以「唯實」為標幟。「唯實」的意義，不是哲學上與「唯心」對待的意思，而是藝術「求真」的意思。此派的領袖，為弗蘭克（Jerome Frank）柯克（W. W. Cook）柳惠靈（Karl Llewellyn）諸氏。此派尚未形成中心思想，可是諸作家的立場，亦有一般的共同之點。此派根本否認或懷疑法律的確定性。其激烈者，對於滂恩教授，認為思想尚屬落伍。弗蘭克氏在其「法律與近代心理」（Law and the modern mind）一書，對於滂恩氏，下一劇烈的抨擊。謂滂恩氏所討論者，非法律之本身，乃法律之幻覺耳。此派奉霍爾姆氏為宗主，但霍爾姆氏對此派之主張，並未發表任何意見。祇有其從前的著作，屢被援引以為唯實論張目而已。卡澤查推事亦被此派認為是在追求幻

覺——即法律的確定性。

滂恩教授曾爲長文以答覆此派的攻擊。(註二)按滂恩氏的意見，此新派的法理學有五個特點：(一)它是用統計的方法；(二)它是用嚴格字義的 (Rigid terminology)；(三)它認定幾條不可推翻的規律，作爲一切討論的基礎；(四)以科學方法觀察司法實況而因此希望得有正確的程式；(五)注重個別的案件而不信司法行爲有規律的發展。此派多認心理學爲探究司法行爲最有用的工具。此派的極端，否認一切法律規則，原理，觀念，及學說。從他們看來，法律不過是商業交易的工具而不是社會一般目的的工具。

滂恩教授批評此派法學家，甚爲公允。滂恩氏謂此派對法理學甚有貢獻，但他們所忽視者，爲法理學的性質。法理學非但須考慮法官如何判案的問題，抑且須考慮應該如何判案以實施「法律秩序」的目的。心理學在闡明審判的進程上固有用處，但純賴心理學而拋棄司法的本實，是亦等於買櫝還珠而已。「應該如何判案」是法理學中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因它是包含着「價值論」(Theory of Values)價值論與法理學有密切關係，拋棄價值論，法理學便等於無靈魂的軀殼了。(註二)

七 結論

較著的部份。滂恩氏著作，浩如煙海，從事法學者隨意汲引，均可獲得滿意。亦正如鑿井隨處可以得泉，固不能謂個人之所心得，即已包括氏之學說的全部份也。吳經熊氏於最近討論近代法學的二文中，特取滂恩氏「打倒機械化的法學」，「法律的限制」，「法學的開放」等意見，加以發揮。最近英國倫敦大學法科諸教授所出版之「近代法律思想」(Modern Theories of Law)一書，內載亞摩斯氏 (Sir Maurice Amos) 討論滂恩教授之思想一文，着眼在滂恩氏的社會工程解釋。此固因滂恩氏著作等身，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各個批評家，各有其特殊之觀點。惟滂恩氏之哲學立場，則大家承認是承襲詹姆士 (William James) 及杜威 (John Dewey) 的實驗主義的學說，以之適用於法理學，乃有輝煌的成就。杜威教授在「哲學的改造」(Reconstruction in Philosophy) 一書中，將哲學的門戶打開，使與社會相溝通，此與滂恩氏之「法律史觀」認法律爲社會工程，其「法律與道德」堅持倫理學與法律之當相互爲用，同是開放專門并且狹隘的知識之戶牖。滂恩教授盛倡「機能的態度」(functional attitude) 在法學上的重要，亦是借鑑於實驗主義的原理。美國政治學者依立奧脫氏 (W. Y. Elliott) 認實驗主義在政治上起了一個革命，實則在法律上所致成的革命，甚不亞於在政治上的重要。(註三)

滂恩氏近數年來，致力刑法的改革。在胡佛總統時期，曾任法律施

「刑事制度」(Criminal Justice in America)一書。可是同時他對於法理學的興趣，還是不減。我人常常可以在法律雜誌上看到他的論文。滂恩氏的文筆，有時稍嫌晦澀，沈悶，遠不及霍爾姆推事的犀利，卡鐸查推事的清麗。這也許是美國人不很讀他的文章的原因。可是他作文的速度，實在可驚。除了他的教務長的職務外，他在哈佛法學院，尚擔任數小時的功課，但是他時時有文章發表，內容的精湛，差不多使每篇文字都成了法理學上永久的貢獻。

際此我國法律制度正在蛻化的時候，我人應歡迎一個集大陸法英美法之大成的法學家來給我們以指導。滂恩教授倘能適用其社會工程解釋於社會制度尚未確定的中國而給我人以有益的教訓，我人敢說，他的法學貢獻，更其值得人們的感謝了。

二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南京。

- (1) H. J. Tassell, *Studies in Law and Politics*, p. 298
- (2) 採用吳經熊，六十年來西洋法學的花花繁榮(法律哲學研究二二一至二二三頁)內載之材料
- (3) Morris R. Cohen, *New Teachership in the Law, The New Republic*, Vol. VI (1916) p. 148. reprinted in Cohen, *Law and Social Order*, p. 32.
- (4) *Ibid.* i. 110.
- (5) Halland, *Elements of Jurisprudence*, p. 7-9.
- (6) John (Japhan Gray), *The Nature and Sources of Law*, 2nd Edition, p. 133. See John C. H. Wu, *Juridical Essays and Studies*, p. 9.
- (7) Pound, *Jurisprudence, Encyclopaedia of Social Sciences*, Vol. VIII, p. 477.

- (8) *Ibid.*
- (9) *The Scope and Purpose of Sociological Jurisprudence*, *Harvard Law Review*, Vol. XXIV, No. 8-10. 此文由陸農探君譯成中文，題曰「社會法理學論略」。
- (10) 陸譯社會法理學論略一百七頁。
- (11) Pound, *Law and the Science of Law in Recent Theories*, *Yale Law Journal*, February, 1934, p. 323 et seq.
- (12) 參看「無樹棠法律與道德的關係」武漢大學社會科學季刊第一卷第一號。此文是滂恩氏之學說之縮本，值得細讀。
- (13) Pound, *Law and Morals*, 1924.
- (14) Pound, *Jurisprudence*, in Barnes, *History and Prospects of Social Sciences*, p. 466. 此文經曹沛鴻氏譯成中文，名曰「法學史」(商務印書館出版)
- (15) Dillon, *Laws and Jurisprudence of England and America*, p. 18. Quoted by Cardozo, *The Nature of Judicial Process*, p. 66.
- (16) Morris B. Cohen, *Law and Social Order*, p. 340.
- (17) Pound, *A Theory of Social Interests*, Quoted in Wu, *Juridical Essays and Studies*, p. 136.
- (18) Pound,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History*, p. 164.
- (19) *Ibid.* p. 164.
- (20) Wu, *Juridical Essays and Studies*, p. 130-142.
- (21) Pound, *The Call for a Realist Jurisprudence*, *Harvard Law Review*, Vol. 44, (1930-31) 697-711.
- (22) Pound, *Jurisprudence, Encyclopaedia of Social Sciences*, Vol. VIII, p. 484-485.
- (23) W. Y. Elliott, *Pragmatic Recell in Politics*. 中華大學圖書館藏書中載在共學月刊第... 頁

奧斯得奶粉

嬰孩愛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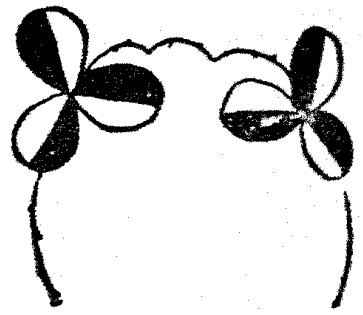


愛味寶
 甚佳美區...
 實為育嬰之至寶...
 能治小兒疳積...
 速增進食...
 使小兒身體強健...
 且其味極佳...
 凡小兒食之...
 無不稱讚...
 誠為育嬰之良藥也



總經理
 英商
 卜內門洋行有限公司

各大藥房商店均有出售



論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

袁聘之

——重農重工問題之探討——

一 引言

基於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聲浪日漸加高，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運動日漸具體化，於是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到現在已成為重要的，而且極待解決的問題了。中國國民經濟應該怎樣建設呢？重農呢？重工呢？二者之中，何者居先呢？抑二者並重呢？這個問題必須先行解決，先行確定，然後才能着手於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才能使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不致走向錯誤的道路，而得到成功的結果。

關於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國內學者曾經有不少的人發表意見，在報紙雜誌中發表了不少的文章，總括起來，可以分爲四派：第一派主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應以工業爲重心，應該追跡歐美的資本主義，積極的發展工業以繁榮都市，其理論的代表者，爲吳景超、賀綠僧等，此派可名之謂重工主義的資本主義派；第二派主張中國國民經

濟建設應以農業建設復興農村爲重心，而造成農村自給自足的經濟，如梁漱溟、高踐四等從事農村運動的人爲其代表，此派可稱爲重農主義派，或農業封建主義派；第三派提倡調和主義，主張工農並重，鄭林莊即其代表人物，此派可名之爲均衡派；第四派的代表人物則爲漆琪生。漆君首在現代的革新號發表中國國民經濟發展的核心問題一文，繼又在東方雜誌的第十號發表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安在一文，對於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問題，提出了不少的意見，並將以上三派分別加以批評，認爲現階段的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應先農而後工，應將重心放置在農業上面，而工業則立於次要的地位；不過他主張農業建設完成之後，仍要過渡到工業建設，而將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重心，移轉在工業基礎之上；並於農業建設之方式問題，主張將中國農業的生產方式徹底的資本主義化，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極度合理化與高度化，這是與第二派不同的地方。因此，我們可以名之謂過渡期的農業資本

主義派。

我對前三派的意見，都堅決的反對。我反對第一派的理由，不是爲着他們主張將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放置在工業上面，而是爲着他們主張工業建設採取資本主義的方式，因爲資本主義已至衰落期，在半殖民地的中國，資本主義的工業建設絕對沒有發展之可能；我反對第二派的理由，是因爲歷史不會重演，而強欲使發展到現階段的經濟回到古代去，更爲幻想；我反對第三派的理由，是因爲在千端百緒的中國經濟建設中，設不找出一個重心來，事實上便不能着手，就是勉強的着手，結果也只是亂碰一陣，不能收得成效的。至於第四派漆君的意見，我也未敢盡行贊同，因此，我提出與漆君不同的意見，以與漆君詳細討論重農重工的問題，並供留意中國國民經濟建設重心論的人們作爲參考。

二 現階段的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及國民經濟建設之目標

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究竟應該是工業呢？抑農業呢？欲解答這個問題，必須先確定現階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目標；而確定現階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目標，又必須以現階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任務爲依據。

現階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任務何在？不消說，是要救亡圖存。而

中國民族之所以日趨危亡之原因，實由於中國國民經濟含有莫大之危機。

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何在？我以為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不僅在於中國農村經濟之極度衰頹，而在於整個國民經濟機構之帶有極度的殖民地性，這種帶有極度殖民地性的經濟機構是如下的一種經濟機構：即資本主義經濟漸次增長，封建經濟漸趨於滅亡，但這是外來的資本主義宰割、壓榨、剝削中國民族之結果。這種外來的資本主義之宰割、壓榨和剝削，雖然能促進中國資本主義之進展，但同時又作爲中國資本主義之桎梏，使之不能由初期資本主義經濟發展到高度的資本主義經濟。因此，產業資本不能積極的發展，而商業資本卻能得到過度的發展，使各大通商口岸成爲繁榮的都市。這種商業資本的高度發展，不特不能助長民族工業之發展，隸屬於產業資本之下，反而積極的轉化爲金融資本之附庸，與之合流，而瓦解整個的中國經濟之基礎。其特殊作用，爲一面作爲商品輸入原料輸出的樞紐，造成絕大的入超，以致對外貿易之不均衡，而從中取得些殘餘利潤；一面則作爲金融資本侵入農村的連環，瓦解農村經濟。以上這樣的經濟機構，因爲（一）不能應國防之需要，（二）不能脫離帝國主義的羈勒而獨立，無論在平時或戰時，（三）使國際貿易造成絕大的入超，以致現金外流，國內資本枯竭，（四）加深帝國主義對農村的剝削關係，使農村經濟日趨於覆亡，以致農民大衆日益貧困化，所以使整個的國民經濟無以自救。國家

民族日益殖民地化，走向滅亡之途徑！

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既以救亡圖存爲任務，則其建設之目標，自應爲：（一）造成能應國防上之需要的經濟；（二）造成能脫離帝國主義的羈勒而獨立的經濟；（三）造成國際貿易均衡的經濟；（四）造成復興農村的經濟，而改善這種帶有極度殖民性的經濟機構。

我們既已確定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目標，我們就能決定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了。那一種經濟建設能達到這種目標，就可以作爲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茲分論農業工業之效能，以定重心之安在。

三 農業資本主義不能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

農業建設不能達到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目標，所以不能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故不能作爲國民經濟建設之重心。茲爲確切明瞭起見，謹將漆君主張農業建設爲中國國民經濟建設重心的理由，與我的意見互相對照。

漆琪生君主張救濟中國國民經濟當前的危機，只有從事以農業爲重心的經濟建設，曾舉出八大理由，作爲理論的根據；並對於農業重心的經濟建設之方式問題，主張徹底的資本主義化，把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極度的合理化與高度化。但是這種主張的正確性如何？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農業重心建設，以及合理高度化的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

是否能夠收得建設之效果，而挽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呢？欲解答這個問題，必須先了解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方式是怎樣的生產方式，合理化高度化的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是怎樣的生產關係，才能得到圓滿的解決。所以現在需要首先釋明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方式，以及合理化高度化的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其次再將漆君所舉出之八大理由逐條討論，一一評其當否。

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方式是怎樣的生產方式呢？簡括的說是這樣的一種生產方式：即一方面農業資本家購買或租用大片的土地，並其他的生產手段如機器肥料等，一方面僱傭多數的農業勞動者，大規模的經營並從事商品生產的一種生產方式。再分析言之，可得有下列之要素：（一）生產手段私有，即土地及其他生產手段如機器肥料等必須爲私人所有，如爲公有或共有，則失其資本主義性；（二）農業勞動力的商品化（工資勞動），即勞動者脫離生產手段，將其勞動力賣於資本家，從事生產工作，得到最低的工資，以維持生活；（三）大規模的經營，即開闢廣大的農場，使用新式的機械來生產，因在小經營機械的生產爲不可能；（四）商品生產，即生產物不爲直接消費品或公有物及共有物，而必須採取商品的形態，出現於市場。至於農村經濟之生產關係的合理化，意義則不甚明確，如指普通經濟學上之「合理化」而言，則爲生產合理化，即指德國的卡特耳運動中之科學管理運動，即不提高價格而求減低成本之管理運動。如指生產關係而言，則無疑的

爲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一方爲農業資本家，一方爲農業勞動階級的隸屬關係；因爲漆君主張農業生產方式徹底的資本主義化，那末自然就認爲封建的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爲不合理，而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爲合理了。所以我們要照漆君的文章中之文字來講，只可確定合理化的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爲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更因此可確定高度化的農村經濟之生產關係爲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發達到最高限度，即一方是農業資本家，另一方是農業勞動階級，中間不容第三者存在的隸屬關係。

其次再看漆君強調農業重心的經濟建設之八大理由。漆君在東方雜誌第十號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的重心安在一文中說：

「第一，農業生產是國民大多數的農民羣衆生存與生活之根本，而中國農民現皆處於貧苦至極的地位，如救濟農村，建設農業，則最直接而最迅速的可使貧苦農民，獲得蘇生之機會，國民生計好轉，國民貧困之危機解救，因而國民經濟積極建設之基礎亦建立；第二，農業經濟，至今猶爲中國國民經濟主要而中心的生產部門，不僅是數千年來農本主義之結果，農業經濟根深蒂固，並且還因中國國勢屈處於半殖民地地位之故，農業中心之經濟的機構，已成爲歷史上命運所註定，所以農業經濟之消長，關係着整個國民經濟之隆替，在此國運日危，經濟衰落的時候，復興農村，建設農業，則可奠定國本，疏緩危勢，不然，如輕棄農業，而趨重工業，則在眼前工業阻刀未除之

際，工業建設匪徒勞，甚至還將此一息僅存之農業命根輕視不顧，終必農村經濟解體，而國民經濟全體亦覆亡；第三，中國之農村經濟，乃是工商各業依憑之所，只有在農村繁榮，農業興盛，農民富裕的前提下，中國工商各業，始有發展興隆之可能，是以復興農村，建設農業，乃爲工商各業樹立發展之前提與基礎；第四，農業建設，農村復興，比較工業化容易可能，因爲外來的帝國主義對於中國農業建設之抑壓，較之發展工業的競爭與衝突輕小，而內在的政治權力之指導建設運動，亦較工業便於自由指揮，故屬可能而易見效；第五，在中國之外在的國際形勢與內在的經濟機構等歷史命運支配之下，中國農業資本主義化之前途，比較工業化希望爲多，此乃中國經濟發展的特殊性，亦即一般殖民地半殖民地國家經濟發展之特殊性，不能機械的以與各資本帝國主義國家之發展同日而語；第六，建設農業，改良農作，可以增進農產品之輸出貿易，調整入超的關係；第七，發展農業，建設農村，可以解決數千百萬過剩人口的失業問題，不但農村的無職業農民可以獲得謀生之道，就是都市的失業勞工，亦可回轉農村以圖生存；第八，救濟農村，建設農業，不只是一個重要的經濟問題，特別還是一個緊急的政治問題，社會問題，農村經濟如不使之積極恢復，農村秩序如不使之迅速安定，則一切經濟建設固然是都談不到，而且政治施設，社會安寧，皆將成爲重大的問題，這是中國年來極深淵而極嚴厲的教訓，我們豈可忽視。」

關於以上這八大理由，我以為可討論之處甚多：第一，救濟農村，建設農業，在目前的中國，固屬重要，但如何救濟？用什麼方法來救濟？建設農業是不是就能以救濟農村？都成為問題的。我以為中國農村經濟破產的主要原因，不是內在的農業生產之落後，而是外來的帝國主義之商品侵入於窮鄉僻野，構成一種帝國與農村間的剝削關係，帝國主義對農村不斷的殘酷的榨取。這由一八四二年以前中國農村經濟未曾破產，而破產的加速又為近幾年資本主義的長期恐慌，對中國大量的傾銷的時期，可以證明。農業建設不能阻止帝國主義商品的侵入，也不能增加農民之收入，因為農民收入之增加，一方面固然要增加生產，但同時也要提高農產品的價格，設農業生產增加，而農產品的價格不能提高或保持，則農民的收入不特不能增加，甚至還要減少，二十二年全國豐收，因農產品價格低落，故農民反以為災。至於農業生產增加後，以求農產品的大量輸出，來提高或保持農產品的價格，而增加農民之收入，在事實上更不可能，因為中國農業發展的最大限度，也只能到供給中國自己之食糧和民族工業之原料的地步，以阻止外國的食糧和原料之輸入罷了。欲求農產品的大量輸出，在資本主義長期恐慌的今日，在各帝國主義者各劃經濟布洛克，施行貨幣關稅等戰爭，用盡各種方法，傾銷其農產品及原料的今日，只是一種幻想，中國近年來絲茶輸出之逐漸減少，不是明證嗎？退一步說，就是建設農業，增加農業生產，能以增加農民之收入，而資本主義化的農業生產方式，合理化高度化的「農

村經濟的生產關係，」也不能使貧苦農民，獲得蘇生的機會，因為資本主義的經濟機構，是一種帶有剝削關係的經濟機構，農業資本家雖因生產之增加而得收入增加之利益，但多數的農業勞動者，並不能沾得餘潤，仍要過其慘苦之生活的。由此可知救濟農村不是建設農業可以濟事，必須阻止帝國主義商品之侵入，才能達到目的，而漆君之所以主張重農輕工，建設農業，以救濟農村挽救中國國民經濟，乃是由於不明農村經濟破產之主要原因，而犯了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毛病。第二，我以為中國之所以處於半殖民地的地位，乃是由於以農業為中心之國民經濟的機構，並不是因為中國屈處於半殖民地地位的緣故，才應該建設農業重心之國民經濟，設一定認定已成為歷史的命運所註定，那末就只好處半殖民地的地位，不要再求解放了。因為國民經濟的重心，如果不建築在工業的基礎上，則欲脫離殖民地經濟的地位而獨立，是永久不能實現的。農業經濟之消長，固關係着整個國民經濟之隆替，但農業經濟之消長，又須以工業經濟之盛衰來決定，故在此國運日危經濟衰落的時候，如輕棄工業而只漫言建設農業，結果不惟不能救濟農村，以奠國本，甚至將一息僅存之民族工業，使之覆滅，而且陷整個的國民經濟於萬劫不復的地位！所以漆君的第二個理由，也不能成立。第三，我以為中國農村經濟之衰微，乃由於帝國主義商品之侵入，而帝國主義商品之侵入，又由於中國民族工業之不發達；又現時中國民族工業之所以不發達，日漸衰微之故，乃是由於帝國主義之經濟的政治的壓

迫，而非由於中國農村經濟之破產，以及農民購買力之減低，這由中國民族工業雖日漸衰微，而帝國主義的商品仍然源源的侵入不絕這一種事實可以證明。誠然，農村繁榮，農業興盛，農民富裕，能促進中國民族工業之發展；但農村繁榮，農業興盛，農民富裕，仍須以民族工業的發展為前提條件，故漆君之第三個理由，亦不足取。第四，漆君認為外來的帝國主義對於中國農業建設之抑壓，較之發展工業的競爭與衝突輕小，遽然斷定農業建設比工業化容易而可能；其實並非如此。試觀近年來各帝國主義盡量向國際市場傾銷其農產品，尤其是蘇聯，她用政治權力，徵集農產品，廉價向各國傾銷，更足以壓抑中國農業之發展，故我以為中國農業之發展，以國內市場為其最大限度，原因即在乎此。除市場的限制以外，尚有資本問題，技術問題，都難解決，漆君主張求之於世界經濟關係，殊不知現時即能借得大量外資，購得大批農業機械，但因為市場的限制，也不能積極的發展，結果只不過使帝國主義對農民的剝削關係，更行深化而已！至云內在的政治權力之指導建設運動，亦較工業便於自由指揮，我意不然，蓋當此人才缺乏，行政效率低小之時，欲在此廣大散漫的中國農場，收統一指揮之效，事實上恐不可能，況資本主義的農業建設，又涉及於土地問題，阻難更多呢？第五，前已言之，在此外在的國際形勢與內在的經濟機構等歷史的命運支配之下，中國產業——工業和農業——除在國內尋求或開闢市場外，別無出路，故可斷定工業化較之農業資本主義化，希望為多。第六，我以為中國對外貿易

之失去均衡，原因不僅在於農產品輸出之過少，而且在於工業品輸入之過多，故欲求貿易之均衡，調整入超的關係，僅求之於農業建設農作之改良不為功。誠然，增進農產品之輸出貿易，亦可以調整入超的關係，其奈在此國際經濟布洛克盛行，關稅戰貨幣戰白熱化之時，增進農產品之輸出，為事實上所不能。何考我國農產品近年輸出之所以減少，並不僅由於品質之不良，而且由於銷路之日狹，茶絲近來輸出之日漸減少，即其顯例。蓋在資本主義生長期，資本主義的先進國，固然需求大量農產品之原料於產業落後的農業國，然在資本主義破落期的現在，關於原料問題，已各在其布洛克範圍以內以求解決矣。第七，我以為資本主義化的農業建設，不僅不能解決數千百萬過剩人口的失業問題，使農村無職業的農民可以獲得謀生之道，更不能使都市失業之勞工轉回農村以圖生存，反而能使農村失業之人口增多，造成農村廣大的失業軍，以致農業勞動大眾愈益貧困化，因資本主義的農業生產方式與資本主義的工業生產方式同樣因機械代替人工，驅逐一部份勞工於生產領域以外，而資本主義的農村經濟生產關係，又為一種農業資本家對農業勞動者的剝削關係，在這樣的剝削關係繼續發展之下，農業勞動大眾只有日益貧困化。第八，資本主義的農業建設方式，資本主義化的農村經濟生產關係，不能使農村秩序安定，農村社會安寧，而施行政治設施，因農業資本家與農業勞動大眾之對立，易引起鬭爭之糾紛，且農業勞動大眾之日益貧困化，更與農村社會秩序之安定以致命傷。

此外因土地集中自耕農失去耕地轉化為農業勞働者而起的紛擾，尤足以爲農村社會秩序擾亂之根源，這是不可忽視的事實。

總上所述，可知農業資本主義，不能救濟農村經濟，更不能解救中國經濟之危機，而且實行上的困難更多，甚至不可能，若勉強行之，結果不惟不能救濟農村經濟，恐整個的國民經濟，亦因民族工業之衰落，日趨於覆亡之途，使中國民族愈加殖民地化而已！殊非救亡圖存之道。至漆君一方面既積極的主張「將中國農業生產方式徹底的資本主義化，農村經濟的生產關係極度的合理化與高度化」，同時又極欽佩與贊同蔣委員長所倡導的農村利用合作社之農業建設方式，實陷於不可解的矛盾，因爲合作社之農業建設方式是反資本主義的，這一點更須辨明。

四 發展民族工業是當前救亡圖存之急務

資本主義的農業建設既不能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以救亡圖存，只有再求之於發展民族工業之一途。我之所以積極的強調發展民族工業之理由，不僅基於經濟上的要求，並且基於政治上軍事上的要求，茲一一說明之：第一，中國因民族工業之不發展，生產落後，以致對外戰爭發生之際，不僅軍器戰具如飛機、大砲、坦克車、瓦斯等，須取給於外人，即普通之軍需用品，亦不能自給，以此禦敵，雖軍隊衆多，軍紀嚴明，軍氣旺盛，亦難致勝，故須發展民族工業，增加生產，以謀戰時經濟之自

給，期得戰勝強敵，而求民族之解放；第二，中國國民經濟因停留於商業資本與農業生產爲基礎的低級經濟機構，故隸屬於帝國主義者，直接或間接受帝國主義者之支配或束縛，而不能自己獨立，例如現時各帝國主義者一施傾銷政策，則我國之幼稚民族工業即行破滅，一施貨幣政策，則我國之金融即行紊亂，只就美國收買白銀一者而言，其危害我國國民經濟之鉅，表現於事實者，則爲入超增多，工廠倒閉，商業凋零，農村破產，白銀外流，資本枯竭，金融紊亂，致使整個的國民經濟，日趨於覆亡之途，故欲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亡，使脫離帝國主義之羈勒而獨立，則非發展民族工業使國民經濟的機構高級化不爲功；第三，考中國近年來工商業之所以日趨凋零，一般大衆之所以日趨貧困化，現金之所以日趨外流，金融之所以日趨紊亂，實由於國際貿易年年大量入超之所致，而國際貿易之所以年年大量入超，又原於中國民族工業之不發展，生產落後，以致帝國主義者之商品，侵入源源不絕之故，故欲謀工商業之振興，一般大衆之富裕，現金之杜絕外流，金融之穩定，除發展民族工業，杜絕帝國主義商品之侵入，以調整入超的關係外，其道莫由；第四，考中國農村經濟之所以日趨破產，實由於生產率降低，收入減少，農民失業所致，而生產率降低，收入減少，農民失業，又基於農產品之銷路狹滯，農產品銷路之所以狹滯，更基於民族工業之不發展，及原料需要之不能增多，故積極的發展民族工業，增加原料之需要，開闢農產品之銷路，吸收農村中之失業人口，實爲解救中國農村經濟之良藥。

以上所述之四大理由，重農主義者漆琪生君並不反對，且認為工業建設為建設中國國民經濟之百年大計，其所以堅持異議，強調「現階段」必須重農輕工，先以農業為重心之經濟建設者，實因其認為以農業為重心之經濟建設，較工業建設為可能，而收效弘大耳。我的意見恰與漆君相反，我以為「現階段」以農業為重心之國民經濟建設，既不可能，復無效果，此點已於前節論及之，現在再開始與漆君討論「現階段」以工業為重心的國民經濟建設是否可能及效果有無的問題。

據 漆 君的意見，認為中國國民經濟建設，在現階段積極工業化之不可能的主要原因，約有二端：一則由於帝國主義勢力之抑制與摧毀，再則由於商品市場之狹滯與杜絕。關於以上兩點，我以為並非絕對如此。第一，在目前帝國主義的積極侵略壓迫之下，在目前帝國主義正在運用貨幣、匯兌、傾銷等政策為武器，向中國大量輸出其商品，來襲擊中國幼稚的民族工業之時期，中國民族工業之發展，固有不少的困難，然並非是絕對的不可能，設中國人民同心同德，與政府合作，共同努力，作積極的、大規模的、有計劃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一方面運用關稅、貨幣、匯兌等政策，阻止帝國主義者商品之大量輸入，另一方面再消極的限用外貨，積極的提倡國貨，政府更對民族工業盡力扶持與施行統制，則自能打破難關，走向發展的途徑。我們固然不可民族英雄之氣概太足，但亦不應過於自餒，而存着一種畏難苟安的心理。第二，關於商品市場之

狹滯與杜絕問題，我以為更易解決，在目前帝國主義經濟布洛克壟斷

對立，商品戰貨幣戰正在白熱化的階段，國外市場已為帝國主義商品所獨佔，中國商品——尤其是工業品，固然在國外市場無插足之餘地，然中國工業品儘可在國內市場以求出路，殊不必再求之於國外市場，蓋國內市場如能自帝國主義手中奪回一大部，即足以使中國民族工業發展而有餘，中國設用關稅、貨幣、匯兌等政策及對民族工業施以扶持與統制，並利用國人之愛國心理以倡國貨運動，自不難阻止帝國主義商品之大量輸入，而擴大民族工業品之市場。至於因為農村經濟之極度凋頹農民購買力之銳減，而致國內市場之日狹問題，我以為現時尚不十分嚴重，設能阻止帝國主義商品之大量輸入，農村仍能消費大量民族工業品，我們一看中國對外貿易之輸入額，近幾年雖稍減少，但仍未呈現激減狀態的事實，就可以確信無疑。

其次再論工業化的效果問題。漆君以為積極的工業化，不惟不能解救目前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而且還要發生以下不良之影響：（一）工業資本集中，農業資本逃亡，因而農民貧乏益甚，以致激化農村經濟的危機，進而激化國民經濟全般的危機；（二）因帝國主義之侵略抑壓，市場之狹滯，以致現今中國國民經濟之工業化絕對不可能，所可能者，惟有發展帝國主義所需要的粗製工業與原料改造工業，此種工業不特對於中國國民經濟無所得益，反而替帝國主義提供侵略中國市場之資源與原料，以增加帝國主義經濟侵略之暴威，加深中國國民經濟破產之鞏固；（三）因中國工業高度之發展，近代最新式最優良機

械之採用，機械代替人工之結果，以致製造出都市之過剩人口，更不能解決農村過剩人口之問題。關於以上三點，漆君之顧慮，未免有杞憂之嫌。蓋中國之積極的工業化，實未必發生如此之惡果，即不幸發生，亦能設法避免與補救，殊不可因噎廢食。關於第一點，我以為政府如果施行金融統制，將遊資集中於都市，以作工業建設之用，不足時再依照中山先生利用外資之主張，吸收外人之投資，以求得解決；對農業資本，設法調整並限制其外流，則自能免去農村金融緊迫，農業資本逃亡等弊，而收工業建設之效。關於第二點，我以為中國積極的工業化，依種種的客觀形勢，在現階段中尚屬可能，理由在前面已經說過。至於發展粗製工業，與原料改造工業，也總比單純的原料輸出較為有利，因為一則可以救濟一部份之失業人口，二則可以減少一部份之貿易入超，漆君所謂「增加帝國主義經濟侵略之暴威，加深中國經濟破產之毒禍」在這方面，實未能尋得其因子。關於第三點，我的意見也與漆君不同。誠然，近代各國因採用新式優良機械生產之故，製造出大批的都市過剩人口，這是事實，近年歐美各國工業之實施合理化，致使數百萬勞工經常的處於慢性的失業脅迫之中也是事實，但這只是資本主義之惡果，絕對不是採用機械生產之弊害，更不是工業發展之弊害。如果中國工業之發展，不採取資本主義的道路，而採取民生主義的途徑，使重要的工業皆為國營，則自能解決過剩人口之問題，免去資本主義的弊害，而收得工業建設之利益。

總上所述，可知發展工業，實為現階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要圖，且為救亡圖存之急務，故吾人不欲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以謀救亡圖存則已，如欲解救中國國民經濟之危機，以謀救亡圖存，則除積極發展民族工業外，其道莫由。否則誤認事實，錯定方策，顛倒緩急，重農而輕工，致使中國國民經濟建設走上錯誤的道路，則中國國民經濟之前途，將更不堪設想，而民族復興之望，亦將成爲夢想！

五 結語——中國工業建設之途徑

我們既然知道民族工業建設爲解救中國國民經濟危機之要圖，且爲當前救亡圖存之急務，我們更應進一步探尋民族工業建設應行採取之途徑，但欲知中國民族工業建設應行採取之途徑，又須先知整個的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應行採取之途徑。整個的中國國民經濟建設，究竟應走那條道路呢？資本主義的道路呢？社會主義的道路呢？或其他的道路呢？這個問題，實爲重要的而且必須先行解決的問題。

關於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之途徑問題的意見，現時約有三派：一爲資本主義派，主張中國民族工業建設，應追蹤歐美，走向資本主義的道路，吳景超、賀綠僧等爲其代表；二爲社會主義派，認爲資本主義經濟已經腐朽到不能繼續存在的程度，主張生產手段公有，產業公營，建設蘇聯式的社會主義經濟，如中國共產黨即這樣主張；三爲統制派，認爲中國民族工業建設走向資本主義的道路既不必要，走向社會主義的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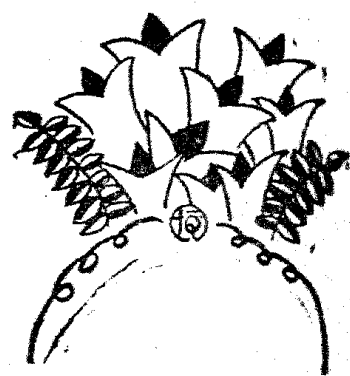
路亦不可能，只有在政府的統制之下，才能向前發展。我對於以上三派的意見，都不敢贊同，我既認定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的道路都走不通，復不以統制經濟為滿足。現在我把這三派的意見稍加批評，再說明我自己的意見。第一派沒有看到資本主義經濟到現在已經自身發生不能解決的矛盾，已經腐朽到不能繼續存在的程度，已經走向死亡的道路了！中國來到現階段，如果仍要走向資本主義經濟的道路，不惟不必要，而且不可能，因為一則時代已經過去，二則在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的環攻中，自由的、自生的、散漫的、無計劃無組織的經濟建設，決不能與帝國主義經濟對抗，而迅速的發展起來。資本主義派的錯誤，就是忽略了這一種事實。第二派的錯誤是忽略了中國經濟的特殊性。在蘇聯，因為革命前是帝國主義的國家，生產力比較發達，無論政治的基礎或經濟的基礎都比較穩固，沒有受到帝國主義的侵略與支配，所以內在的建設社會主義經濟，能得到成功；在中國則與蘇聯的情形不同，中國是半殖民地的國家，生產落後，政治和經濟的基礎，都不甚穩固，都直接間接受到帝國主義的干涉與限制，處此情勢之下，要想建設社會主義的經濟，則恐一則受帝國主義有形無形的阻撓，再則政府尚無此種強力，三則使企業家工作怠惰，私人資本逃亡，致生產力減退，結果則不惟不能把中國國民經濟建設起來，且恐要使中國國民經濟愈趨於覆亡之途！

第三派沒有認清中國國民經濟建設，只施行統制，尚不足用，在資本主義的國家，因為生產力過度的膨脹，生產關係不能與生產力相適應以

致發生出生產力與消費力之不均衡、生產過剩等病徵，所以只用統制經濟的辦法，消極的施以限制，就能暫時的得以解救；在中國，則正與資本主義的國家相反，其患不在生產力之過度的膨脹，與生產之過剩，而在生產力之微弱與生產之不足，故解救之道，不需要施行統制消極的加以限制，而需要積極的發展，這是我以不統制經濟為滿足的理由。至於我的主張，則以為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應走民生主義之計劃經濟的道路，因為民生主義的計劃經濟，不偏重於消極的限制，而偏重於積極的發展，把整個的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放在完整的通盤的國家計劃之下施行，在生產、分配、貿易、金融、交通各方面，國營之各種大企業，固然要依照國家的通盤計劃去施行，即私營之中小企業，亦須受政府之統制，依照國家的通盤計劃去進行，能使人民與政府合作，羣策羣力，把中國國民經濟建設起來。

總上所述，可知中國國民經濟建設應採取之途徑，既為民生主義之計劃經濟的道路，則中國民族工業建設應採取之途徑，自然亦為民生主義之計劃經濟的道路。

最後我要聲明的，就是我雖然主張中國國民經濟建設以工業建設為重心，但我並不完全忽略農業建設，置農業建設於不顧，不過我以為工業建設應以政府的力量，積極的直接去發展，而農業建設，則利用合作辦法，由人民的力量去發展，政府立於扶助和指導的地位，則已足。



吾國所得稅施行之癥結及其對策

陶羨敏

一 引言

現在中國之財政，可以說是達到一種「山窮水盡」的階段。以言乎金融，自去年美國白銀政策實施以還，中國之白銀不斷外流，金融市場之籌碼日漸缺乏，銀行錢莊相繼倒閉者不下十餘家之多。以言乎工商，以百業之不景氣，銀行多抱緊縮政策，不肯投資於工商業，以致工廠拍賣，歇業，裁工，失業等不祥事件不一而足。若論到農業，則是近幾年來，農產物大形跌價，農田之價格累次低落，而農產物之輸出更是益形減少，其破產之現象到處皆是。際此捉襟見肘之時，財政當局，為財政收入計，自非新闢財源，不足以資挹注，於是遂創立一種所謂所得稅。

所得稅者，除極少數之例外，原則上乃國家對於人民或私人營業團體，一定期間之所得，直接賦課的一種租稅。換言之，乃依物對於所有人之價值如何，斟酌個人之情形，判斷其人所有之納稅能力，以求適合

納稅人之負擔，故列為對人稅。有納稅之普及，有負擔之公平，有充分之收入，有適當之彈力，所以在現在財政收入基礎鞏固之國家，莫不以所得稅為主要稅收。

二 所得稅在各國稅制中所佔之地位

現在各國租稅制度，皆漸進以直接稅中之所得稅為其主要租稅。我們試將其在美、英、法、意、德、日六國之國稅全部中所佔之比率觀之，其在各國財政上地位之重要，亦自不難想像。茲將一九三二年各國稅收總額及所得稅所佔之百分率分列於左（註一）

國別	年度	稅收總額	所得稅百分率
美	一九三二	二、一七一、九二七	五〇·七%
英	一九三二	七五二、三八五	四三·三%
法	一九三二	三四、七三二	三〇·一%
意	一九三二	一五、八二二	二四·二%
德	一九三二	七、九六五	二三·六%
日	一九三二	六八三、七二八	二〇·二%

(關於稅收總額，美單位千元美金，英單位千鎊，法單位百萬法郎，意單位百萬利拉，德單位百萬馬克，日本為單位千圓。)

由上表觀之，所得稅之收入，在現在各國之國稅中，多者竟佔其收入之一半以上，而少者亦佔五分之一以上，所佔之地位不為不大。若以多少之順序言之，則美之百分率最高，英次之，法、意、德、日又次之。

至於各國採用所得稅為國稅之年代，茲據德國學者波辟茨之調查 (Johannes Popitz) (註1) 以英國為最早，在一七九八年，美國次之，在一八六二年，不過美國彼時施行未久，旋即於一八七〇年廢止。其現行所得稅制，乃經過憲法修正之嚴格手續後，始於一九一三年實行。意大利後美國二年，於一八六四年亦採用之，日本推行此制，乃在一八八七即明治二十年。法國自大革命後，一般人皆以為所得稅束縛自由，有背人權宣言之精神，所以幾十年來，此類法案，雖經迭次提出，直至世界大戰爆發之一九一四年方見採用。德國之普魯士邦雖早在十九世紀之中葉，即實行所得稅，但因有地方分權之歷史背景，當年拘守「直接稅歸地方，間接稅歸中央」之原則，直至經過威瑪憲法明白規定中央集權制後，始於一九二〇年將所得稅一變而為中央之國稅。

由此觀之，所得稅並非只是一種中央之稅收。從前德國「邦所得稅」固然有幾十年之悠久歷史，現今美國「州所得稅」又何嘗不達到已極發達之程度？所以研究所得稅，對於此點，亦是應當注意者。

三 吾國之所得稅何如

據我們所知，所得稅之由來，並非自今日始，蓋在前清末葉，以財政支絀，費用不敷，當時朝野多主張創辦所得稅，未經決議而國體變更，迨民國成立後二年，財政部又擬有推行所得稅提案及所得稅法草案二十八條，於三年一月公佈 (該所得稅條例之概要，此處從略)。民國之初，又以此項條例，課稅範圍至廣，手續較繁，同時舉辦，事實上又感困難。遂分期逐漸推行。以後民國八年，又以開辦新稅，稅率貴能從輕，遂撤回修正案，根據原條例辦理。在民國十一年一月復擬施行細則，以便是月實行開徵，而各省議會則電請緩辦三月。以上為北京政府時代擬辦所得稅之情形也。及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十八年一月，財政部又將民三之所得稅條例，重行修正公佈，然迄未見諸實行。所施行者僅不過一種過渡辦法之所得捐耳。現在又重新開辦，名義上不免「舊話重提」，然政府鑒於各國所得稅佔重要之收入，而自己之財政又復感覺十分之困難，遂下最後之決心，非見諸實施不可。

四 吾國施行所得稅之癥結

考我國所得稅未能實行之原因，大抵以歷屆政府，皆未認清其重要性，世之論者既未說明其可否施行之理由，而政府又以此項租稅，在國難之時，收入難獲充實，不足以資政府之開支，因之遂無舉辦之意。

與決心。在甘末爾之報告書中，亦尚稱不通行於中國今日，其意以為

「中國現在不可採行一般所得稅，其後就特殊或部分所得稅，為進一步之研究，亦不能證明此種有限制之所得稅適於採用。本委員會之見解，一部分基於所得之性質，一部分基於中國私人帳目之現狀，而主要部分則以行政之性質為根據。一俟他國適用於所得稅之條件，亦已見於中國，則中國當然可以採行所得稅，不過初時仍須為局部的及試驗的而已。」甘氏謂根據於所得及行政之性質，其見解固然有扼要的理由，然此種主張則不免過於籠統，未能具體的闡明，茲查我國所得稅施行癥結之所在，可以分為：(1)政權之未統一，(2)工商業之不發達，(3)法治之超越，(4)民衆勢力之薄弱，(5)帳簿組織之不健全，(6)外人之阻梗六項說明之。

(1)政權之未統一 所得稅之內容，本為極複雜的一種租稅，第一，須具有技能豐富，堅強有力之管理機關，其次，所得之徵收，則尤要有統一之行政權力。若名義上雖為統一，而實際上則是羣雄割據，省自為政，尾大不掉之國家，恐難推廣施行，即使實行，而地方若不與以協力，則勢必要發生一種極不公平之影響。昔甘末爾謂主要部分，則以行政之性質為根據，良有以也。

(2)工商業之不發達 世界所得稅收入額之最多者，當首推英、美二國，已如前述。其原因即以二國自產業革命以後，資本特別發達，國民大所得者幾佔多數，而政府可以從國民所得大部分，得到鉅額之累

進所得稅。茲據一九二八年之統計，(註三)英國超過二、〇〇〇鎊的有百分之一三·五，超過五、〇〇〇鎊的有百分之八·二，美國超過一〇、〇〇〇美元的有百分之一四·二，超過二五、〇〇〇美元的有百分之九·七。以視半手工業，半資本主義時代，工業落後之我國，新式工業既未發達，而少數之都會，竟日趨於蕭條，是所得稅之稅源既已缺乏，又何處去找所得稅之收入乎？若希望主要的租稅收入，求諸「所得收入課稅」中，所包含之大所得的累進課稅，恐將成為「緣木求魚」乎？

(3)法治之超越 在我國個人之收入，除去少數之資本家所得較豐外，餘則為政府之官吏，即所營之工商業，除去少數屬於資本家，其餘亦多為要人名流及武裝同志等所占有，然此等達官顯宦，從來即本乎「刑不上大夫」和「槍桿即是法律」之宗旨，弁髦法律，玩忽紀綱，而超乎法律之外，所以一個濫殺無辜的省政府主席，可以千勦萬勦而安然無事；一個包運煙土，被正式發覺的人，可以安然充當中央委員，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此等官吏，若向其徵收所得稅，向此等官吏所管之工商業徵收所得稅，能否執行，恐將成為問題。論語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所以所得稅之施行，亦決不能有順利之結果。

(4)民衆勢力之薄弱 吾國租稅之收入，從來即恃乎關稅，鹽稅，統稅三項稅收，而此三者則皆為間接稅，多為一般貧窮階級所負擔。至於所得稅則為對人稅，直接稅，若施行累進制，則是使富有者之納稅義

務與以加重，是不啻將一般民衆之租稅負擔，轉移於富有者之肩上，給與彼等之所得以不利。吾國一般民衆，在政治上既無相當之勢力，而富有階級，又恃其位尊而多金，勢必陽奉陰違，用盡種種方法以破壞之。再三確立之新鹽法，法猶在耳之交易稅，曙光一線，不旋踵而即消滅者，即此之故。試觀所得稅祖國之英國，關於所得稅制，最著名而最收效者，即爲一九〇七年愛斯葵士任度支部時，所採用之勤勞所得與財產所得之區別，及一九〇九年路易喬治任度支部時代，所施行之超過稅。而當時二氏之所以能得到如此成功者，即以其一則得工黨之協力，一則容納工黨所提出之財政改革的要件。換言之，即以民衆勢力之強大，而督促政府施行之結果。

(5) 帳簿組織之不健全 所得稅之稅源，大多來自人民之財產及工商業，而人民之財產類多在官廳登記，工商業之損益，自然要記載於帳簿，若在帳簿組織健全之國家，無論記帳，查帳，均甚周密，隱瞞偷漏，實非易易，所以所得稅之徵收，亦可有恃而無恐。若考諸吾國，人民之財產既未登記，而帳簿之記載又多仍舊貫，零亂瑣碎，欲審其所得之底蘊，實非局外人所能洞悉，既不詳其所得，而課稅之標準又奚能定，昔甘末爾氏謂一部分基於中國私人帳簿之現狀，信然。嘗見印儒 F. Shinnas 所著之 *The Science of Public Finance* 書中，謂「商人常立三年總帳，一備自用，一備所得稅徵收員用，一備法庭用，此外又有虛假公司之總帳，皆印度政府曾指出有某商人組織假行號與私公司，公司之

所有主，夥友，與股東，乃即此商人之妻子也。某商人竟以此而能大減或竟全免所得稅附稅之負擔。聞此風盛行於英格蘭，迨後政府立法防止而始減少云。」在英格蘭及在英統治下之印度，對於所得稅，尙發生層出不窮的欺詐之術，若以帳簿組織不健全之我國，欲徵所得稅其困難當復何如。

(6) 外人之阻梗 納稅重則所得少，此定理也。人民想逃稅以減輕自己之負擔，亦常事也。但是在其他各國，爲了防止逃稅，可以制定一切法律，拘束人民，在中國以租界之關係，法律之效力有所不及。所得稅之長處在於合乎普及與平等之原則，然而對於租界內之華人營業，若不能施行課稅，則未免已失去其平衡之意義，其他租界外之一切營業，既鑒於租界內之免稅，亦勢必要相率而遷入焉，是何異於爲淵驅魚乎？前鑒不遠，營業稅其明驗歟！昔印儒 F. Shinnas 在其著之 *The Science of Public Finance* 書中，稱「在印度有將帳簿放於土司，依法住於英屬印度之財產所有人，可以全不納稅，因以完全避去租稅云。」要知我國之租界，自有甚於土司者，其不納稅亦是意中之事。在 F. Shinnas 之同書，又謂「在不列顛方面，每見外商恆將寄交英國分行發票之價格，故意抬高，使其在英獲得之利潤，可大減而少納稅。對於此事，不列顛在一九一八年所得稅條例第七條會規定：凡非住居本國之外人或在英屬印度或殖民地之行號，公司，若與本國居民交易，因兩方關係密切，或因本國居民完全受其支配，故將其營業價格提高，因兩

使本國居民除尋常利潤外，一若無利甚或損失以冀避免所得稅者，一經查出，則此不住本國之外人，亦必依居民之名義納稅，不得倖免。我國以治外法權之關係，而想對於外人施以所得稅，能否如英國之所規定乎？

以上所述各種事實，均足以阻止我國所得稅之進行，為我國所得稅之大障礙物。

五 所得稅將來實施之對策

凡事業之初創，無論鉅細，均有種種之困難，況創立一種新稅制，更是特別艱難，我國為稅收計，必須假以時日，使人民養成納稅之習慣，並須應用各種方法，以破除其障礙。運行一日即失去一日之機會，若謂稅制之施行，必有待於環境，執若於施行之際，同時造成可以容納此項租稅之環境。若待此環境之釀成，恐終無實現之一日。我們在理論上既明瞭其必要，在事實上亦自不妨逐步來施行。施行之程序可分為以下各項，茲分述如左：

(1) 逐漸的實施 按所得稅在吾國籌議舉辦，已歷有年所，而迄未能成立為一種稅收者，上述各點，實為其凝結之所在。然此後欲謀改革稅制，不妨分為數期，由簡及繁，逐漸推廣較易施行，以現在的情形言之，第一期宜先由政府所直接管轄之公私團體，或通都大邑之工商業等項入手。蓋官吏有領導國民之責，大工商業等收益較豐，而其贏利數

目，調查亦較易，事實上推行所得稅，尚無如何巨大之困難也。茲將第一期應納所得稅之種類略述如左。(註四)

(a) 當商，銀錢商，鹽商及由官特許或註冊之公司行棧，或其他之工廠。可總稱為法人之所得。

(b) 議員歲費，官公吏俸給年金，給予金及從事各業者之薪給。如律師之酬資，工程師之薪津，醫生藥劑師之酬薪，公司大商號經紀人之薪資及其他等項。亦可以稱為法人以外之所得。

(2) 採用分類所得制 所得之源泉與性質不一，有來自財產者，有來自有價證券者，亦有來自薪俸，工資，商業及職業利潤者。世人每謂第一種之所得，能持久至於無限期，其所獲經濟上之幸福，恆較諸來自工作者為大。第二種之所得，則不如第一種之持久，至第三種則隨作工者之死亡而絕滅，若欲納稅人之犧牲性減至極小，則課於勤勞所得之稅，宜較輕於財產所得之稅，營業所得，又可以取中間之稅，因各種所得不同的性質，而課以不同的稅收。如意法兩國之分類所得稅制，英國之勤勞所得減稅之制，俱是如此。(註五) 因為藉手足勞動以餬口者之所得，即就無社會主義思想者視之，亦不當與遊閑階級之所得——不當利得——相提並論。因此，盈利稅，尤其是投機獲利稅，(註六) 為更極宜加以重課。例如專營匯兌業務之銀行，獲得獨占利益之公司，以及地基地租與尋常地租，(註七) 常課以此等所得之特稅。此種制度，就獲取所得之人課稅，同時亦可以免除收益稅之缺點。

(3) 稅率之從輕 徵收之稅源雖已制定，但在進行課稅之時，尤貴有一適當之稅率表。當此稅率表之構成時，所最注意者，即稅率之不可太高。在國民經濟發達之國家，多取之而不為虐，若我國生計未裕，而稅率貴乎從輕，負擔既取公平，人民亦易於交納。昔穆勒氏有言曰：「一切稅率均不宜規定過高，過高是予以逃稅之動機，非普通之法所能禁之也。」(註八) 穆氏此語，誠為制定稅率之重要原則，況我國所得稅施行伊始之時，與其失之過高而至於逃稅，反不如較低之為愈。所得稅率之制定，不過比例與累進二法。若為求得稅負分配之真正公平起見，宜採用累進法。第自收入之觀點，及求人民與稅吏合作方面言之，尤宜採用緩和之累進。因累進若操之太急，實足以長逃稅之弊端。美國聯邦政府所得稅率增至甚高，而收入反形減少者，職是之故也。我國惡可再蹈其覆轍乎？

(4) 地方之分潤 各省自廢除苛捐雜稅，輕減田賦附加後，地方費用多感支絀，非由中央預籌挹注，則必力有不逮，其方法最較可靠者，厥惟抵補。此次中央既制定有系統，且具有永久性之所得稅，自然對於財政方面將有鉅額之收入，中央與地方原屬一體，在可能範圍內，必須設法為地方着想。若將此所得稅劃出一部分撥歸地方，俾免因抵補無着，或致有決而不行之事實，如印花稅本為中央之稅收，經呈奉行政院決定撥補辦法，由部統收分撥，以一成歸省，三成歸縣，二成撥補邊遠貧瘠省份之辦法，則是地方款項，以此所得稅施行之分潤，既有充裕

之望，自必竭力幫助中央推行，則稅制將不難成立，而稅收亦不患不增加矣。

(5) 外人之折衝 租界與法權，確為我國行政上之一大障礙，我國要推行新稅制(所得稅)，則必須對於租界內之工商營業，加以解決，縱令關係外交，須費唇舌，然最低限度，要須免去逃入租界，而為避免者之淵藪。有人謂我國不能以武力與外人周旋之國家，尙有「何話」之可言。誠然，弱國無外交，此言是不錯的，不過在不能以武力與人周旋之時，又有何法之足恃？意大利未建國以前，東控於奧，西扼於法，固然要馬志尼去發揚民氣，加里波的去整頓武力，然無加富爾之優越外交政策。恐馬志尼，加里波的亦難以應付。德意志之統一固以鐵血所鑄成，然俾斯麥非一鼎鼎大名之外交家乎？最近土爾其之維新，德意志之恢復國際地位，亦大半由於以前凱末爾，及斯德萊斯曼之外交手段靈敏所致。故外交上之工作，如努力得當，亦是可以帮助國家轉弱為強。況一稅制問題，更恐不難解決矣。惟視我國政府之外交手段如何耳。

以上所述，雖為榮榮數種，然當施行所得稅時，似為必然之程序，尤其是在我國當所得稅徵收伊始之際，更有非如此而不可者。

六 所得稅徵收之方法

所得稅一項，內容複雜，開辦之初，若不制定良好徵收稅則，妥定徵收手續，勢必影響於將來之稅收，妨礙稅制之進行，況我國法法不備，租

界森嚴，對於此種稅制更宜有條不紊，無紛擾煩苛之弊。東西先進諸國，對於所得稅徵收之手續，皆有一定。在我國除用一般之

(1) 申報法 申報法者，即使應行課稅之當商，銀錢商，鹽商及工廠，公司行棧等，於每事業年度終結後，將其所得額並損益計算書，具報主管官署，由主管官署發交調查所得委員會，調查報告，仍由主管官署，審核決定，在每年度總收入內減除本年度之支出，前年度之盈餘，各種公課及保險金，責任預備金，以其餘額，為其所得額，而後通知該工商業，於就近徵收機關，依率納稅。

(2) 估計法 人民對於所得常以多報少，期減輕其負擔，國庫必因是而受影響，故非採估計法不可。估計法者，即政府設立所得稅調查委員會，以調查各人民及工商業之所得額，以定課稅之方法也。但納稅人應納之所得稅，應依課稅年度之所得而估計乎？抑應依前年之所得抑或依課稅年度前數年之所得平均數而估計乎？在英國之估稅根據，概隨各種所得而不同。如凡手工勞動者按週計算之所得，及殖民地與外國債券之所得，則依課稅年度之所得而估稅。鐵路，鐵工廠，煤氣廠，運河，船塢等等之利潤利息貼現等等之所得，及某種英國公債證券之利息，則以去年之所得為估計標準。商業製造業等之利潤，專門職業之所得（手工勞動者除外），則以前三年之平均數為估計標準。煤礦，錫礦，鐵礦等之利潤，則以前五年之平均數為標準。以上述之期間

而決定應課稅的所得額，及適當的稅率也。（註九）在我國對於各種所得之估計，自亦可按其所得之性質，而制定稅之標準也。

(3) 溯源法 溯源者謂於收入未歸於所有者之前，溯其稅源之所在而徵收課稅額之方法也。蓋就機關而抽稅，自較便於對人，故除法定得以所得全額為課稅標準者外，如有適當之方法，克獲估定納稅之純益，而於所得之機關抽取之，尤為便捷。昔英國於一千八百零六年對於銀行之分配金，在股東分配以前，先徵收所得稅，然後以其餘額，由銀行交付於股東，自採用此法以來，適用之範圍，次第擴張，今日對於第一種不動產之所得，亦課於租賃者，使自租金中扣除之。對於第五種勤勞者之所得，亦於俸給中扣除，以其餘額交付於勤勞者。凡此皆防逃稅之弊。而課稅之法，乃大簡易，諸國做效者甚多。（註十）但是溯源法與累進稅法不容並立，是又不可不注意者。

此三項徵收法規外，我想宜尚有其他之方法在焉。蓋我國既為組織幼稚之國家，而所得稅又為徵收伊始之創舉，若於各地遍立徵收各機關，實益未獲而先使用一筆賦課徵收所必需之費用，及賦課征收之監督所必需之費用，恐徵收無幾，勞費不償，國家徒增加新稅之名，仍無裨財政之益。在此過渡之時代，似亦可以再成立一種徵收從權之辦法。

（註十一）

(4) 帶徵法 所得稅之創設，本屬普及於各人各物，凡已完納他

項公課者，苟有餘力，並課本稅。惟以估計純益之時，仍宜力謀公允，應由各省市之財政官署（如財政廳、財政局），因地制宜，審慎辦理。

(5) 扣繳法 財政廳、財政局為一省市收支之中樞，各項支付，苟有應抽所得稅者，即可於發款時扣出轉帳，以省周折。

(6) 委託法 縣政府、公安局，及商會，或則親民，或則同業，委託徵收，必能寬嚴得中，倘如以前印花稅之提成補助經費成案辦理，則是所費不多，得力不少，亦徵收所得稅之要務也。

總而言之，現在各省市之公司、大商店、大工廠，及銀行號等業之林立，估計所得稅之收入額，當然不在少數，如果派員分赴各省，實地考察，並與各該軍民長官，及省市財政官署、銀行監理官等商承辦理，當能立定規模，或俟察看情形，先就收數較多省分，設立分處，以策進行，則於稅務上尤大有裨益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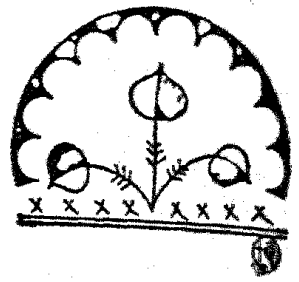
七 結論

現代「文明」諸國之租稅制度，類多以所得稅為中樞，蓋以此種稅收具有特殊之優點，為他稅所不及者。然遍查各國當推行之時，其困難點之所在，大抵俱為行政上之缺陷，逃漏之流弊甚多，不能使全國個個人民盡依法納稅。如有隱漏，則是以極公平之稅制，反變為不公平，所以從前之學者多有非難之，（註十二） 第八、二十世紀後，對於所得稅制之

討論，多集中於公平負擔之原理，力行稅制之改進。據所得稅之思想及其發達之程序言之，所得稅之推行的確是有種種之困難，而在我國更有進一層之不易。要知各種之困難，亦為施行過程中，不可避免之事實，欲破除各種困難，惟有努力設法澄清各種不道德之行為，養成人民誠實納稅之習慣，制定良好徵收之稅則，以及使此稅則之效力達於租界內。若以施行上具有困難而遂不行，則是不啻「因噎廢食」，而終無推之一日。以極良好之稅制，而不能使其見諸實施，徒自間接稅方面尋出路，恐非二十世紀理財者之所當為也。

本文參考書：

- (註一) 日本學者沙見三郎等四人所著之「各國所得稅制論」一九三四年初版。
- (註二) Johannes Politz: Einkommensteuer Handwörterbuch der Staatswissenschaften, III Bd. S. 437.
- (註三) Statistisches Reichsamt: Internationaler Steuer belastungsergleich S. 631.
- (註四) 周葆鑾著「所得稅法詳論」民國十二年初版。
- (註五) 胡善恆著「賦稅論」下冊。
- (註六) 馬沙爾著「經濟學原理」第六、三三頁。
- (註七) 原富第五卷第二篇第一節。
- (註八) J. S. Mill: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A shley edition. P. 871.
- (註九) 薛登時著「財政學新論」譯本上册二八六頁。
- (註十) 徐祖繩著「比較租稅」。
- (註十一) 周葆鑾著「所得稅法詳論」民國十二年訂版。
- (註十二) Meenlooh: Taxation P. 128-141.
- J. S. Mill: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P. 870



從農村破產所擠出來的人力車夫問題

蔡斌咸

一 農村破產的產物

人力車夫問題是中國獨有的勞動問題之一，它不但是「一個單純的問題，而且有日漸嚴重的傾向。從馬扎亞爾認為人力車夫是「牲畜式的勞動無窮的在踐踏着人類」這一見解裏，使我們對人力車夫問題認識上增加不少的幫助。

以交通發展的過程來看，交通工具由筋肉而趨於機械，是含有時代性的自然更替，所以它在歐美各國自無問題之可言，即日本亦將絕跡。然而在我國尚佔都市交通工具的重要地位，它一面是人力與牲畜運輸競爭的結果，一面又在抵抗機械運輸的應用之中掙扎着。前者如

區別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南京	五、四七七	六、一八八	八、六八八	八、二二三	九、一三三	八、八七六	九、四九三	(註一)
上海	—	—	—	—	—	—	二二、〇〇〇	二四、三〇九(註二)
杭州	二、九七四	三、〇八九	三、一〇五	三、一〇五	三、四六三	三、四九二	四、二四〇	(註三)
天津	—	一八、四二四	二二、〇九四	二二、〇四九	二二、二七七	二二、九八一	—	(註四)
青島	—	—	—	二、五二四	二、五二四	二、五二四	—	(註五)

人力運輸價格低於牲畜僱用的價格；後者便有很多的事例：北平有過幾千個人力車夫與苦力臥在電車軌上，以阻制電車的交。在廣州，十五年時政府因人力車工會的要求，而限制公共汽車的行駛。在汕頭，十六年人力車夫搗毀了第一個公共汽車，在杭州有過人力車夫搗毀全市的汽車行和汽車的事，二十二年又爲了要求限制公共汽車而致實行罷工。然而，機械運輸依舊隨時在將人力車夫拋到失業的苦海中！人力車夫雖然在兩方夾攻中還是繼續不斷的製造出來。這一點是不容我們忽視的，茲就各重要都市歷年人力車輛的數量，列表如下，以見車輛增加的一斑。

上表除青島因限於定額尚無增加外，其他各地車輛，逐年均有增加，尤以南京為最，自十六年至二十二年幾差一倍。我們十二分相信要是不受車輛數額的限制，車輛勢必激增。這種遞年增加的原因，雖由於都市人口的激增，交通工具需要的增加；然而電車與公共汽車交織下的上海租界，人力車何嘗不增加呢？據調查，在「民國三年為一四、八六七輛，十三年為一九、八八二輛，到十五年為二二、〇〇〇輛」（註六）去年調查，又增至二四、二〇九輛，足見增加並非全由於需要的關係，它自有着背景。這很顯明的，農村經濟的破產，使廣大的農民羣衆備受生活之鞭的驅使，不得不背井離鄉，投奔都市裏；而赤手空拳的農民，又找不到相當的職業，因此，除當兵外，祇得拉車了。試一考察，其在未拉車以前的職業，南京一三五〇人力車夫的調查，（註七）種田佔百分之五六，小販佔百分之七·四四，手工業佔百分之五·五七，苦力與傭工各佔百分之五·二六，兵警佔百分之四·七四，此外如公役經商機器匠等。又據上海工部局人力車夫委員會調查，四十九個人力車夫中，「農夫三十人，紗廠工人六人，商人三人，苦力四人，更夫三人，漁夫、船夫、木匠、學校教師各一人」（註八）再據杭州市的調查，農村失業者佔百分之五七·九七。車夫大多數是農民的情形，於此已顯示無遺。其實手工業、苦力、傭工、兵警、紗廠工人、更夫、船夫等，他們的前身也都是農民。農民從直接間接而流為人力車夫的，有人估計至少在百分之七十以上，實則尚不止此數。南京同一調查，人力車夫有無種過田，結果一、三五〇人中，種過田者

有一、二八人，佔百分之八三·五五。至此，問題的本質已夠明白了。人力車夫是晚近農村破產底下壓榨出來的一種產物，即是說農民被迫離開農村來出賣勞力。所以它的增加，乃是農村破產程度深刻化的透視。

二 在生活水準下出賣汗血

失業的農民離開農村，帶着笑容奔向都市裏找拉車的生活，以為從此可以脫離苦海而踏進樂土了。然而大失所望，車輛的限制，首先予源源而來的人力車夫以當頭一棒。我們知道，一輛車的拉者往往在二個以上，如杭州市在二十一年有車三千四百餘輛，而車夫為八千八百餘人。再如上海市有車二萬餘輛，車夫數竟達八萬以上，每車拉者幾有四人之多，這無異四個車夫的生活基礎建於一輛車之上。依靠拉人力車為生活的人，全國無調查統計，茲僅就重要都市所調查的，列表如下：

地 別	人 數	備 考
北 平	八〇、〇〇〇	實業部調查
漢 口	一三、三三二	二十一年六月警備部調查
南 京	一五、〇〇〇	言心哲氏調查
杭 州	八、八〇〇	調查浙江經濟所調查
天 津	二〇、〇〇〇	實業部調查
青 島	二、五〇〇	十九年青島市社會局調查

上海	八〇、六四九	上海市社會局調查
廣州	一〇、〇〇〇	十九年以前所調查

本係轉錄中國經濟年鑑勞工廣州 錄自第二屆中國勞動年鑑

以上八市的統計，已達三十三萬人，而調查的時期，有遠在十九年的，近年勢必更有驚人的數字。其中如青島車夫數反較車輛數為少，顯見車夫數決不止此；又如北平市，最近據國際勞工局中國分局長程海峯視察華北勞工實況的報告，人力車夫已有十二萬人，較實業部的調查已增加四萬人了；何況人力車通行的區域已由都市而伸入鄉鎮呢？更何況由一個人力車夫的工資所養活更多的人呢？前者我們不願意作枯燥無味的統計，而後者據上海市社會局的調查，人力車夫的家庭人口，最多者為八人，最少者為二人，大多數在三至六人之間，約佔百分之八五強，平均每戶為四·二三人，即每個車夫要養活四個多人。單就上海說，直接間接依靠拉車生活的人已有二四一九四七人，這裏又給我們一個印象，今日農民的離村，已非個人的而為家族的，至少是直系親屬；已非一時的，而為永久的，家族的永久的離村，對於農村的影響，不在本文的範圍，而對於都市的影響，田中忠夫曾經這樣說：「一增加產業後備軍，二阻止勞俸的上騰，三增加失業勞動者，四擾亂都市的治安。」（註九）所謂都市的影響，首當其衝者不是他人，而是人力車夫自身，證諸數人合拉一車，即可瞭然。如是報所載，上海「每車每月約分六十班，而每一車夫每月有車可拉之時，平均不過十五班有奇。」另據

上海市社會局調查，三〇四人的總平均拉車次數為一六·五二，兩者相差無幾，可見其餘的日子雖要出賣汗血，也無從賣起。

拉車次數的多寡，與收入有直接關係，我們看人力車夫的收入，先就南京市一三五〇人為證。每月除繳車租外，淨得最高為三〇元以上，佔百分之六·七；最低為五元以下，佔百分之一一·七八；亦有無淨收者，佔百分之一一·九三；而最普遍者，為一〇至一四元。雖尙有家中他的收入，但為數有限。南京市一三五〇人力車夫家中他人每月收入最高在三〇元以上，佔百分之五·九；最低在五元以下，佔百分之一六·四一；而最普遍者亦即五元以下。尤可注意的，是沒有收入的卻居多數，佔百分之五五·三三。全家每月收入合計，最普遍者在十五元至三十元之間。如果問一問他們全家生活的支出，如食物、衣服、房租、燃料、醫藥等費用，每月最高者在八五元以上，而最低為五元以下；但最普遍者在十五元至三十元之間，由此很可以明白全家收入要在這個標準線以上，才能使全家生活獲得些惡劣的資料而免於一時的凍餒。但是，低於標準線的乃至於家中他人沒有收入的人力車夫卻多着呢！我還可以以把借債者與典當者來證明，如南京一三五〇人中負債者五四七家，負債額以二〇至三〇元為最多。典當者雖較少，僅有二二四家，但還無非窮得沒有東西可以典質吧了。其在上海，因受機械運輸的壓迫，生活程度的提高以及其他種種關係，人力車夫的生活，與各地更有顯著的差別。依據上海市社會局調查，每一車夫每月淨收平均為九·四五元，

而自身生活費爲一〇・〇五元。自顧不暇，何況贍養家庭呢？如果嫌我的話太單調吧，不妨再把家庭收支作一比較，以窺究竟，全家每月平均收入爲一一・五二元，支出爲一六・五三元，很顯明的每月不敷五・〇一元。所以上海三〇四人的調查結果，入不敷出者竟佔百分之八九一四，負債額以一〇至三〇之間爲最普遍。人力車夫生活的苦惱，已不難得到一個粗淺的想像。

研究生活費與生活程度者告訴我們，依照生活費用的分率，凡一家用在生活改進上的費用愈高，其生活程度必高；用在生活改進上的費用愈低，其生活程度亦必低，反過來說，不屬於生活改進上的如食物、衣服、房租等費用高的，其生活程度必低。所以食物衣服等費在人力車夫生活中佔了重要的地位，即可證明人力車夫生活程度之低。茲從數字上來考人力車夫自身的生活費。

地別	食物					衣服					房租					燃料					雜項					總計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百分率	
北平	六二四	〇八一	〇五一	六三〇	—	〇五二	八〇八元	七七一〇	一〇一〇	六三〇	—	六五〇	一〇〇	—	—	—	—	—	—	—	—	—	—	—	—	—	—	—	—	
	五二〇	一〇〇	〇四六	〇三五	—	一二五	八二六元	六二五〇	一二二六	五六四	四二九	一五三一	一〇〇	—	—	—	—	—	—	—	—	—	—	—	—	—	—	—		
青島	六〇二	〇三四	一〇七	〇九一	—	一七一	一〇〇五元	六〇二	〇三四	一〇七	〇九一	一七一	一〇〇五元	—	—	—	—	—	—	—	—	—	—	—	—	—	—	—	—	
	五九・九〇	三三二八	一〇・六五	九〇六	—	一七〇一	一〇〇	五九・九〇	三三二八	一〇・六五	九〇六	一七〇一	一〇〇	—	—	—	—	—	—	—	—	—	—	—	—	—	—	—	—	

杭州	
八二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
—	三〇〇
—	一〇〇

*根據第二屆中國勞動年鑑。

觀上表，可知人力車夫生活費中以食物一項佔最多數，然而佔主要部份的食物，他們又何嘗滿足要求呢？試舉南京市人力車夫全家生活爲例，每月食物費大多爲五元至十五元之間，試想以今日物價的上騰，這數字可換些什麼呢？在杭州生活程度比較的低，二飯一粥者，僅佔百分之五四・九三，一飯二粥者竟佔百分之三〇・〇一，一飯一粥者亦佔百分之二五・〇六。其在上海，他們連吃飯的機會都極少，燒餅油條固然是拉車時唯一的充饑品，就使歇工時回家進膳，而飯菜亦異常惡劣，極不合於滋養身體，養身要素的食物既無法獲得，衣和住，自然更談不到了，爲數很微，觀上表便可知。衣服一項，上海市社會局調查，時曾發見全年不支衣服費者甚多，所以破舊的程度，幾乎夏日不足以蔽體，冬季不足以禦寒。說到住，本來是一天疲勞的安慰，然而他們那有能力顧此？上海人力車夫居住的苦況，更有一段深刻的描寫（註十）

『因本埠房租昂貴，無力賃租，大都如豬一樣七八人或五六人擠臥於一丈縱橫三四尺高放車者用以攔置車輛之屋內擱樓上。其窩內雖有無數之大肚臭蟲，乘彼等酣睡時原出吮吸暗咬；但彼等因拉車之過度疲勞，已不復能感覺痛癢矣。』

河岸邊，用竹木破簾織片搭成一鴿式矮窄之房屋，以便燒飯與睡眠。更有令人酸鼻的，就是無論酷暑嚴寒，他們都不得不去拉車，好像有一條無形的鞭子時時刻刻在他們身上抽着。總而言之，他們終日辛勞所換到的生活，祇是飢寒交迫，對於所有人類最基本的生活條件，全是言語所不能形容的惡劣！而且，這種惡劣生活，還是汗和血為交換的條件；否則，就連這種惡劣的生活，也管不到了。

三 悽絕人間的剝削

要是汗和血所換來的活命錢，都能夠放在自己的袋裏，倒還可透一口氣，但是，他們與酷暑嚴寒奮鬥所得的收穫，還要遭無情的車主的掠奪。這真是悽絕人間的一回事。明白的說，人力車夫大多是租人的車，而租車的手續，又有直接間接之分，直接的由車行租給車夫，間接的則由車行租給第二人或包頭，再由第二人或包頭租給車夫。這向為一般人所知道的，然上海尚有「所謂中人者，為數在千人以上，先由領照之人，將其執照租給中人，由中人租給車主，車主再與小車行之主人交易，順遞而下，直至車夫。」（註十二）無形中造成了執照專利性質。因之，釀成車租高度的剝削，這點亦即表示當前人力車夫問題的嚴重性。

各地車租高低不一，往往因行徑區域的廣袤，或在同一區域而有早晚班時間的不同。茲就各地每日車租列表如下：

地別	車租數額				備考
	最高	最低	平均	均	
北平	二五	一五	二〇	依據中國經濟年鑑勞工	
天津	一〇〇	七〇	八四	單位銅元 依據中國經濟年鑑勞工	
南京	六〇	五〇	五五	依據言心哲氏調查	
上海	一二六	三三	五九	依據工部局人力車夫委員會調查	
杭州			四〇	依據杭州市經濟調查	

從上表中，我們可以得到一個極主要的事實，即人力車夫每日所繳車租最高達一元一角六分，最低亦須一角五分，平均在三四角左右。若把所繳車租與收入相比較，就上海而論，拉甲照者佔百分之四六·六一，拉乙照者佔百分之三〇·九四，另據工部局調查，車租佔收入之百分比，平均為四七·五〇，即是說人力車夫以汗血所換來的收穫，卻被他人所佔取幾乎到了半數。如果把車租與車夫生活費相比較，更有顯著的表示，如杭州每月車租為十二元，而車夫生活費平均以十六元為最多，最低時每月僅八元。於此可見車租已超過生活費，至少或可相等於生活費。車夫生活之苦，所獲得被佔取之多，可見一斑。

人力車夫處於食不果腹衣不蔽體以及高度車租制度之下，要是能夠得着一線苟延殘喘的生機，在救濟失業的立場上觀察，尚不失為農村破產所擠出來的後備軍的一個收容的尾閥。然而，事實不是這樣簡單，牛馬般的生活，決非連維持人類最基本條件的食物也不足的人所能擔當。被視為活的機械之人類勞動力，依據現代生理學家多年

研究的結果，凡勞動量有支出超過的情況，而不能獲得多量食物營養時，第一步就要支出自身各部的脂肪，來化為炭水化合物而用作生熱與力；第二步就要支出自身肌肉器管的蛋白質來化為炭水化合物，而做同樣的功用，從此人就逐漸消瘦下去而形成早衰，消失一切疾病的抵抗力，以至於短命死亡；何況人力車夫工作狀況的危險，有如陶孟和先生所說：『人力車夫工作不合衛生，蓋其僵僕馳驅之態，防阻胸部之發展。其急迫之呼吸，所吸又為通衢上污濁之塵芥，實有害於肺部之健康；而其身體終日著汗垢所漬之衣服，尤易染受各種疾病……』（註十二）

這話，坐過人力車者誰都明白，其實，這明明是以人力代替牛馬或機械的非人生活，可惜得很，人力車夫疾病種類沒有調查統計。就我所知道的，杭州市的車夫以心臟病居多。各地情形，好在不難推知。

另一方面，人力車夫的年齡雖有大小，而一般年齡，可從下表窺之。

地 別	最 大	最 小	普 通
*北 平	六二	一七	二〇—四〇
*天 津	六〇	一六	二五—四〇
杭 州	五〇以上	二〇	三〇以上
南 京	六〇	一五	二〇—四〇
上 海	六〇以上	一六	二六—四五

本依據中國經濟年鑑

上表除南京十五歲僅一人，六十歲以上僅七人和上海六十歲僅二人

外，最普通年齡為三十歲左右。更有一個可靠的證明，即上海市社會局調查三〇四人中，平均數為三五·五五歲，蓋三十歲左右正當身壯力強之時，固非此不足以勝任。不過，人生服務社會工作效率最大的時期，為供人做牛馬，從事於過度勞動的結果所犧牲，無論在勞工福利上，社會文明上，人羣道德上，終究是值得注意的問題。如果再作進一步的觀察，問拉車生活的時期有多久？乾脆的說，這種劇烈的運動是一定不久的。據上海市調查結果，雖有自一年至三十五年，而平均年數，僅為九·五年，南京市從在京的年數中來分析拉車的年數，發見能繼續拉至五年以上者，就不多了。馬扎亞爾也有過觀察，認為『人力車夫平均只能拉五六年，最多十年。這個時期過後，他就不能夠維持，因此人力車夫就變成跛子、乞丐、盜匪，或則因飢寒而倒斃。』毋庸諱言，拉車生活的確成了勞動者的催命符，巧得很，最近報載，南京市有：『一人力車夫，年約四十歲左右，拉一空車，倒斃於國府路實業部斜對門，後經法醫檢驗，確係因病身死。』（註十三）毫無疑義，這新聞是被排在極不重要的地位。死了一個苦力，本不及布爾喬亞所象養的一條狗底命；可是這正予研究勞動問題者以一個不可忽略的主要教訓，就是這是非人生活條件下必然的結局。尤其是恰巧死於主管全國勞動行政最高機關的實業部門前，更含有幽默的意味和無限的淒涼，而最使人感慨的，是它留給人類社會裏一個莫大的恥辱！

不但這樣，勞動者自身由於勞動量支出的過多與營養的不足，從

而他們的妻孥家庭也在同一情形下面喪失其健康，短促其壽命，這確實證明了馬氏所說的「在踏踐着人類」的話。

四 救濟的理論與實際

綜上所述，可以了然人力車夫的生活不但在萬分苦惱中，而且的確妨害民族前途的康健。甚至如陶孟和先生所說：「此惡不除，全社會之生活被其影響至於無窮。」這雖為個人的主見，但在理論上自有它的根據，而為一般人所同情。可是廢除論者詛咒式的主張，在目前中國的情勢下，終究不能顯示出一種力量。

這裏，很慚愧的，祇得就改良的見地，來述說我的主張。

我們一方面依據都市人口雖有激增之勢，而受了社會不景氣的影響，適足以抵消人口增加的效率的理由，一方面作逐漸淘汰的準備，對於車輛的開放主張予以限制。在限制車輛開放的原則之下，厥為就現有的人力車夫生活加以改善，以便獲得改就他業的必需智識與技能。過去，人力車夫過着非人的生活，既大半由於高度車租的剝削，那末，大量的減輕車租，誰也不能否認是一種救濟的良方。試一考察，車主的收入怎樣，且將杭州市二十一年調查作代表的說明。每月車租收入十二元，而每月每輛繳納同業公會費一角五分，俱樂部月費二角五分，車捐三元，修理費二元，及其他零星開支外，每月每輛可淨餘三元。全市全年車主可淨得十二萬五千七百七十二元。淨餘算它可靠吧，明明是十

二萬元被車主不勞而獲了。何況每輛車每月支出是含有不可靠的成份？例如車輛材料折舊的計算，每每極不正確，實際上淨利當不止此數。記得杭州市有一次開放車輛三百二十輛，而請求者竟多至二千餘輛；甚至有人投函航空捐款會，願以二萬元的代價，得此三百二十張車照。這一事實，已充分地表現車行的本輕利重了。所以「每次聞市民提議取消限制執照的呼聲，不惜採用種種方法以求延擱。」（註十四）此外更有駭人聽聞的事呢？就是上海市租界直接租於車夫的，租金為三十三元，除繳月捐、管理、修理、折舊、房租以及車輛有時閑置損失外，每月尚可盈餘二十四元，以每輛人力車的造價論，其利益為年利百分之三百，幾使人不能相信不勞而獲的厚利至此可驚的境地！無怪上海市領照的費用合計不過六十元，而購買執照的價格高至六百元，相差幾達十倍之巨。車照既無形中形成了專利權，無疑地羊毛出在羊身上，轉嫁而取於人力車夫了！

當今的急務是如何維護勞工的福利；換言之，應如何減輕車租。這主張曾見諸各地的實行，但均未能使人滿意。如浙江民政建設兩廳，曾邀集過專家討論救濟杭州市人力車夫的會議，筆者亦被聘與議，其時對於減低車租的決議是這樣的：「每月以十二元為最高租價，淡月酌量減低車租與車捐。」所謂淡月的標準，減租的數額，仍由政府與公安局會商辦法，這是一種不痛不癢的救濟，反暴露出不澈底不負責任的劣點！上海工部局亦有過一次減租，據郭崇階君在「上海市人力車

問題」一文中說，雖車商並不積極地反對，不過最後解決辦法，每日最高租價定為大洋七角八分，此外車主每輛得加收大洋七分，但車主每月每車應先交大洋一元五角，以充車夫互濟會的捐款。工部局一方面既規定車主每月繳救濟費一元五角，另一方面反准許車主向車夫每日加收七分，如此一轉手之間，車主們每月反從而佔取車夫大洋六角。

今後各地政府應按各地情形，將車租分為淡旺月，而予以合理的減低；一面酌減車捐，以示政府救濟勞工的決心。

減租的效力，對於生活的改善，沒有多大的幫助，更談不到改業的智識技能的授予。我們作進一步的救濟，實現「車夫有其車」的政策，不待言，車夫自備車，車租問題自然迎刃而解，而執照問題，祇有賴政府嚴禁執照的轉讓，如車行遇有歇業或車照私相讓與時，立將車照吊銷，以自拉車遞補，可是仍有不幸的消息傳入我們耳鼓，在杭州市有自拉車四百餘輛，仍不免為有資產者所置備而轉租於車夫，這不啻變相的車行。主管當局對於這種情形，應該予以嚴密的檢查。話雖這樣說，問題

的核心，究在車夫的經濟問題，所以各地政府應該指導車夫組織利用合作社，俾得集資或貸款共同置備車輛，輪流拉用，最近南京市第二區已組織了人力車合作社，它的規定：「每個社員借款五十元為限，分二百十天還還，每日限還本息大洋二角六分，償清後，每股並有二元五角

之餘利。」（註十五）至於社務組織，分為儲蓄、消費、是經營社員的住宿膳食及衣服等事；信用，是經營社員購車、修車及公共住宅所需的借款。預定本年年底社員車輛可擴充至一百輛；並提有公積金於城內建築平民住宅；一面從事於社員教育的訓導，這不但是一條「車夫有其車」的捷徑，也許是他日改業的準備，不過，這個勞工福音雖傳入耳中，仍使我們不能無感於心的，即在全市九千餘輛的數字中，假定計劃能夠如願以償，到了年底，亦僅僅一百輛，祇佔總額百分之一；如果要普及於全市，豈非要期以百年或數十年不可？現在，敢請京市當局以最大的決心，聯絡金融界，作廣大的救濟；否則，充其量，仍難免陷於點綴門面而已！至於各地政府，則應繼南京而起，視為其份內之事。最近天津市政府決定舉辦人力車夫儲金，具體方案，現正在草擬中（註十六）內容固不得而知，惟處此惡劣生活尚難以維持的狀況之下，拿什麼來儲蓄，確是疑問。老實說，還不如舉辦合作社較為有效！這也許是衆所週知的，但問題的中心仍繫乎如何進一步防止人力車夫從農村裏源源而來，情願出賣他們的汗血！

析」改製。

註一 中央日報社會調查第四期言心哲：「南京二三五〇人力車夫生活的分

析」改製。註二 二十二年根據中國經濟年鑑，二十三年根據社會半月刊一、一、一上海

人力車夫生活狀況調查」。

註三 經濟年報 交通運輸部 二十二年 經濟建設會議報告

註四 中國經濟年報 工業每月平均數

註五 中國經濟年報 工業

註六 中國農村經濟研究 一四一頁

註七 以下所引南京調查，皆根據言心哲氏一文。

註八 社會半月刊 一、二、郭崇階「上海市人力車問題」

註九 國民革命與農村問題 二二七頁

註十 上海工部局公報 五、九、一一九三三——一九三四年人力車委員會報

卷一

註十一 上海新聞報 二二、九、一一、

註十二 孟和文存「北京人力車夫之生活情形」

註十三 中央日報 二四、三、二五、

註十四 杭州民國日報 二二、三、四社評

註十五 中央日報 二四、二、一四、

註十六 天津大公報 二四、四、一〇、

法考古學家發現五千年前學校遺蹟

法國考古學家柏羅，最近在敘利亞阿布開馬爾附近發掘地下古物，發見紀元前三千年的學校遺蹟。該處在紀元二千年前，原為文物繁富的地方，其城市為希帝脫人所建。據埃及古代史乘所載，說希帝脫族學術昌明，為巴比倫和埃及之冠，經這次的發掘，更有了確切的證明。柏羅曾發見當時的天宮遺蹟，希帝脫王宮周圍達數公里之遙，防衛工程很是堅固，後來遭巴比倫國王攻陷，完全焚燒了，然而今日發掘地底，卻仍能尋得規模宏偉的遺蹟。此外並發見一古代學校遺蹟，校中有課堂，有講壇，為當時城市青年受教育的地方，其建築的雄偉安適，為中世紀所未有云。

SANATOGEN 粉壽益年延瑾吐拿散

The True Tonic Food

夫婦常服散吐瑾
精力充足女子強壯

歐美醫師之以
散拿吐瑾治神經衰弱
諸症者無不立奏奇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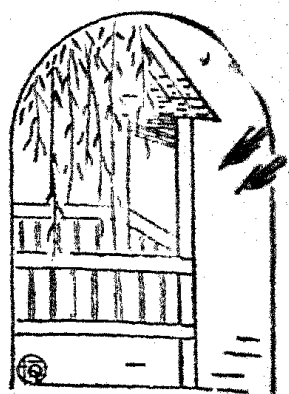
柏林華發大藥行精製
中國美最時洋行經理
(各大藥房均有出售)



散拿吐瑾
含有化學精煉之蛋白質
質與磷質為補血補
腦之妙劑經世界無
數名醫試用有效以
治男女神經衰弱及貧
血疲乏諸症頗為靈
驗此粉能於最短時期
間恢復青年之精力
且可使所生之精子
有力且強壯聰明

SANATOGEN 粉壽益年延瑾吐拿散

The True Tonic Food



荷印移民條例的研究

陳 淵

近頃國內報紙登載一篇海牙通訊，謂中荷之間有兩個重大問題，務須急求解決。第一個是移民限制問題，第二個是法律待遇問題。這兩個問題如不作速解決，不但吾國人民的南移政策要受到重大的打擊，即僑胞在荷屬東印度（以下簡稱荷印）的經濟地位亦將受到致命的動搖。這兩個問題既有這樣的嚴重性，國人自然不能不明瞭牠們究竟怎麼一回事。法律待遇問題還是讓法學家去研究吧，本文只將荷印的移民條例和最近的移民限制問題略加討論。俾關心僑務的人們明瞭牠的嚴重性究竟在什麼地方。

說到華僑在我國所佔的重要地位，人們都很明瞭的。第一他們過去對於革命有不可磨滅的功績；他們不但資助革命，而且有不少熱血的男兒從海外歸來，直接參加那壯烈的流血運動。所以我國革命的成功，華僑確有絕大的貢獻。一革命之母一的美名，他們是當之而無愧的。

但他們對祖國的貢獻猶不祇此，他們於國民經濟尤有重大的裨益。我國的對外貿易是入超的，每年便有數萬萬元流到外國去。但我國雖有這麼大的入超，却又不曾給各國壓榨乾涸。原因雖然不祇一種，但華僑每年從外國匯回的一筆鉅款，把漏卮塞了一大部份，却是很值得注意的。所以我國為發展國民經濟計，尤不能不維持華僑的地位，和保護華僑既得的權益。

據近年的調查，全體華僑的人數約有一千多萬，其中暹羅佔二百五十萬，英屬馬來半島一百五十萬，荷印約一百二十萬，該三處的華僑幾乎佔了全體華僑的半數。該三處的華僑人數所以會特別多的原因，是該三處從前對於華僑都沒有什麼限制，華僑到那兒去好像在國內一樣，一些都沒有那麻煩的手續。登岸既得自由，而出國也無須護照。況且和我國的閩粵兩省距離較近，旅費也就有限得很。所以閩粵兩省的人民籌得了一二十元旅費，便可以到南洋去發財了。但暹羅黃金時代現在既經過去，該三處都先後頒布了移民條例，徵收一筆鉅大的費用。

稅和實行限制移民的法案。譬如暹羅，每一移民登陸，便須先繳一筆一百二十五盾的登陸稅。荷印方面卻還要多一些，每人得納荷幣一百五十盾。英屬的登陸稅雖然只有叻幣五元，算不得怎樣多，但人額可就限制得非常嚴。所以華僑現在要到英屬去也不是易事。但是這種限制移民的法案又不讓英屬專美，荷印最近也頒布了這種條例；所以國人現在要到荷印去，不但要納一百五十盾的登陸稅，而且人數也有了限制。超過了那種限度，便任你飛天本領也飛不進荷印境內去覓食。

以該三處來說，最先徵收登陸稅和頒布移民條例的，要算荷印了，暹羅和英屬都是最近幾年的事；所以荷印可以說是先進，而英暹都是後起之秀。國人如要研究該三處的移民條例，自然是荷印的最值得注意。本文且述其梗概如下，用嚮關心僑務的人們。

二

荷印政府徵收移民的登陸稅，於一九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實行，而移民條例的頒布却是一九一五年十月十五日的事。該條例共二十條，另附移民條例的實施辦法三條，和附則三條。但實施以後，發覺了有多少地方如廖島等有特殊情形，移民條例的實施不無困難；又有些地方因有不少契約工人（即豬仔）入境，該移民條例亦未能適用。荷印政府因此又於一九一八年四月一日頒布廖島移民的特別條例三條，

和蘇門答臘勞工入境的特別條例三條，以補救上述移民條例的缺點。

至於登陸稅，開始徵收時不過荷幣二十五盾，還不算怎樣多。徵收登陸稅的目的，不外兩種：一以增加國庫的收入，一以制阻外僑（尤其是中國人）的湧進。二十五盾也許太少了，於國庫的收入和限制外僑的入境都沒有多大的裨補。一九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荷印政府就宣布增加到五十盾。自是以後，一增再增，一九二四年七月增至一百盾。荷印政府猶以為未足，於一九三一年七月又增至一百五十盾。國庫的收入自然要大大的增加；不過登陸稅高了，入境的移民不免減少，於收入也不無影響吧。

但登陸稅雖增加到一百五十盾，而移民的入境仍源源不絕。荷印的人口仍不斷增加。自一九二九年世界經濟發生恐慌以後，各地的工商各業都受到絕大的影響，而農產品也大大的落價。荷印當然也捲入這種漩渦的，荷印土人的生活因此大受威脅。荷印政府為維持荷人的優越地位與保護土人的生活起見，又於一九三三年頒布限制移民的法案。該法案於是年八月七日由荷印總督在國民會議中提出，附以說明書，並授權司法部長代表政府於民會提出討論時，予以解釋。又限民會於是期會議休會之前提出討論。民會因於九月七日通過該案，荷印政府乃於十二月十四日正式公布，其實行時期則為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各報所載海牙通訊中所謂移民限制問題的，便是因這個法案而引起的。經中荷雙方的數度交涉，迄今仍未有圓滿的解決。

一九一五年頒布的移民條例全文共二十條，其開宗明義的第一條如下：

第一條(甲) 非生長於荷屬東印度之荷蘭本國人民及從未在荷屬東印度居住之外僑，其到荷屬東印度時之登岸港口由荷印總督規定之。

由這裏我們可以知道外僑到荷印去，並不是任何港口俱得登岸的。所以我們最先要明瞭的是那幾個港口才可以登岸。荷印總督規定的港口如下：

- 爪哇島方面(1)巴達維亞(Batavia)(2)三寶壠(Semarang)(3)泗水(Soerabaya)

- 西利伯島方面(1)孟加錫(Macassar)(2)萬鴉老(Menado)

- 蘇門答臘島方面(1)沙橫(Sabang)(2)冷沙(Lingsa)(3)水火山(Tanjung Brandan)(4)不老灣(Belawan)(5)丹絨

- 普拉(Tandjong Poera)(6)雙鉤琨東(Soengai Goentoong)(1)古碑(Djambi)(2)巨港(Palembang)(3)巴東(Padang)

- 婆羅洲方面(1)坤甸(Pontianak)(2)山口洋(Sinkawang)(3)馬辰(Bandjarasin)(4)麻里百板(Balikpapan)(5)達拉根(Tarakun)

- 邦加島方面(1)文島(Muntok)(2)檳港(Pangkal Pinang)

勿里洞島方面：丹絨班蘭(Tandjong Pandan)

孟加拉島方面：孟加拉史(Bengkalis)

特濱頂基島方面：錫叻班讓(Selat Pandjang)

廖島方面(1)布羅桑波(Poeloe Sambae)(2)丹絨檳榔

(Tandjong Penang)

荷印政府把外僑登岸的港口規定，原是為設置港務司和移民廳，辦理移民事件起見，不能不如此的。因為登岸的港口如不規定，便無異門戶洞開，外僑隨處可以登岸，那末各處都得設置港務司和移民廳，殊非經濟之道。不如把那辦理移民事件的機關集中在幾個比較重要的港口，既經濟而又省麻煩，且可以杜其他弊端。

一個外籍移民初次到荷印去，除須在規定的港口登岸以外，還有種種手續。我們可在下面的幾條中看了出來。

第一條(乙) 移民應向荷印總督委任之港務長官取得登陸證後，方許登岸。

第二條 凡船舶駛進荷印各港口時，船長須將搭客名單簽字呈港務司。移民未

取得登陸證以前，及未抵政府指定之登岸港口，船長應嚴行阻制其自由登岸。

第三條 移民須在船上繳納登陸稅後，方能取得登陸證。移民如被拒絕入境，登陸稅即發還。移民所領得之登陸證，其妻室及未成年之子女，亦包括在內。

第四條(甲) 除港務司另有規定外，執有登陸證之移民，於登岸後，即應到移民廳換取暫居證。移民廳之設立，則由荷印總督命令規定之。

一個初到荷印去的移民最先要繳一筆登陸稅，然後取得登陸證，再到移民廳去換取暫居證(俗稱為登坡字)。可是這種登陸證和暫居

證就不容易取得。該移民條例規定下列三種人不得發給登陸證：(一)患神經病和傳染病的，(二)荷印政府認為有危害地方治安的，(三)身體不健全不能自謀生活的。至於暫居證的發給，其條件還要嚴格一些。該移民條例更規定下列數種人不得發給暫居證：(一)以賣淫為業者；(二)在外國犯罪，曾經法庭判決定罪，而該國與荷蘭締結有引渡條約，應依約引渡者；(三)曾被荷印政府拒逐出境者；(四)無力自謀生活以及供養其家屬者；(五)荷印政府認為有危害地方自安者；(六)未攜有其本國政府所發給之護照，經荷蘭領事簽字，準其來荷印者；(七)荷印政府認為足以危害土人之經濟利益者。

上述的條件很有伸縮性。假如移民是歐美人或日本人，應用起來却非常隨便。他們只要攜有本國的護照，曾經荷蘭領事簽字，便證明了他們的人格可靠。他們除繳一筆登陸稅，驗明護照以後，便可以發給暫居證，此外便不成問題了。其實他們的暫居證多在船上發給，用不着登岸以後再到移民廳去掉換的。所以該移民條例第五條(甲)又規定如下：

規定航業公司之輪船，其一二等房搭客所領之登陸證，效力等於暫居證。該登陸證內所有之效力及航業公司之種類及名稱，則由荷印總督規定之。

這一條可以說特為歐美及日本人而設，中國人差不多沒有享受的機會。實在的說中國人要取得一張暫居證，就得先吃足苦頭。第一中國人到荷印去，能夠坐一二等房的究竟不可多得；第二中國政府的護照，當

地政府都不十分看重。所以中國人到了荷印，麻煩就在前頭。他們在船上繳了登陸稅，不能取得登陸證，而自由登岸；他們都成批的由船上押到移民廳的拘留所去。又因為中國政府的護照不能作他們人格的擔保，所以他們非有適當的擔保人不可。他們押在移民廳的拘留所以後，要由他們的擔保人來認領，經過移民廳通譯的盤問，認為滿意以後，才得由擔保人擔保出去。假如人多擠擁，移民廳一天辦不完，他們就得在拘留所過一兩夜。或者擔保人遠在山埠，趕不及來認領，也得在拘留所住上幾晚。

擔保人的資格又有規定，而他們的責任也非常重大。從前要領有永居證(俗稱王字)的移民才有資格做擔保人。現在可又改變了，以每年所納的所得稅的多少以定擔保人的資格。年納所得稅不及十五盾者不能作擔保人。十五盾者，得擔保一人；二十盾者，二人；三十盾者，三人；四十五盾者，四人；五十五盾者，五人；此外每多納十盾，得多擔保一人。不過也有例外，就是丈夫擔保老婆，和父母擔保未成年的子女，和他們每年所納的所得稅是無關的，而且一筆登陸稅也得領回。因為有這種關係，所以擔保的手續就麻煩得多，非有確實的證明不可。

至於擔保人的責任，可由上述的移民的條件窺見一斑。因為賣淫為業者，曾在外國犯罪者，無力自謀生活者，與有危害地方自安者都不許入境，擔保人便無異擔保移民不是上述的任何一種人。假如入境以後，竟發生有上述的任何一種事件，不但移民要被驅逐出境，就是擔保

人也要受相當的處分。譬如擔保人擔保一個移民，原是承認他有能力謀生活的；假如入境以後竟失業而不能生活，政府便唯擔保人是問。至於入境以後，竟有危害地方治安的行為，擔保人的責任將益爲重大。因爲有這種關係，所以不是自己的親戚或朋友，人們都不大願意替他們擔保的。

說到謀生的能力，自然和職業有關係。所以一個中國人到荷印去，他的職業就非先行確定不可，這和歐洲人的待遇也不同。歐洲人的職業是沒有規定的。只要他們的人格可靠，入境以後，從事何種職業都不成問題，可是中國人就不是這樣。荷印政府把中國人分爲五等，第一等是報館記者，第二等是學校教員，第三等是商店的財主或總經理經理等，第四等是商店的僱員，第五等是苦力。報館記者和學校教員是智識份子，可以降爲商店的老闆僱員甚至苦力；但第三等以下的人却不能高攀爲記者或教員。苦力至多可以升爲僱員或財主，却不能一躍而爲智識份子。因爲有這種限制，所以中國人到荷印去就先得將職業報明。假如入境以後，發覺了他們有職業不符的事件，輕則受罰，重則出境。這種職業的限制，使中國人的謀生問題也感到不少困難。

假如入境要有本國政府的護照，那末職業不是在護照裏註明了嗎？但護照裏的職業多是空洞的，如報界、學界、商界。荷印政府對於中國人的職業可不能這樣籠統。譬如你是記者，你就得明白聲明某報館聘你任什麼職，又如你是學界，你也得聲明某學校聘你教什麼。你實

質然說是報界或學界到荷印去，十有八九是不得其門而入的。況且上文既經說過，中國政府的護照，他們是不大看重的，所以從前中國人到南洋去，十有八九都沒有做護照。而且民國十六年清黨以前，荷印政府不歡迎中國的智識份子，所以不做護照，冒充商人或工人入境還比較容易。何況職業的限制是近年的事，冒充商人或工人入境以後，還一樣可以做記者或教員呢！但清黨以後，情形又大變。智識份子雖然還是一樣的不受歡迎，但工人也就不一定是安份的，因此政府方面的保證比較重視，而中國政府的護照也有了相當的價值。近年到荷印去的中國人都要有本國政府的護照，便是這個道理。

領得有暫居證的移民還不能在荷印有永久居住的權利，要等到領得永居證以後，才有永久的居住權；所以該移民條例的第十一條（甲）又有這種規定。但暫居證和永居證的分別怎樣呢？第一執有暫居證的移民假如不安份一些，隨時都有出境的危險。他的暫居證隨時可以給移民廳吊銷，由他住在地的縣長或府尹判令出境。可是執有永居證就沒有這樣容易。判令一個執有永居證的移民出境，和吊銷他的永居證，只有荷印總督才有這種特權，移民廳沒有這種權力。第二暫居證最初的有效時期爲二年，二年滿期以後，要把該暫居證交到移民廳去，呈請延長期限，移民廳把那暫居證轉到政治部去審查，並限執有該暫居證的移民於一星期後到政治部去問話。政治部原是偵探機關，假如移民平日的行爲有些不檢點，給政治部備案了，當時便拘禁起來，或將

暫居證吊銷，限期勒令出境。假如平日的行為沒有什麼失檢的地方，經過政治部的問話以後，暫居證便轉到住在地的長官如縣長或府尹等那裏去簽字，一星期以後，移民親到那地方官廳去領回。不過這樣只能延長有效時期一年；一年以後又要照上述手續呈請簽字。第二次簽字以後，有效時期可延長六年；六年以後就可以以上書荷印總督請發永居證。所以永居證要住上十年以後才可以取得。永居證的發給也是有限制的，下列三種人便不能取得永居證：（一）有危害地方治安者，（二）無力自謀生活及供養其家屬者，（三）入境後曾受刑事處分者。

上述的情形是適用於一般商人或工人的，至於智識分子的待遇，可又有些不同。假如一個華僑設立的學校，要在國內聘請一位教員，那間學校事前便得把所要聘請的教員的名字和履歷開好，呈漢務司備案，並請他批准。批准以後才得叫他來。到來以後，須由學校派出一名董事前往擔保；此後如有不妥的事情發生，便唯學校負責人是問。教員和其他智識分子最先取得的暫居證的有效時期只有六個月，在六個月內移民廳隨時有吊銷該暫居證與判令出境的大權，六個月滿期以後，才到移民廳去掉換那兩年期限的暫居證。這種條例也似乎只有中國智識分子才適用的。

一個移民的暫居證被吊銷與判令出境以後，他如不服，本可於八天之內，向當地的最高行政機關的長官提出抗議的，（移民條例第七條）。但似乎又只有歐美和日本人才有這種權利。假如是中國人，暫居

證一經吊銷，本人便押在拘留所裏。簡直沒有抗議的機會。縱使提出抗議，也是百分之百要失敗的，所以中國人被判令出境的從不曾聽見過有提出抗議的。假如是歐美和日本人，縱使是罪無可赦，必須出境，地方行政當局也得於法定時期內，將他驅逐出境。可是中國人就不是這樣，他可以受無定期的拘留，甚焉者還可以受徒刑的處分。徒刑滿期以後，才配解出境。荷印境內的華人文字獄便時常有這種情形。

至於不適用移民條例的外人，該移民條例也規定如下：（一）各國政府派來荷印的公務員及其家屬；（二）駐荷印之各國領事及其家屬；（三）外國軍艦內之軍官及水兵；（四）外國商船之船長及船員水手，惟以船舶入境時期內與商船公司服務契約未滿者為限；（五）經過荷印口岸而往他處者。此外該條例的附則第二條又規定如下：「在廖島丹絨檳榔，嘉琳二縣與加利門縣一部份之東方外僑，不適用於本條例。」因為這樣，荷印政府又於一九一八年頒布廖島及外籍勞工入境的特殊條例。廖島的特殊條例第一條說：「外國籍民（指非與歐西人得法律平等待遇之民族）當荷印移民條例施行時，已在或擬在丹絨檳榔，嘉琳及加利門縣之一部份居住者，可逕向廖島府尹請發暫居證。如能證明其人於本條例實行時，既在上列各縣居住者，除繳印花稅外，得以免費發給暫居證。」而外籍勞工入境的特殊條例第一條又說：「外籍勞工，在法律上之資格與當地土人相同者，如由政府招募入境作工，或依照勞工條例為契約勞工者，不適用荷印移民條例之規定。勞工要對

如未訂立，抑或已經訂立而被拒絕登記，及既經登記而不履行，此種工人入境，仍須按照移民條例第九條之規定，繳納登陸稅及請發暫居證。所謂契約工人便是豬仔，可見豬仔也有特別待遇，不過這種特別待遇是非人的。

四

荷印的移民條例既如上述，這兒再來討論荷印一九三三年頒布的限制移民法案。這個法案是荷印總督提出，由荷印國民會議通過的。荷印總督的提議是在移民條例第十八條之下加上兩個附則。對於移民條例的內容，只可以說是充實而不是修改。該提案內容如下：

第十八條附則A如下：

- (甲) 每年由荷印政府明令規定下列二項：(一) 全體外僑入口之總數，(二) 各民族每年准許入境之類數。入境手續概無更改。
- (乙) 上列第二則所指定之類數，各籍民族，一律待遇。

第十八條之附則B如下：

(甲) 在一年內外僑入境人數總額，倘低於第十八條附則A(甲)第一條之限度時，每一民族得依照甲則第二條所規定各民族入口之類數增加，而增加之數字，照該民族在新條例實施前十年內之入境類數總平均之十分之一。

(乙) 在一年內，按照第十八條附則A(甲)第一條所規定之限度滿額時，僅許其未達限度之各民族入境，直到附則A(甲)第二條所規定數字滿額為止。

荷印總督提出上述的議案時，且附以說明書，他說上述的提案有兩個目的：(一) 制止外國移民之如潮湧進，(二) 便利荷印其他未實施

移民條例諸區域如摩島等之外僑調查，他更以最近十年荷印外僑入境之統計，證明荷印的外僑却逐漸增加，如不及早限制，恐將危害土人的經濟利益。最近十年內荷印外僑入境的數字如下：

一九二二年	三八、一三八	一九二三年	三三、七五三
一九二四年	二九、〇一九	一九二五年	二九、九四〇
一九二六年	三〇、一七八	一九二七年	四四、二一六
一九二八年	五二、九五五	一九二九年	四九、六八四
一九三〇年	四八、三五九	一九三一年	二八、二九六

他以為近年因受世界不景氣的影響，外僑入境的人數雖然稍減，但這是一時的現象，時勢稍有轉機，外僑又將一湧而至。外僑人數過多，將遇阻土人從事於農業以外的發展，所以不能不及時加以限制。

上述的法案原定於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施行，當時所定的外僑入境人數為一萬二千名，由十五個民族均分，所以每一個民族是年入境的人數只不過八百名。假如一個民族入境的人數，不到年終既滿了八百名，那個民族的移民便被禁止入境，將其他類數歸其他民族分配。這種辦法，對於我們中國人是極不公平的。據一九三〇年的人口調查，全荷印的外僑，歐美人只有二十四萬零四百七十七名，中國人却有一百二十三萬三千二百十四名，而其他東方外僑如印度人阿拉伯人等也只有十一萬五千五百三十五名。歐美人分不少民族，日本人也是與歐美人同等待遇的，但全荷印只有日人六千多名。他們僑民的人數那麼少，入境的人數是八百名，而華僑的人數那麼多，入境的人數也只有八

百名。這種限額，於其他民族是有餘，而中國人可不足。那末那種限制移民的法案，幾乎可以說是專為限制我國的移民而設的，難怪該法案經國民會議通過，宣布實施以後，其他民族都不置可否，只有中國方面提出抗議。

該提案於九月七日通過以後，華僑聞訊，不禁譁然。巴達維亞華僑商會應華僑之請，曾聯合全荷印三十處的中華商會上書荷印總督及荷蘭殖民大臣，力請將該法案改善。荷印總督復函則謂該項法案既經政府決定，未能更改。惟請願書中所述各節，均屬有理，故政府於實施該法案時，將使之有極大的伸縮性，至於我國政府方面亦迭令駐荷公使金問泗及駐巴達維亞總領事宋發祥分別與荷蘭政府及荷印政府磋商。

商變通辦法。金公使於是年十二月十四日照會荷蘭外交部，聲明保留再提權，同時並請於規定人類辦法時，考慮我方主張。而宋總領事亦迭與荷印移民當局等相磋商，結果也只好由移民當局保證對於限額加以伸縮，至於該法案則既由國民會議通過，由政府頒布，礙難更改云云。據巴達維亞總領事館的調查一九三四年該法案實施以後，華人入境人數達六千七百七十一人，較一九三二年之五千九百八十八人，與一九三三年之四千九百五十四人俱多，由此可見荷印當局所謂從限額上加以伸縮，也不是不兌現的支票。不過這種伸縮性是否可以長此保持，却還有待於將來的事實證明罷了。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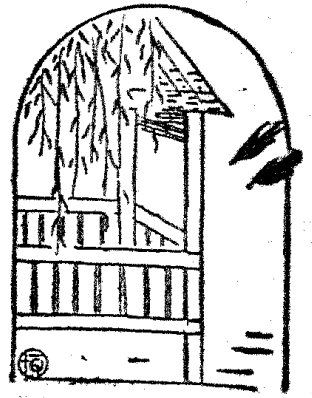
鞋匠收款的新法

序

南斯拉夫京城斯柯南其 (Skoplje) 大街，在白天中發生一件新奇的事。有一個當地的製鞋匠，跑到一個衣服時髦的摩登女郎的前面，把她的大腿捧起，脫下她所穿的鞋子，讓她穿着薄的絲襪步行到家裏去。

這個製鞋匠對聚觀的羣衆解釋，說這女人向他定做新鞋，但從不付錢，結果他是到了要破產的地步了，他再不願看見他所做的鞋被這些顧客穿着，於是就決定向那些拖欠鞋款一星期的人們取回他的貨物。

這個事情發生後，南斯拉夫京城的一個新聞紙表示，希望這方法不至被一般成衣匠繼起採用。



意阿爭執之剖視

周新

意大利在東非的殖民地計有里比亞 (Libya) 伊里特利亞 (Itrien) 和意領索馬里蘭 (Italian Somaliland) 等處。

里比亞是地中海邊的一塊沙漠，一九一二年巴爾幹戰爭中，土耳其以的黎波里 (Tripoli) 和西倫那加 (Cyrenaica) 割讓於意，意大利把牠們合併起來更名為里比亞。然而這地方的土人非常強悍，埃及的民族主義極為豐富，時常對於意大利表示反抗。因此意大利就不得不在地中海濱駐紮重兵，一九三一年夏又在埃及及邊界上築起了一條二百里長的鋼絲網，以防止土人的潛逃和外力的接濟，這種處置，可見意大利對於統治里比亞的苦心了。

伊里特利亞的一部分是山，絕少經濟上與政治上的作用，從歷史上論，牠是阿比西尼亞的一部分；在沿海一帶的居民，所含部族尤為複雜，而大部都是回教民族。境內絕少生產品，居民的食糧，尚須賴乎外國

的輸入，而牠唯一的利益是在牠的地位非常適合於作為阿比西尼亞北部商業的出道，並可為葉門商業的堆存貨棧。但是因為從阿比西尼亞與麥薩華之間，並沒良好的交通道路，因此阿比西尼亞的商業始終未從伊里特利亞找出口，而依舊還由法國經營的鐵道上，從阿狄斯阿巴巴 (Addis Ababa) 運至法領索馬里蘭的都城吉布底 (Jibuti) 出口了。在一九二八年的時候，意大利雖然曾和阿比西尼亞商定以阿薩勃為自由通商口岸，而從阿比西尼亞的市場且西歐造起一條大路直通阿薩勃，但至今阿比西尼亞並沒如何實現了她在條約上的義務。目下阿比西尼亞的對外貿易中百分之六十五屬於吉布底，百分之十屬於英領索馬里蘭，而屬於意大利的祇有百分之二十五。

意領索馬里蘭在意大利的殖民地中是比較最有用處的，他們生產着一些意大利所沒有的物產如香蕉，棉花，糖，木棉和可可等。然而在這裏也有着一種困難的地方，意大利在這裏的移民政策是至今沒有成功的，雖然意大利在這裏已經開發起了一些事業，可是在這種地方，

驅使土人替白人工作，往往是極大費力的。

意大利原很希望把索馬里亞的口岸作為阿比西尼亞南部商業的出口，然而這個部分卻是阿比西尼亞最野蠻的地方，所以要達到這個目的，似乎也是很需化費時日的。同時在這個地方，二國的邊界至今還沒有明白地劃分，這次事件發生的地點就在這裏。

阿比西尼亞至今還是一個封建的國家，大部的土地還由一些野蠻的土人占據着，然而就像滿洲一樣，他是一個富饒的寶庫，那裏有金、銀、煤、鐵、銅、煤油等的礦藏，又有棉花、糖、咖啡和五穀等豐富的生產，這些都是意大利所缺乏的，同時也是一個工業國家所必需的原料。

近幾年來，阿比西尼亞內部更有着積極的整頓，他們的年青的皇帝薩拉西 (Haile Selassie) 是很有着一種改新精神的前進人物，他聘了比利時和瑞典的軍官，訓練着他的軍隊。他聘了娜威的醫生和護士組織起新式的醫院。他聘了一個瑞士的司法家充當他的奴隸法庭的顧問。他聘了英國的工程師在他的一些主要的都市裏監督道路和橋梁的建築。他又聘了德國和英屬埃及的地質學家充當他的地質考察員。經過了幾年的考慮，最近他又把查那湖 (Lake Tzana) 上的水開工程交託給了紐約的華哀脫營造公司。

阿比西尼亞的強盛足以使意大利的殖民地受到直接的威脅。至少，阿比西尼亞將會索回他們的伊里特利亞，否則他也將會向任何一塊意大利的殖民地中擴張出去，以求取得一個直接的商業上的出口。

為先發制人之計，意大利便不能不謀對於阿比西尼亞作一整個的解決。

從本年一月的羅馬協定，法國以阿狄斯阿巴巴至吉布底的鐵道百分之二〇的經營權讓給了意國，這雖然給了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商業上較好的機會，然而目下阿比西尼亞的進口貿易也極大的給日貨所侵占了，現在日貨在阿比西尼亞的進口貿易中已占據了全數的百分之八〇。同時又據意大利報紙宣稱，外國時有對於阿比西尼亞軍需的大量輸入。據意大利新聞報的編者格達在他的報裏報告說，在幾個星期之中，外國曾運給了他們步鎗一萬枝，機關鎗二百架，子彈二百萬顆。阿皇並會公然的到吉布底接受從列日 (Liege) 和巴拉格 (Prague) 運去的軍火。此外意大利認德國還會輸入化學原料，供給他們製造毒氣的用途，以及琴克飛機。在這種狀態之中，意大利認為更不能不有所戒備，而謀對於阿比西尼亞的商業和軍火運輸予以直接的統制。

從一九〇六年的三國協定，意大利原得到了從伊里特利亞建築一條鐵道，經過阿比西尼亞，直達意領索馬里蘭的權利。如果這個計劃成功，意大利在東非的二塊分隔的殖民地便能聯絡起來，而併吞阿國的野心，便也易於實現。然而一九二六年計劃的失敗，更使意大利不能不謀更進一步的解決了。

意大利對於阿比西尼亞的覬覦，當然已非一日。一八九六年的時候，意大利曾因為侵略阿比西尼亞而被曼尼列克 (Menelik) 擊於阿

都瓦 (Ardy) 明年一九三六年，適值四十週年，也許意大利正想乘這時候，實現報復之心計。

二

在凡爾賽會議中，一九一五年倫敦條約同盟國家的英法都會得到了德國殖民地的委任統治，而意大利因為當時的外交代表專注到了阿德里亞海的阜姆和特里斯德港等的問題，忘卻了顧到土地上的分贓，以致會議結果，從倫敦條約意大利所得的諾言未能完全實現。關於這點，意大利至今認為受了別人的愚弄，而深引為不滿的。現在他的國勢在法西斯黨統治之下，日漸的膨脹起來，他的野心也就跟着比例的擴大起來。華爾華爾事件便是在這種狀態醞釀中的一個必然的結果。

去年十一月三日，意王伊曼尼爾曾親赴意領索馬里蘭的都城麻加地蘇，逗留十六天，視察索馬里亞。十二月初曾參加過殖民地之戰的老將們在那泊爾舉行了一項特殊重要的大會。今年一月十六日，由意王的命令以殖民部長蓬拿將軍 (General de Bono) 調任厄特利亞和索馬里亞的總督，凡此都可以看出意大利對於阿比西尼亞的有計劃的經營。

去年十一月十七日，意大利駐公達爾——阿比西尼亞北部的一個城市——領事館的衛隊為阿比西尼亞人所襲擊，但這次終算由阿

皇薩拉西完全的接受了意大利所提出的條件，賠款道歉，和平了結，而不曾發生了什麼嚴重的結果。然而接着在十二月五日，在阿比西尼亞的南部又發生了一個華爾華爾事件。

事情大概是這樣的：在十二月五日這天，阿比西尼亞亞喀登 (Adon) 的總督巴爾卻 (Fitauri Shifera Balcha) 部下的一隊軍隊，因為護送英阿劃界混合委員會的人員至華爾華爾地方時，突被意大利西瑪得太上校 (Captain Cimmaruta) 的一隊軍隊在坦克車和飛機掩護之下，並未有事先的警告而襲擊起來。雙方衝突的結果，阿比西尼亞死一〇七人，傷四五人；意大利死三〇人。這一次墨索里尼的態度固然非常強硬，然而薩拉西也不甘屈服了。

這次事件經過詳情，我們且舉一個第三者的報告。在這次出事的時候，正有着五個英國人曾目擊到當場的情形，其中一個便是英阿劃界混合委員會中的一個英籍委員，克列福特中校 (Lieut.-Colonel H. M. Clifford K. E.)，在他的報告中，他把事態的顛末，敘述得非常詳細。

在克列福特和他同事在前進的途中，突然的給一隊有着最新式來福鎗武裝着的意大利軍隊所攔阻，於是克列福特便揚起了英國的國旗，他們終算通過了。隨着他們便聯合向西馬魯太，提起抗議。當他們正在和西馬魯太進行談判的時候，隨着卻來了二架意大利的飛機，低低地飛翔在委員會的屋頂上面，在最後的幾個週旋中，下面可以看到

有一個在S·O·4飛機裏的飛行員正用了一架機關鎗，對準這所屋子擬着。克列福特非常忿怒地把這種挑撥的舉動指示給西馬魯太，阿國代表更質問他這種行為究竟是否合於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所簽的意阿條約，於是華爾華爾的衝突，便在這樣緊張的時候產生了。

這個不幸的消息傳至阿狄斯阿巴巴後，內廷大臣兼外交大臣裴拉琛該達 (Belathen Gieta) 感到了極大的忿慨。然而同時就來了意大利駐阿外交代辦蒙班里 (Signor Monbelli) 向他提出了抗議。

十二月十一日，蒙班里受到了政府的訓令，於是又向阿比西尼亞政府提起交涉說：『西馬魯太上校的行為是十分正當的，因為華爾華爾和華達爾的屬於意領索馬里蘭的領土，是沒有疑問的。而武裝的阿比西尼亞人無端的攻擊我方駐軍，這種流血的衝突是應該由阿比西尼亞負責的。』

現在這個問題的中心，便不在誰是這路上的武裝的侵犯者，或是誰先動手的問題，而是在華爾華爾的究竟屬於誰的了。根據一九〇八年五月十六日在阿狄斯阿巴巴所簽的意阿條約，曾規定阿比西尼亞與索馬里亞之間的疆界，應由二國政府遣派代表在最短期間劃定。在這個條約中雖然沒有正式把意阿的疆界明白劃定，但在條約之中曾立下了一個大綱。第一，二，三條中規定，他們的劃界應由佐巴河上多多 (Dodo) 城爲出發點，向東，東北沿海岸二百里的距離平行而進，凡屬於阿比西尼亞的領土歸意，其餘的歸阿比西尼亞。第四條訂定關於德波皮

希比里河起，其東北之分界，應以凡傾向於海岸之部落所屬的地域留歸意，所有亞喀登的土地，以及傾向於亞喀登的部落所屬的地域留歸阿國所有。然而要根據這種住居着一些半游牧民族的地域劃分出一條疆界來，自然就有許多困難。一九一〇年二國在多多地方設立了一個劃界委員會，開始從事這種劃界的工作，然而就因為這種困難而沒有結果。這種劃界的工作雖然沒有完成，但根據一九〇八年條約所訂的大綱而論，則華爾華爾和華達爾確實是在距離海岸二百四十里的地方，並且是屬於亞喀登省的地域以內，應該是屬於阿比西尼亞的。並且從意大利所刊行的地圖來看，華爾華爾也是在阿比西尼亞境內的。去年十二月十六日，在華爾華爾事件尚未發生之前，果蘭 (Corriano della Sera) 報上曾刊出一幅索馬里亞的地圖，牠的邊界是和一九〇八年的大綱所規定的符合的。這一幅地圖是根據一九二八年，由殖民部監製的意大利殖民地圖第二十七至二十八頁所繪的。在這地圖裏，華爾華爾是在阿比西尼亞境內四十里的地方。十二月十六日在都林 (Stampa) 報上也有一幅地圖，而華爾華爾的地位還是在阿比西尼亞境內的。但到了十二月二十五日，同報上便刊出了一幅新的地圖，作爲修正十六日的錯誤。

自從華爾華爾事件發生之後，意大利向阿比西尼亞提出了下面三個條件。

一、遣使哈拉省 (Harar) 總督曼拿 (Gabre Melan) 在華爾華爾

爾賂罪，同時他所率領的軍隊應向意大利國旗致敬。

二、阿政府應繳由阿狄斯阿巴巴意公使館二〇〇、〇〇〇元，以爲意大利軍隊死傷所負的損失。

三、所有與此次襲擊有關之人員，應予以拘捕，剝奪其職使，並須參與敬旗禮，而加以應受之處罰。

根據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所訂阿互惠條約第二條規定：「二國政府不得借假口實，產生任何足以損害另一國之獨立的行動。」第五條中謂：「二國政府之間，若有衝突發生時，苟非尋常外交之手段所能解決者，應由雙方從事調解和提出仲裁，唯不得訴之武力。」當阿比西尼亞接得上項意大利的三種條件後，他就根據這二點，提議組織一個仲裁委員會，但墨索里尼認爲「這次爭執的事實已經非常確切而明顯，牠的性質完全是一種詭人意外的侵襲。因此一九二八年條約的第五條是不能適用於這樣一種罪惡昭彰的事件的。」隨着阿比西尼亞政府便不得不引用國聯盟約第十一條，向國聯提出申訴，就在這個時候，法外長賴伐爾出發到了羅馬。

三

在這裏我們便應該把英法對於意大利和阿比西尼亞的關係約略的敘述一下。

法國和阿比西尼亞是有着一個悠久的歷史關係的。從尼利克

時代迄今，阿比西尼亞一直是受着法國的扶助。當十九世紀末葉，意大利的克里斯比（Crispien）企圖以阿比西尼亞成爲意大利的一個保護國，法國會供給他們軍官、軍火，和外交上的援助以抵抗意大利的這種野心。在一九二三年九月的時候，法國會違反了英意的意思，把阿比西尼亞引進了國聯。在阿比西尼亞的對外貿易中，他全數三分之二是經過法國經營的鐵道的。同時在法阿之間，還有着有一種協定禁止其餘團體獲得與阿狄斯阿巴巴線競爭的權利，這使法國對於阿比西尼亞對外貿易的獨占就有了更大的保障。

法國在阿比西尼亞既有着這種特殊的勢力，那麼意大利對於阿比西尼亞若有什麼侵略的行動，意法之間，自然便該在事前先有所商議。一月初墨索里尼和賴伐爾在羅馬的會晤，顯然便有着重大的意義了。

一九〇六年，三國公約的序言，關於英法意三國在阿比西尼亞的行動，會有着這種的規定：「英法意三國之公共利益在維持阿比西尼亞領土之完整……」第三條中又規定：「總之，三國中無論何國，非在事前徵得其餘二國之瞭解，不得採取任何干涉之行動。」

自從墨索里尼執政以來，他就曾調遣大批軍隊，駐紮在麥薩華和麻加地蘇。他的最大目標，便在實現他的在伊里特利亞和索馬里亞之間，經過阿比西尼亞，建築一條鐵道的計劃。關於這點，在一九二五年時，他曾得到了英國的瞭解，這年十二月十四日，英國大使曾送給墨索里

尼一件公文，其中內容如下：

茲奉敝國外交部之訓令，謹懇求貴國贊同並協助敝國政府在阿狄斯阿巴巴向阿比西尼亞政府取得在查那湖上築一水閘之權利，並自蘇丹至該水閘，造一汽車道，以供運輸物料與全體人員之用。

英政府並為酬答意政府起見，願協助意政府向阿比西尼亞政府取得在伊里特利亞邊境通至意領索馬里蘭之間建築一鐵道之權。英政府並同意此項鐵道，以及其建築中所需之工程，可以在上述汽車道中絕對自由通行。

且為達到此種目的起見，英意二政府應以一致之訓令，使駐阿國之二國代表採取共同之行動，以冀英意二政府在查那湖上與連接伊里特利亞與意領索馬里蘭間之鐵道建築之請求於同時核准。再者，若二國政府中之一獲得所謂之權利，而另一政府失敗時，此已得勝利之政府應仍以全力助成另一政府之成功。

倘英政府由意政府之贊助獲得阿政府在查那湖上所予之特權時，英政府願承認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西部以及上述鐵道所經過整個地帶內之經濟勢力範圍。

從一九〇六年的三國協定中，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曾得到了三種特殊的權利，即：(一)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境內可以建築一條鐵道，聯結伊里特利亞和意領索馬里蘭二地；(二)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亞喀登地方，有使用水源與牧場的權利；(三)意大利可以在阿比西尼亞北部開發植棉的事業。這幾點從一九二五年英國的提議中差不多就可以大部分的實現了。並且在這個建議中，英國不但承認阿比西尼亞西部成為意大利的經濟勢力範圍，同時還把這計劃中的鐵道所經過的地帶，一同劃入這種勢力範圍之內。這自然是意大利所樂意的，於是在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日的一件公文中，墨索里尼表示了接受。一

九二六年四月十六日由張伯倫把這些文件提到了國會議事。六月九日阿比西尼亞政府從駐阿狄斯阿巴巴的英意二國公使接到了相同的二件公文。這種條件自然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所不能容忍的，阿比西尼亞便把牠送到了國聯裏。這次又由法國的力量，阻止了英意的行動，保持了阿比西尼亞主權的完整，而意大利的希望便完全的撲了空。這次的失敗，可以說是完全因為意大利沒有在事前得到法國的諒解的緣故。

四

華爾華爾的衝突，阿國在本年一月間就會向國聯行政院會議提出請求調解，然而國聯直把牠延到五月例會中纔提出討論。在此期間，國聯並沒採取絲毫的行動。也許有，那便是法外長賴伐爾在羅馬和墨索里尼的會晤了。從這次的會晤之後，意大利對於他們的軍事行動，不但並沒略事斂跡，並且反更毫無拘束地把更多的強悍的意大利軍隊調到了麥薩華和索馬里亞去。自從意阿爭執發生後，至本年四月底止，意大利在東非軍備上所化費用已達一〇、三〇〇、〇〇〇金鎊。這次法國為什麼不再兼着他們在一九二六年的態度幫着阿比西尼亞說一點話呢？這便不能不使我們推測到在這一回，意大利該是已經得着法國的事前的諒解了。法國對於意國行動的諒解，實在是因為德國對

外強硬政策的關係，她不能不尋找友國啊！

在這樣的時候，一般大國既然須爲他們自己的利益謀事，自然不能不把小國的利益作爲他們的人情而犧牲了。因此在五月下旬，當國聯開始打開意阿爭執的案卷時，英掌璽大臣艾登又特爲此事親至羅馬，向墨索里尼從事疏通。在五月二十四夜的深宵，由意大利代表阿洛錫西爵士和英國的掌璽大臣艾登，法外長賴伐爾會議的結果，對於國聯調解意阿爭端的妥洽案，得到了同意後，國聯行政院便在第二天早晨一時十五分趕着召集會議，在一時三十分的時候，通過了二個議案，交由阿比西尼亞代表接受。這二個議案是：

(一)意阿二國依照一九二八年之友好條約，組織仲裁委員會，以冀解決爭端。而阿比西尼亞所派之仲裁委員二員意大利已加接受。此二層行政院決予備案，並委託國聯會議書長將仲裁委員工作進行一切情形，通知行政院各會員國。

(二)意阿二國仲裁委員四員若延至七月二十五日猶未能成立協定以解決爭端，則行政院當召集會議使指派第五仲裁員，但原有四委員若互相同意，將七月二十五日之限期予以延長則當別論。又意阿二國爭端若俟至八月二十五日尙未能以調解仲裁程序完成解決方案，則行政院應召集會議，予以處理。

意阿仲裁委員會便在這個決議之下而成立了，阿國委員是著名

公法家法國巴黎大學教授特拉讓蘭台爾和英國惠斯康辛大學政治學教授波德二人，意國委員是前駐阿根廷大使，李頓調查團團員馬柯迪，和諮議官蒙答爾那二人。這個委員會任務的範圍，墨索里尼在五月二十五日，發表意大利外交政策的演說時說：「我人在日內瓦接受和解釋仲裁程序，係以華爾華爾事件爲限，不及於其他問題，世人對於此案，未可有何奢望。」現在委員會開會數次，已經完全失敗了。

國聯現在已定於七月下旬開會，處理此案，但恐沒有好果，因爲他原是幾個歐洲大國手中所操縱着的機關，以前他曾罩上了和平的面具，然而到了目前，那是被完全的撕破了。意大利在東非發生了軍事行動，而國聯卻還不捨得罪了他；德國因爲軍備上的不滿而曾退出了國聯，到了目下，更自動地重行武裝，而國聯卻又在計劃使他重返。總之，世界的和平制度，在目下確已達到了完全崩潰的地步，國聯的威信，早已掃地。意大利在非洲的行動似乎已不是國聯的幾個調解的妥協案所能解決了的。滿洲事件就是先例，國聯自此以後是更成爲一個廢物了。



商務印書館

最近重版書

社會科學

統計學大綱 (國立上海商學院叢書) * (三版) 二冊 三元二角

金國寶著 本書文字爽利,編製新穎,高深之定理公式等,不插入正文,概移諸書末,作為附錄,故數學程度不高者,可以不讀附錄,但習其運算方法,亦不失為一勝任愉快之統計人員,對於時間數列論述尤詳,最合於研究經濟商業者之用。

技術統治

(社會科學) 小叢書 * (二版) 一冊 三角

貨幣銀行原理

(經濟) 小叢書 * (二版) 一冊 三元

陳振驊著 本書上編十六章,論貨幣原理,而尤詳於本位制度及貨幣改革問題,下編十八章,論銀行及銀行以外之各種金融機關對銀行業務及政策,有詳細之討論。

中國土地制度

陳登元著 * (四版) 一冊 一元六角

社會法理學論略

(社會科學) 小叢書 * (二版) 一冊 四角

中華民國憲法史

潘樹藩編 * (二版) 一冊 一元

犯罪搜查法

阮光銘編 * (二版) 一冊 七角五分

幼稚園教材研究

(幼稚教育) 叢書 * (二版) 一冊 三角

鄉村小學視導法

(鄉村教育) 叢書 * (二版) 一冊 四角

小學校長與教師

(鄉村教育) 叢書 * (三版) 一冊 三角

民俗學

(百科學) 叢書 * (三版) 一冊 二角五分

化學表解

郭本淵編 (五版) 一冊 四角

世界之成因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七角

實用氣象學

徐金南編 (三版) 一冊 六角

生死問題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四角

細胞與生命之起源

(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一元五角



自然科學

日用科學

張懷義編 * (二版) 一冊 一元

簡便算法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三角

幾何學講義

張廷華譯 (二版) 一冊 三元

無線電原理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五角

斯密高等化學通論

(三版) 一冊 四元

史地

王安石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六角

孫中山先生傳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四角

哥倫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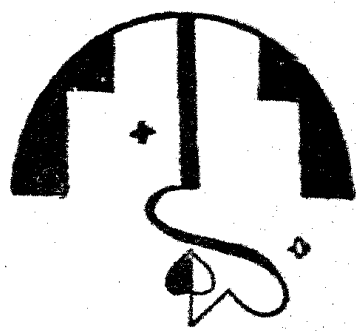
(百科學) 叢書 * (二版) 一冊 一角五分

拿破崙本紀

(二版) 一冊 二元

〔註附〕

本館廣告內所列各書,係本館所出版之書,其內容之豐富,及印刷之精美,均為他館所不及。凡欲購者,請向本館接洽,定當竭誠服務。



歐洲最大的火藥庫——巴爾幹

葛喬

一 引言

動蕩不安的歐洲，有許多即將爆發的火藥庫，其中最重要的一個，便是地中海北岸的巴爾幹。

巴爾幹半島位於黑海、愛琴海、地中海與亞得里亞海之間，為南歐的三大半島之一。東北鄰接着蘇聯的國土，北方與中歐的奧、匈、波、捷、連界，西南隔地中海遙望着意大利和非洲的北部。這是中歐南下的要道，蘇聯出海的門戶，歐亞交通的樞紐，地中海霸權角逐的中心。從近百年以來，這裏時常都在擾攘戰亂之中。第一次的世界大戰，便是首先從此地爆發的。現在，正當第二次世界大戰的風雲日趨緊急的時候，這裏為歐洲火藥庫的巴爾幹，也當然愈加表現得激蕩不休了。

遠在百年以前，正當土耳其稱霸於地中海上的時候，巴爾幹半島幾乎整個的都是土耳其的領土。以後，經過一八二九年的希臘獨立，一

八五三年的克里米戰爭，一八七七年的俄土戰爭，及一九一二年兩次的巴爾幹戰爭以後，巴爾幹才大部份脫離了土耳其的統治。這時，除了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為奧匈帝國所合併外，在這裏主要的有七個國家，即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希臘、塞爾維亞、亞爾巴尼亞、門的內哥羅、土耳其等。這些國家在軍事政治上都比較落後，因之，在戰前，這裏便成為德、奧、俄等列強所角逐競爭的舞臺。

在四年的殘酷戰爭中，土保兩國立在德、奧方面，其他各國則立在英、法方面，戰爭的結果，巴爾幹的形勢也發生了很大的變動。俄帝國崩潰了，德國和奧匈帝國也瓦解了。塞爾維亞併吞了門的內哥羅，和奧匈帝國的波斯尼亞、黑塞哥維那、克羅地亞、斯拉窩尼亞等地，變成了南斯拉夫，羅馬尼亞也從匈牙利取得德爾斯斐尼亞，從俄國取得了比薩拉比亞，把領土增加了一倍以上，希臘也從保、土二國得到了不少的土地，亞爾巴尼亞是靠着意大利的關係才維持了他底現狀，只有土耳其和

保加利亞變成戰爭的犧牲者了。

歐戰以後，巴爾幹的形勢雖然有許多新的變動，但這許多變動仍未消滅巴爾幹的火藥庫，反而使這裏的形勢更加緊張。

第一，俄、德、奧、匈的力量雖然被逐出了巴爾幹的鬪爭舞臺，但是，在這個舞臺上，卻另外出現了兩個重要角色，一個是凡爾賽盟主的法國，一個是雄心勃勃的意大利，這兩個國家在這裏的鬪爭，十餘年來都是非常之激烈的。近年來由於希特勒在德國的發展，他向中歐和巴爾幹發展的企圖，更使巴爾幹帝國主義列強間的鬪爭日趨尖銳。

第二，大戰後巴爾幹形勢的變動，表面上說是根據民族自決的原則，實際上完全是一種不自然的宰割。因而，巴爾幹各國向在政治經濟等各方面，都蘊藏有不少的矛盾。少數民族問題在巴爾幹自然是個嚴重問題，同時就是各國間的政治糾紛也是異常複雜的。

第三，巴爾幹半島本與蘇聯接壤，在戰後的許多年，這裏也成爲帝國主義反蘇聯的根據地之一，若緩若急的蘇聯與巴爾幹各國的外交，也成爲巴爾幹形勢不安的一個重要原因。

因爲有這許多矛盾的因素，所以，直到現在，巴爾幹依然還是歐洲的一個火藥庫。

二 法意在巴爾幹的鬪爭

俄、德、奧、土的鬪爭史，則戰後十餘年來的巴爾幹外交，也可說是法意鬪爭的歷史了。

在戰前，俄、德、奧、三大帝國，都努力在巴爾幹擴張自己的勢力。可是歐戰以後，他們的勢力卻被趕出巴爾幹了。戰後在巴爾幹上力量最大的還是要推法國。法國是凡爾賽體系的盟主，他不僅自己靠凡爾賽條約得到了很大的利益，而且，他也幫助了羅馬尼亞、南斯拉夫等國得了很多的領土。凡爾賽條約締結以後，法國爲要鞏固自己的利益，爲要永遠壓伏戰敗的德、奧、匈、保等國，特別努力抓緊了凡爾賽體系下的捷克、羅馬尼亞、南斯拉夫等國，使他們構成了小協約國的團體。

小協約國中間，除捷克在中歐而外，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都是巴爾幹半島上起決定作用的國家。法國聯絡他們，亦正好擴張他在巴爾幹上的霸權。這許多國家，一方面爲了自己條約下的權利，同時，又因他們在經濟上財政上很難於獨立，所以不能不在許多地方依附着法國。近十餘年來，捷、羅、南及法國間都締結了許多同盟的條約。這些條約的內容不僅規定了各國在外交上的一致，而且據說還包含有祕密的軍事條款，所以，在事實上，小協約各國無異是法國的衛星。近年以來，由於國社黨勢力在德國的勃興，小協約國爲要抵制德國勢力的發展，特別在一九三二年十二月的會議中，由三國外長設立了小協約國永久委員會，以解決有關三國一切問題。舉凡巴爾幹半島上有關三國的一切問題，三國的態度總是一致的。

就在這法國領導下的小協約國而外，意大利對於巴爾幹半島的急進，也隨着時間而俱增。意大利本是戰後發展起來的國家，他之爬上帝國主義的舞臺，遠在英、法諸國之後，而他之需要向國外發展，也當然比別個國家要求得更加迫切。可是，世界的殖民地現在已被先進的列強分割殆盡，意大利要謀發展，除了向着非洲而外，巴爾幹便是他一個天然的發展地帶。再加以英、法在戰前的倫敦條約中，本允許達爾瑪提亞及亞德里亞海的許多島嶼割予意國，但戰後的這些地方都落於南斯拉夫之手，使意大利亞德里亞海意大利化的企圖，變成了一場夢想。因之，歐戰以後，意大利便高舉着修改和約的大旗，在巴爾幹半島上聯絡不滿凡爾賽和約的國家，與法國集團形成一個對壘。

意大利向巴爾幹進取的第一步，是抓着那亞德里亞海口上的亞爾巴尼亞。自一九二六年十一月意、亞兩國簽訂了地蘭那條約，一九二九年十一月間兩國簽訂了二十年的軍事同盟以後，亞爾巴尼亞無異變成了意大利的保護國，舉凡亞國的財政、經濟、產業、交通、軍事各項，無不掌握在意大利的手中。意大利把亞爾巴尼亞作為他向巴爾幹進取的根據地，同時更努力對保加利亞加以聯絡，保加利亞是大戰中的戰敗國，一九一九年的紐立條約，使他把南出愛琴海的西色雷斯割與了希臘，封鎖了他向地中海的活動；同時並限制他設置軍備，並割許多土地給南斯拉夫，因之，戰後的十餘年，保加利亞時刻都想推翻紐立條約的鎖鏈，打破巴爾幹的現狀。他這種企圖在某些程度上，當然與意大利

不謀而合，意大利當然也看清楚了這點，所以他努力拉攏保加利亞，舉凡政治的借款，軍械的接濟，軍隊的整理和產業的投資，意大利都盡力的在其中幫助，一九三〇年意大利公主吉娥文娜更與保王波里斯第三結婚，其中當然具有很深的政治作用。

意大利對於巴爾幹半島的希臘和土耳其也竭力拉攏，意希關係在一九三一年左右維尼瑞洛斯當權的時候，曾異常的親密。而土意戰爭後成爲世仇的意、土兩國，也經過雙方的努力，於一九二八的五月訂立了友好條約，一九三二年六月又續訂了二國商約，並且經過意大利的斡旋，使土、希兩國也建立了親密的外交關係。在意大利的意思，顯然是想抓着亞爾巴尼亞和保加利亞，拉攏土、希兩國，在巴爾幹半島上建立他底霸權，以圖和法國對抗。

可是，在希特勒奪取了德國政權，凡爾賽體系感受了動搖之後，在巴爾幹方面便感到非常的不安，首先是德、波同盟後希特勒向中歐發展的企圖，威脅到巴爾幹上的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其次，是希特勒重整軍備影響下的奧、匈、保諸國，也想躍躍欲試的步



巴爾幹半島上的法意陣線

德國的後處，這當然使巴爾幹的形勢愈加緊急。

就在這個時候，意大利也屢次在戰神殿前申述了法西斯對亞洲和非洲的使命，同時，他對保加利亞竭力扶持，更在小亞細亞和阿拉伯方面積極佈置，擴張他底軍事設備。結果，就引起土耳其和希臘的疑慮，土耳其駐羅馬大使瓦西夫親王會要求意當局對莫梭里尼的演詞加以解釋。同時，土耳其國會也在莫梭里尼演詞發表以後，立刻通過了數百萬鎊的國防公債，並大量的要求擴充軍備。

德、意兩國向巴爾幹的野心，促使巴爾幹各國感到自身有團結起來的必要，而法國更是迫切要求的。因而在一九三四年二月九日南斯拉夫、土耳其、希臘、羅馬尼亞便在雅典簽訂了巴爾幹的四國協商。其中規定，四國政府互相保障各國在巴爾幹半島上領土的安全，並相約共同協調，不許締約國單獨對其他巴爾幹國家採取任何政治行動。這個四國協商，無異是小協約國的擴大，北可以防止德、波的南侵，南可以拒意、意大利的發展，在外交上說來，可說是法國外交的一種勝利。

所以，自巴爾幹的四國協商成立以後，法國、小協約國與巴爾幹協商中的土、希等國，在外交上便取着一致的態度。意大利在巴爾幹的發展，自然大大的受了阻礙，而保加利亞破壞現狀的企圖，也受了很大的打擊。所以，保加利亞對巴爾幹四國公約總是取着敵視的態度。他不僅拒絕加入，而且還時刻都在陰謀破壞。不久以前，維尼瑞洛斯在希臘發動了內亂，他背後隱約的受着意、保兩國的支持。意、保兩國一方面想

利用反巴爾幹公約最力的維尼瑞洛斯在希臘奪取政權，使四國公約頻於崩潰，同時，又想利用機會進佔馬其頓的土地，以破壞巴爾幹的現狀。所以，意大利對維尼瑞洛斯加以軍械的接濟，而保加利亞更在希臘內亂發動以後，馬上即陳兵邊境，企圖躍躍欲試。結果，還是因為土、羅、南等國表示願以武力維護巴爾幹現狀的決心，才使希臘的內亂暫時平息下去。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法、意在羅馬協定以後，中歐和非洲方面的衝突雖然稍形鬆懈，但他們在巴爾幹方面的鬭爭卻仍然是有增無已的。

很顯然的，現在的巴爾幹主要的還是法、意鬭爭的舞臺，法國領導着巴爾幹四國公約的簽字國，竭力的要維持巴爾幹的現狀。而意大利則抓着保加利亞和阿爾巴尼亞，企圖破壞巴爾幹各國的境界，以伸張他們自己的力量。這兩個集團時刻都在不斷的鬭爭抗衡。結果形成巴爾幹半島上擾攘不安的一個重要因素。

此外，在巴爾幹半島帝國主義的鬭爭中，我們自然還是不能忽視英、德兩國的作用。英國為要維持他地中海的霸權，過去他曾和希臘保持有很密切的關係。現在雖然希臘加入了巴爾幹四國公約，但他對希臘的政治還是有極大的影響。至於德國，他當然也無時不想向巴爾幹方面發展，他高擎着廢除和約的大旗，努力想扶持匈、保等國，以便伸張他在歐洲的力量，最近戈林之往訪巴爾幹的保、南等國，也當然是這一種企圖的表現。

總之，巴爾幹半島無論在其地理上或政治上說來，他都是歐洲帝國主義者鬭爭的中心。歐戰前他是德、奧、俄、土等國鬭爭的舞臺，而現在他雖然脫離了德、奧等國的羈絆，但他卻又變成法、意兩國的角度場了，野心的希特勒現在還在那裏擴充軍備，企圖乘機而動，所以在巴爾幹帝國主義鬭爭的舞臺上，今後一定會更加複雜尖銳了。

三 巴爾幹的民族問題與邊境糾紛

巴爾幹半島不僅是各帝國主義國家的鬭爭舞臺，而且也是一切民族的國家的矛盾最利害的地方。歐洲大戰以前，民族的仇恨在這裏表現得最為尖銳。大戰以後，不自然的政治地圖的改變，使現在巴爾幹半島上的少數民族問題，仍成爲歐洲政局不安的毒素之一。

歐戰停戰以後，民族自決的呼聲，曾一時的高唱入雲，可是事實證明，這卻是一個騙人的口號。在資本帝國主義的世界，只有殘酷的併吞宰割，那會有真正的民族自決。巴爾幹半島在戰後雖然經過很大的變動，但這種變動卻決不是根據民族自決的原則來劃分的。因之，直到現在，巴爾幹各國內部還存在有許多種族、宗教、語言、習慣各不相同的少數民族。這種少數民族，在亞爾巴尼亞和保加利亞，差不多佔全體人口的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在希臘，則佔全體人口的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三十；在羅馬尼亞，則約佔百分之三十至百分之四十；在南斯拉夫，少數民族差不多佔他全體人口的三分之一；此外，就是土耳其所統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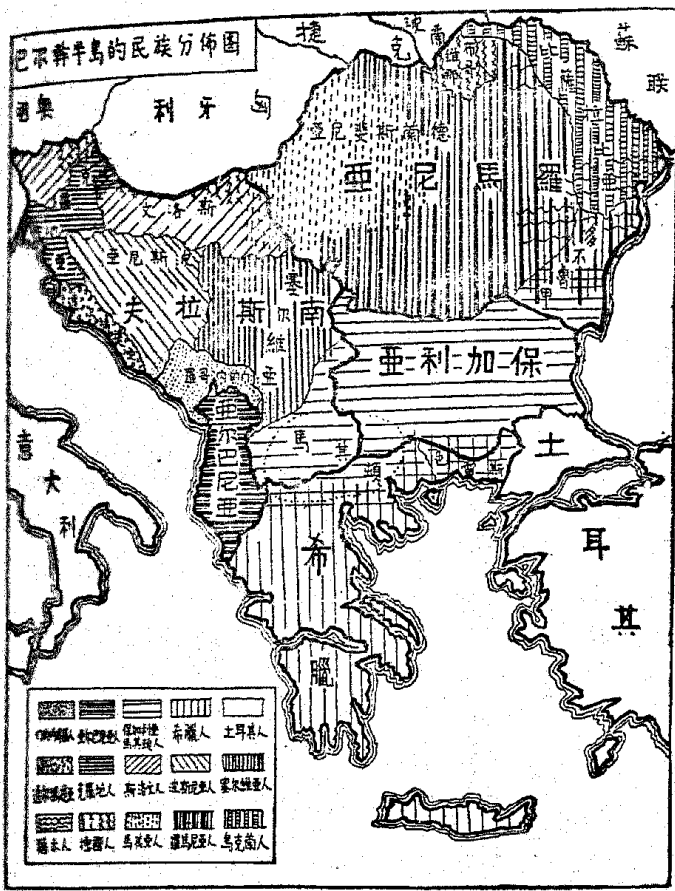
的歐洲領土的一角，也有不少少數民族存在。

這樣複雜的少數民族，他們究竟是怎樣散佈的呢？據我們所知：在亞爾巴尼亞的國內，他底南部有許多希臘人，北部有許多門的內哥羅人。在保加利亞除了五十萬的馬其頓人以外，則散在有許多土耳其人和希臘人。在希臘，他底北方，居住有許多馬其頓人，土耳其人和羅馬尼亞人。在羅馬尼亞，在比薩拉比亞一帶，主要的是烏克蘭人，在布哥維納一帶主要的是德國人，在德蘭斯斐尼亞一帶，主要的是馬其頓人，在多魯甲一帶主要的是保加利亞人。此外還有散居各地的土耳其人和猶太人。至於南斯拉夫，少數民族是更加的複雜了。因爲南斯拉夫原是戰前的塞爾維亞併吞門的內哥羅、波斯尼亞、斯洛文尼亞、達爾瑪提亞和黑塞哥維那及克羅地亞而成的。他突然由三四、〇〇〇平方哩的面積，增加到九四、〇〇〇平方哩。因之，他國內的少數民族也特別的多，在西北的斯洛文尼亞住居的有一百萬的斯洛文人，在克羅地亞住的有三百多萬的克羅地人，在波斯尼亞住的是波斯尼亞人，此外還有亞爾巴尼亞人，門的內哥羅人，達爾瑪提亞人，馬其亞人，德人，羅馬尼亞人，保加利亞及馬其頓民族。這樣一個小小的國家，差不多就有十種以上的少數民族存在。

巴爾幹半島整個的面積，不過三十多萬平方哩，和我們川康兩省的面積差不多。可是，他這裏民族的分佈卻是這樣的複雜。這許多民族，他們在文化、宗教、風俗、語言上都各不相同，則他們當中民族的仇恨當

然是免不了的。許多少數民族，時刻都在要求獨立運動，但許多站在統治地位上的民族，則對他們竭力的加以壓迫。這樣，當然會使各國的內政時常都動盪不安。遠如各國國內的政潮，近如南王亞歷山大之被刺，都是很顯明的事實。

同時，在國際關係異常錯綜的巴爾幹上，少數民族的問題，也是各國彼此鬭爭的一個工具。許多國家為要達到自己政治上的某種欲求，為要擾亂別國的內政，他們常利用少數民族的組織，對他們加以扶持接濟。結果，當然更加引起彼此的衝突和矛盾。近幾年來，南斯拉夫境內



波斯尼亞、斯洛文和克羅地人，隱約的受着意大利的支持，馬其亞人受着匈牙利的接濟，馬其頓人則受着保加利亞的後援，德國人則有國社黨替他們撐腰，他們都具有很深的國際背景。此外，在羅馬尼亞，比薩拉比亞的烏克蘭人，本是羅馬尼亞在戰後從烏克蘭強制割裂出來的，他們當然常常都想脫離羅馬尼亞的支配。在德蘭斯斐尼亞的馬其亞人，也受着匈牙利的支持，在布哥維納的德國人自然是更不消說，他後面是有國社黨的後援的。此外，就在希臘，他北方馬其頓民族的革命組織，顯然是保加利亞的支配之下，而色雷斯一帶的土耳其人，也是和安哥拉政府有密切的關係的。

所以，在巴爾幹上的少數民族問題，不僅是各國內政的問題，而且也是巴爾幹國際關係上一個重要的問題。儘管羅、南、希等國以前簽訂過保護少數民族的條約，雖然他們天天在高呼着民族的平等，但是，這許多複雜的少數民族問題，卻使他們各國間的鬭爭和矛盾，日趨尖銳，結果，還是在巴爾幹火藥庫周圍貯藏了更多的炸藥，準備將來更加有力的爆發而已。

因為有了少數民族的存在，和戰後不自然的政治地圖的宰割，所以在巴爾幹半島上，還有很嚴重的邊境糾紛，這些糾紛的地帶也正是將來巴爾幹火藥庫的爆發點。例如南、保、希之間的馬其頓問題，土、保、希之間的色雷斯問題，以及羅、保的多不魯甲之爭，蘇、保的比薩拉比亞之爭，阿的邊境七堡之爭，南、塞、黑、及捷、波、斯、亞問題，這許多都是

戰後巴爾幹上很重要的邊境糾紛，時間雖然到了現在，這許多糾紛仍然沒有絲毫失掉他底危險性。

我們先說馬其頓的問題，馬其頓是現在保加利亞、希臘和南斯拉夫之間的一個地方，也是馬其頓民族住得最多的地方。他底北方是南保兩國，南方是希臘和愛琴海，這裏有一個海港，名叫薩羅尼加，是南保兩國商業出口的要地。但這地方現為希臘所有，對於南保兩國當然不利，特別是保加利亞，因為他在愛琴海方面沒有一個海口，而且馬其頓民族又是和保加利亞同種的，因之他們便努力在馬其頓一帶活動，以致釀成很嚴重的邊境糾紛。

至於土保之間的色雷斯一帶，戰前本是保加利亞的領土，歐戰後被強迫割與希臘的。只是他把這個地方割給希臘以後，自己便完全失掉了愛琴海的海口，這在他當然是很不甘心的，在一九二二年洛桑會議開幕後，他曾提出要求希臘給他一個海口，但是未能如願，在巴爾幹四國公約協定的時候，保加利亞又以退回色雷斯為加入公約的條件，本年希臘發生內亂的時候，他便立即陳兵邊境，準備乘機奪回這個地方，以後還是因為土耳其也積極佈防以後，他才不敢貿然下手的，現在保加利亞時刻都想破壞巴爾幹的現狀，其主要的目的地，也在色雷斯這個地方。

此外，羅保兩國間多不替甲的爭執，也使兩國的關係弄得不好，這個地方過去本是土耳其的領地，位於黑海的沿岸，一八七八年俄土戰

爭以後，大部份為羅馬尼亞所有，一小部份屬於保加利亞，一九一三年第二次巴爾幹戰爭以後，全部為羅馬尼亞所有，大戰中又為麥根生將軍的軍隊所占領，一九一八年不加勒斯多和平會議時，曾劃歸保加利亞，在凡爾賽會議時，又才為羅馬尼亞爭回去。從歷史上說來，這裏就是羅保兩國鬭爭的地方。直到現在，羅保兩國的鬭爭仍然是很利害的。

同時，在羅馬尼亞的東北方面，還有很廣大的地方，名叫比薩拉比亞，這裏在戰前本是舊俄的領土，但戰後卻被羅馬尼亞所佔據，這裏大都是烏克蘭人，因之，這裏也是國際間一個重要的鬭爭地方。此外，在羅馬尼亞的西方，匈之間也有許多邊界的競爭。這些爭執，在過去都很有歷史的。他如土保兩國間的非武裝區域，以及意大利與南斯拉夫戰後的阜姆及達爾瑪提亞問題，在巴爾幹半島上，都曾捲起過很大的漩渦，而現在也還有成為巴爾幹這個火藥庫導火線的可能。

這樣，我們可以很明顯的知道，在這巴爾幹半島上，實在是充滿了民族的矛盾和很嚴重的許多邊境紛爭，所以法國一位作家摩賽在一本新歐羅巴雜誌上說：「現在一般人喜歡把巴爾幹半島各國看做是特殊的外交精神的代表，其最大的原因就是偏見、狡獪和猜疑。」這個話的確是非常有根據的。

四 巴爾幹與蘇聯

我們討論到巴爾幹的形勢，在事實上便不能不說到巴爾幹與蘇

聯的關係。

在歐戰以前，帝俄對於巴爾幹的進取，是非常之積極的，他一方面想佔據黑海出口的韃靼海峽，伸張他向地中海和近東的勢力；一方面又高揚起大斯拉夫主義的旗幟，在巴爾幹半島上合縱連橫。在那時候，帝俄是巴爾幹半島上一個積極侵略的國家，可是，自從十月革命發生，帝俄的政權被一個新的勢力推翻以後，而巴爾幹半島上的形勢，就也整個的變了。

帝國主義國家對於新的蘇聯，其間存在有異常深刻的矛盾。他們在歐戰後，除了聯合對蘇聯加以武裝的干涉而外，並隨時利用機會，企圖造成進攻蘇聯的陣勢。他們在北歐利用着芬蘭，在波羅的海利用着各小國，在東歐利用着波蘭，隨時向蘇聯挑釁。自然，他們在巴爾幹上，也不會毫無佈置的。

他們在巴爾幹上的佈置，可以分着兩方面來看，在陸路方面，帝國主義是支持着與蘇聯接壤的羅馬尼亞，在海道方面，帝國主義則控制着黑海門戶的韃靼海峽和博斯破魯斯峽。他們是在這兩方面來準備對蘇聯進攻的。

在歐戰當中，羅馬尼亞乘着俄國革命的機曾，得到英、法援助，進佔了蘇聯比薩拉比亞一帶地方。以後，列強更承認這個地方割讓與羅馬尼亞，並在羅蘇糾紛中竭力的袒護羅馬尼亞，武裝羅馬尼亞，很顯然的，羅馬尼亞那時是法國的衛星之一，法國那時也正是歐洲反蘇聯的

盟主，他們當然是想利用羅馬尼亞，作為巴爾幹方面一個反蘇的根據地。這樣的結果，使羅蘇兩國在十幾年來，不僅有很嚴重的邊境衝突，而且兩國還斷絕了一切正常的通商及外交關係。

至於黑海的航空方面，帝國主義也特別注意到韃靼海峽和博斯破魯斯峽的問題。我們知道：韃靼海峽和博斯破魯斯峽，都是蘇聯南下地中海的咽喉，是黑海出海的門戶。他本是土耳其的領土，但是，在一九二三年羅桑會議時，列強特別強迫土耳其成立了一個海峽協定，其中規定，將海峽地帶作為非武裝區域，各國可以自由通航，而且由各國組織國際委員會，管理一切。這個協定，自然是列強對土耳其的一種壓迫，但同時更重要的，卻是因為土耳其是蘇聯的友人，帝國主義者很怕海峽的武裝對他們進攻蘇聯很有影響，所以，便把這黑海的門戶，攫取在自己的手裏。

不過，儘管列強在巴爾幹方面這樣的佈置反蘇的陣線，但是，近年來，由於蘇聯國內經濟建設的進展及他和平外交的成功，已使帝國主義的這種佈置整個的鬆懈起來了。在巴爾幹方面，現在不僅土耳其是蘇聯的友人，而且，就是反蘇最力的羅馬尼亞，也在不久以前與蘇聯簽訂了多邊的不侵犯條約，正式承認了蘇聯，並與蘇聯恢復了鐵路的交通和通商關係，而且，據說兩國還有簽訂羅蘇互助協定的消息。可見，巴爾幹這方面，蘇聯的和平外交是得到很大的勝利了。至於海峽，目前雖然仍在非武裝的狀態中，但是，巴爾幹四國公約成立以後，蘇聯在這

方面也可以大大的安心了。

不過，無論如何，巴爾幹方面之蘇聯的外交目前雖得到了很大的勝利，然而，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間之根本的矛盾，卻始終是沒有消滅的啊。

五 結語

這樣，我們可以看出：巴爾幹半島雖然經過了戰前到戰後這幾十年來的變動，但在他之成爲歐洲火藥庫的這一點上，他卻是始終一樣

的。

在這裏，帝國主義間的鬭爭和抗衡，正在有加無已，而各國內部的少數民族問題與國間的邊界糾紛，現在仍然深刻的在那裏發展，蘇聯的和平外交雖在巴爾幹半島上得了許多勝利，但是，兩個體系間的對立，卻是始終存在的。

巴爾幹是歐洲的火藥庫，而且還是最大的一個，現在國際間的風雲變化，正是說明這個火藥庫的火藥是在一天天的增加，也許在不久的將來，會有轟然爆發的一天吧。

各省市師範畢業生之統計

教育部統計全國各省市中等學校高中師範科共計八百八十二學級，鄉村師範一千一百四十九學級，短期師範科五百三十八學級，就以上三類師範統計各類畢業生如下：

- (一) 高中師範科畢業生：計江蘇一零六六人，浙江八七，安徽二二三零，江西二三八，福建一五七，廣東四五八，廣西一八八，湖南二四四，湖北二二六，四川三四四，貴州三七四，雲南九二，河北四四七，河南三九五，山東二六零，山西三三三，陝西三六，甘肅九，寧夏八，綏遠一二，察哈爾一七，上海三九二，北平二五，以上共計五六二八人。其中有女生一千九百六十五人。
- (二) 鄉村師範科畢業生：計蘇一七七二人，浙七零，皖六七，贛一五五，閩一零四，粵一四三九，湘一二七九，鄂四零，川四三九，滇二四六，冀一六六六，豫九八六，陝六三，寧夏一七，綏六七，察二七二，青海五六，平三六，以上共計八七七五人。其中有女生一千四百四十五人。
- (三) 短期師範科畢業生：計蘇三二二人，浙三一二，皖三二七，贛五四，閩六三，粵一四二，桂三九九，湘六五，川四三九，西康三七，滇一零七，冀一六八，豫五七七，魯一一一六，晉二七七，甘三六，青海三八，新疆四二，滬一一三，威海衛五零，以上共計四三三七人。其中有女生六百十五人。(註明) 以上各類師範畢業生，包括國立省市立縣市立，已備案及未備案之私立各種併計。此外以全國各省市普通中學附設高中師範科計有畢業生一千九百八十九人(江蘇最多六五四人，皖贛各二百餘人，粵桂湘滬一百餘人，至有八十八人不等，浙豫七八十人，鄂川三四十人，冀一九九人，魯九人，察三人)。普通附設師範科有畢業生七五二人。(湘最多二七五人，蘇一三六，粵一一九，川一零四，豫六三，浙二零，魯一人，閩一七人)。普通附設短期師範科有畢業生八二五人。(豫一九三，川一二四，桂一零一，魯晉各七四，滬六五，冀五四，陝四五，青海三八，寧夏三零，浙一七人)。

工業業學校教科書

◀用校學業工級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車牀木工 | 郭元梁譯 一冊定價二角 | 鑄工 | 馮雄譯 一冊定價八角 | 工業簿記 | 陳家瓚譯 一冊定價五角 | 鐵路工程學 | 凌鴻勳編 一冊定價一元 | 實驗電報學 | 曾清鑑編 一冊定價六角 | 材料強弱學 | 徐守楨編 一冊定價四角 | 冶鐵學 | 唐吉傑編 一冊定價八角 | 染色學綱要 | 李文譯 一冊定價六角 | 汽車學 | 斐元嗣編 一冊定價七角 | 燃料及測熱學 | 陳文詳編 一冊定價七角五分 | 陶瓷學 | 何應樞編 一冊定價六角 | 市政工程學 | 凌鴻勳編 一冊定價八角 |
| 無線電工程學 | 陳章編 一冊定價一元五角 | 工廠設備 | 方漢城譯 一冊定價六角 | 鐵工 | 馮雄譯 一冊定價八角 | 工業簿記 | 陳家瓚譯 一冊定價五角 | 鐵路工程學 | 凌鴻勳編 一冊定價一元 | 材料強弱學 | 徐守楨編 一冊定價四角 | 冶鐵學 | 唐吉傑編 一冊定價八角 | 染色學綱要 | 李文譯 一冊定價六角 | 汽車學 | 斐元嗣編 一冊定價七角 | 燃料及測熱學 | 陳文詳編 一冊定價七角五分 | 陶瓷學 | 何應樞編 一冊定價六角 | 市政工程學 | 凌鴻勳編 一冊定價八角 |



商務印書館出版

商務印書館出版 保險學

高級商業教科書 **保險學** 王效文編 一冊定價一元四角

本書上冊爲人壽保險，於壽險之意義，沿革，效用，種類等，敘論素詳，而於保險者之計算，舉例尤爲明晰，下冊分水險、火險及保險法三編。

保險學概論 (社會科學) 柴官六著 一冊定價六角

本書之特色有三：(一)不單偏重經濟方面之研究，而於倫理社會方面尤多發揮；(二)關於所有各種保險學理無不概括闡述，且極扼要；(三)從來保險書籍絕少討論保險資產之經理及運用者，而本書則亦詳加敘述。該書原爲灌輸讀者之一般基礎智識爲主旨，故立論力求通俗簡明。

人壽保險經濟學

克勤譯 一冊七角

Heubner 著 人類之生命價值，係經濟生活之主要元素，而人壽保險，則爲應用經濟原理，將此項價值作科學的處理，之最有用最便利之方法。本書對於人壽保險在經濟學中之位置及其建設之功用，均作有分析之研究。人壽保險之真諦，此書已闡發無遺矣。

大學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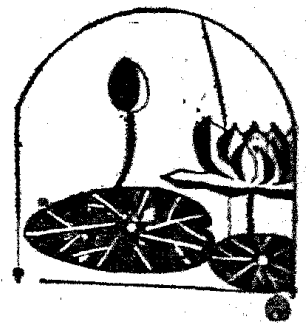
人壽保險學

徐兆謀譯 一冊二元二角

Heubner 著 本書分兩大編，第一編人壽保險之性質與效用，第二編人壽保險之科學的研究，說理淺顯，例證繁多，爲研究壽險學者必讀之書。

保險業 (商學) 小叢書 陳拔神著 一冊三角

保險法 (新時代法學叢書) 孔濬著 一冊六角



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檢討

張樑任

一 導言

人生數十寒暑，時日不待，倏忽由壯而老，由老而衰，當此時也，精力既不允繼續工作，而又無豐裕之積蓄，則生活之壓迫，痛苦不堪言狀，或慮一己之不測而預為遺族之安全謀，免其顛沛流離，於是人壽保險尙矣。

雖然，人壽保險，非人人可得而為也，必也生活較為安適，有餘資可付保費，然後能得保險之利益。但大半民衆，衣食尙難自給，烏有餘資及此。故人壽保險之如何普及大衆，實為至要之圖，此即簡易人壽保險之所以產生也。

簡易人壽保險，其保險費務求其小，使人人得享此權利。繳費務求其便，不必由被保險人來付，可由保險人往收，免人民往返之勞，既省光陰，又省金錢。因此種種原因，事業經費自大。蓋平均每一契約之保險金額，尚不及普通保險金額之十分之一，而保險人之徵收保費，又須人

員之費用支出，且也，人民資力薄弱，則契約失效及解約之事件必多，此均不利於保險人也。惟此種困難，非無克服之法，全視保險人之謹屬。吾人理想中之保險人，厥為郵政機關，以其遍佈全國，雖鄉村小鎮，亦無不有其足跡，而信譽之有口皆碑，又無待言。

今者吾國簡易人壽保險，由國府頒布之簡易人壽保險法，而由郵政獨佔矣。此為至可注意之事。以其關係於國計民生至大。作者不敏，於茲郵政簡易人壽保險行將開辦之時，略作理論上之推敲，願讀者予以指正焉。

二 簡易人壽保險之本質

簡易人壽保險，為人壽保險之一種，故其本質，頗多與人壽保險相同之處。茲先闡明人壽保險之本質，然後再視二者同異之點。

人壽保險

「保險」一詞之概念，學者頗加以推敲，然公認之概念，至今尙付

缺如。綜其學說，大致可分爲1. 需要學說 (Bedarfslehre) 2. 損害學說 (Schadenslehre) 3. 效能學說 4. 儲蓄學說，以及跡近滑稽之5. 獎券學說等五種。第五種學說，以爲保險含有獎券性質，(以目下manuel Hermann爲代表)固屬滑稽，難得學者之同意，即第三第四兩種學說，亦少附和，故值得吾人討論者，僅需要學說及損害學說耳。

需要學說爲大多數經濟學家所贊同，發源於意人哥氏 (Cossa)，而由德人曼納思 (Alfred Manes) 光大之。此說認保險爲基於互助原則之經濟組織，以期抵補偶然的，可得估計的財產需要。學者如 (Lexis, Emminghaus, Dorn, Moldenhauer, Wörner 及其他，均附從此說。損害學說，由大經濟學家槐格納 (Adolf Wagner) 所倡，謂經濟意義上之保險，係將各個人財產上偶然的及不可預測的事變，分攤於一羣受危險威脅而結合之人，使受害者無所損失，或減低損失。需要學說，由被保人立場出發，旨在填補事變發生後彼所需要之財產；損害學說，由保險人立場出發，偏重於財產損害之如何免除或減少。二者各有其獨特之見解，惟按諸損害學說，則被視爲非保險之「自己保險」，勢亦將屬此定義範圍之內，尙非精確之說，故比較確切者，當推需要學說。

「保險」定義，既如上述，今再進述其內容。保險範圍，至爲廣大，因觀點之不同，分類之法亦迥異：如個人保險 (亦稱私人保險) 與社會保險之分，自願保險 (亦稱契約保險) 與強迫保險之分等。然最要者

莫過於對人保險，對物保險，及財產保險之分類。人壽保險及簡易人壽保險，均屬於「對人保險」範圍之內。

吾人生命之長短，莫能預測，但生命之長短，與吾人未來之經濟，至有關係；創造之人，不特給養一己，抑且及之於家庭，或爲經濟企業之掌持者，今一旦死亡，家庭固將乏贍養之費，企業或亦因之而俱亡，其死亡愈早，危險之程度亦愈大。他方即長壽之人，亦可因年老或其他原因不能繼續工作，如無足夠之財產或收入，則亦須預籌生活無慮於未來。欲免去此種危險而求其他之收入，則捨人壽保險莫屬也。

或曰儲蓄亦可代替人壽保險也。但欲藉儲蓄而達此目的，必須以長能操作爲條件。但誰能保證此耶？人壽保險則不受此項束縛，聚無數恐懼生命夭折之人，共同儲蓄 (繳納保費) 以代替個人之儲蓄，如人羣中有先死者，即以衆人所積之保費償付之，初不計及被保人所付之保險費之多或寡也。惟被保人之人數過多，則常因同時案件發生，所積之保費不足賠償之用，故被保人之人數愈多，保險業務亦愈安全。

各被保人所得之權利與應負之義務每不一致，或權利超過義務，或義務重於權利，然以整個觀之，全數被保人所負之義務與保險人所授子之權利，必相一致也。

人壽保險之基本方式爲終身保險，被保人死亡時，保險人將其所保之金額，給付其受益人。厥後其他方式，繼之發生，例如定期保險，即保人於契約滿期時，或未滿期而被保人死亡時，給付保險金額之類。

也。尚有所謂短期保險者，即被保一年或數年，於此時期不死亡時，即不付賠款等。

以上所述，係關於人壽保險之大概，而為研究簡易人壽保險時不可不知者，茲再述簡易人壽保險如下。

b 簡易人壽保險

簡易人壽保險，僅為人壽保險中之一枝，故其學說原理，與人壽保險毫無二致。所不同者，普通人壽保險之保額巨，被保人所負之保費亦多，故多行之於中上階級。簡易人壽保險之保額受法律之限制，被保人所負擔之保費亦較少，故能普遍，能推及於中產以下之人，而更富有社會政策之意義。因簡易人壽保險之對象為中產以下之人，故保費月付，使貧民不感負擔之重，且由保險人派員向要保人收取保費，免要保人往返跋涉之勞，且免除檢查身體，使保險手續簡便化。惟免驗身體，不無對保險人有危險之處，故保險人之責任，亦以時間限制減輕之，譬如未到某一時期，不付保額之全數。至保費之計算，亦與普通人壽保險有異，普通人壽保險之對象為中上階級，其生活起居，自較一般人民為優越，死亡率亦為低；簡易人壽保險之對象為中產以下之人，死亡率自較為高，故以「國民死亡表」為計算之基礎。茲將簡易人壽保險與普通人壽保險不同之處，臚列於后。1. 保額小，2. 保費細分繳付（月付），3. 保費得由保險人派員收取，4. 以保費為單位而算出保額，5. 免檢身體，6. 以時間之限制減輕保險人之責任，7. 採用國民死亡表，8. 富有社會

政策意義。

要之，因普通與簡易人壽保險二者之對象不同，故有以上諸異點耳。

三 各國之簡易人壽保險

簡易人壽保險，其目的在輔助貧民，兼有獎勵儲蓄並負有社會政策之使命，迥非與以謀利為目的之私人營業可比。故以國家經營較為適當。我國以郵局經營，自屬至善。惟考各國辦理簡易人壽保險者，或屬諸國家，亦有私人經營之者。英國為簡易壽險之發源地，自值得吾人之注意。惟壽險雖發源於英國，然不如日本之盛行，故日本之簡易人壽保險，如何開辦，如何進展，不容吾人之忽視。其他如美如德，均有簡易壽險之設置，於茲吾國行將仿辦之時，均有參考之價值。

a 英國 普通壽險，須具有相當知識者方能利用之，頗難普及至下層社會。英國政府有鑒於此，故於一八〇七年即有設立貧民保險局（*Poor's Assurance Office*）之議，惟因未能通過於衆議院特別委員會，遂中廢。惟英國簡易保險事業，則當以此為萌芽也。至一八四九年，倫敦有曰 *Industrial And General* 公司之成立，除經營工業及一般壽險外，並開辦「小類」保險。一八五二年又有 *British Industry* 公司之開創。不幸以上兩公司，均未能長命。 *British Industry* 成立不久，即被併於倫敦之普爾登雪爾（*Prudential*）壽險公司之

簡易壽險部。今日英國簡易壽險契約之三分之二以上，皆由此公司所獨佔矣。

同時，英國政府方面，亦有設立「貧民保險局」之意。一八六四年，財政大臣格勒特史東（Gladstone）向議會提出「郵政局局營保險案」（Poor Assurance Fund Bill），規定保額自五鎊以上至一百鎊爲止，凡保額在二十五鎊以下者，一律免驗身體。超過此數，即須檢查身體。普公司聞之，遂起而反對，於是案終於通過於議會，蓋今日世界官辦簡易壽險之鼻祖也。惟是時官商兩局並立，官方營業，反遠在普公司之下。英全國三十億元之簡易保險，郵局僅佔一千萬元而已。（英官營失敗之最大原因，爲不作宣傳及推廣。僅在郵局儲金簿背後書明簡易保險之利益，究屬無益。因當時之下級社會人士均未能認識文字也。）一八九六年十一月，新定保費，擴張養老保險之範圍。一九一四年一月，擬實行「郵票繳納保費制度」，亦無效果，至一九二八年，官營保險遂告廢止。

b 美國 美國於一八七三年設立紐約普爾登雪爾公司（The Prudential Insurance Co. in New York）（設於紐約市外一小鎮），承保勞工之疾病，傷害，喪葬費，殘廢等事故，得良好之成績。其次波斯登有約翰漢哥克公司之設，紐約有 Metropolitan 公司之設立，構成美國壽險公司之三大中堅。

德國 德國最初之公司，係於一八七五年被許可在普魯士

營業之奧國彼屈里（Patina）壽險公司，至一八八二年，與柏林市之費里特里威廉合併。其後不久，政府實施國營勞動保險，國民之保險思想，頓行進步。至一八九二年柏林市之維多利亞（Victoria）壽險公司亦兼營簡易保險，成爲德國最大之壽險公司。於歐戰後期之一九一七年，德國之經營簡易壽險者，計有十一股份有限公司，三大相互公司，契約件數，竟達五百萬件。自一九一一年以來，各地均有公立生命保險所之設立，歐戰之後，德國經濟界之大混亂及馬克之下跌，予簡易壽險以極大打擊，至一九二三年，幾遭覆沒，至是年十一月，發行侖丁馬克（新馬克），幣值亦告安定，財界逐漸恢復，簡易壽險，亦得甦生之機。

d 日本 日本最初之簡易壽險，可遠溯至明治二十八年（一八九五年），即中日戰爭之後。因當時之遞信省（交通部）已有創辦小額保險之議，至明治三十三年（一九〇〇年），制定郵政儲金法之時，更有關於郵政保險及年金條文之規定。惟各方均以爲時機尚早，議遂中寢。至明治四十三年七月，政府特於郵政儲金局內設一調查部，使專任調查國內外法制以及經營方法。翌年一月，更將調查機關擴大。至大正三年（一九一四年）四月，大隈內閣成立，高揚社會政策之推行爲其政綱之一，故於是年五月二十二日，特於內閣內設「小額保險制度調查委員會」，是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遂公佈其決定要領，法律，勅令，以及規章草案。大正五年（一九一六年）二月七日，將草案提出於帝國議會。當時之郵政保險，因是法有東亞民衆之權，遂得發展。

全通過議會，僅將保額之最高額（本定三百元）改爲二百五十元。至是年十一月一日，各項準備，皆告完成，簡易壽險，遂得實施。

實施之後，成績甚佳。惟自歐戰告終以後，日本之經濟界已有重大進展，舊有二百五十元之最高額，似有不足之感。故至大正十一年（一九二二年）三月，改爲三百五十元，十五年（一九二六年）三月，更提高至四百五十元，至昭和七年度（一九三二年）底，契約件數計一千八百十八萬件，保險金額二十四億一千萬元，保費收入一億六千萬元，年度底積存金達七億六千萬元。

歐美之簡易壽險，大致由民間經營，其由國家經營者，莫不委靡不振。而日本則自開辦時起，即歸官辦，且法律中規定民間絕對不得出任經營。由遞信大臣（交通部長）主管，另於全國七遞信局設保險課，負監督推廣之責，而經營其實務者，爲全國八千五百餘郵局。

種類計分終身及養老兩大類，並於全國重要都市，設「健康商談所」，備充被保人醫藥上之顧問，遇必要時，亦作巡迴診視。此外尙設「簡易壽險審查會」，備作要保人向政府提起民事訴訟（如關於賠款等）時之初步調解及裁判。

保險積存金，由遞信大臣掌管之。用途分二：1. 要保人借款（充劃繳保費用或私人用），2. 普通放款（購買政府公債等等）。

四 我國郵政簡易人壽保險及其將來

簡易人壽保險事業，其梗概已如上述，其有益於國計民生，至爲

重大。郵政籌劃此項業務，遠在民國二十年秋。當時由郵政儲金匯業總局將所擬之簡易人壽保險法草案，呈交通部核轉立法院，中因九一八及一二八事變紛乘，暫行擱置。迨朱家驊氏長交部後，以簡保事業，於國計民生，兩有裨益，亟應實施，以蘇民困，乃呈由行政院轉咨立法院續予審議，而立法院亦將草案交由法制經濟兩委員會覆議，經數度審核，乃於本年四月二十六日第十四次大會通過，於五月十日由國民政府公布，於是簡保業務，遂得立法上之根基。

簡保業務，雖尙有待於實行，惟其內容已見諸於四月二十六日之大法，認爲國營事業，屬交通部主管，由郵政儲金匯業局管理，其金額以五十元至五百元爲限，其他保險業者不得經營之。如超出五百元以上之人壽保險，即不屬於簡易壽險範圍以內，其他人壽保險公司，自亦可經營之。

簡易人壽保險，共分兩種：一曰終身保險，即保險人於被保人死亡時，給付保險金；二曰定期保險，乃於契約滿期時，或未滿期而被保人死亡時給付保險金。前者專爲受益人而出，本人自無取得保險金之可能。後者則兼而有之也。

至被保人之資格，則起自十二歲，至六十歲爲止。惟爲無行爲能力人及限制行爲能力人，亦得利用此項業務起見，故均視爲有行爲能力人。被保人身體，仿各國辦法，概免檢驗。惟免驗身體，難免有病重或垂危之人，來局投保，以圖保險金額之取得，故特加以時期上之限制。被保人

未滿六個月死亡時，受益人僅能領受已納之全部保險費；逾六個月未滿一年死亡時，領受保險金額五分之一；逾一年未滿二年死亡時，領受保險金額之半數；逾二年死亡時，方可領受全部保險金額。

以上所述之死亡，自係指自然之死亡，其有故意致死，他人希圖領取保險金者，譬如要保人或受益人故意致死被保人時，郵局自不負賠償責任。總之，簡保業務，全係為貧苦人民設想，故目的決不在謀利；他方如有人利用郵局之社會事業，藉保險作詐取，則郵局亦不容許之也。

郵局所收之保費，如何運用，如何監督運用，至為重要，如運用無方，非特不能完成其本來使命，抑且有害於被保人，故投資運用之規定，頗為嚴格，務求合於穩妥及有利國家二原則。按本年五月十日公布之簡易人壽保險法，投資之道，約有十端：

1. 保戶以保險單為抵押之借款。
2. 購買中央政府發行之公債、庫券，但購買之資金，不得超過其積存金總額及公積金總額百分之十五。
3. 以妥實有價證券或棧單為質之放款。
4. 以有確實收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但其總額不得超過本局積存金總額百分之十五，抵押金額不得超過該不動產價值百分之五十。
5. 本局定期存摺或存單為質之放款。
6. 票據之貼現。
7. 押匯。
8. 經營倉庫業。
9. 農業放款。
10. 其他經郵政儲金匯業局監察委員會通過交通部核准投資於國營生產事業之貸款，但其總額不得超過積存金總額百分之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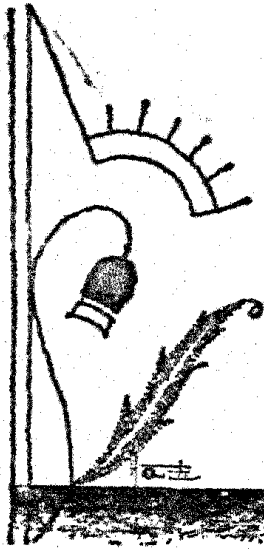
而資金運用之監督，則委諸於郵政儲金匯業局監察委員會。該會以監察委員九人組織之，其中五人由交通部呈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就審計主計人員簡派，餘由交通部就國內重要工商業金融業富有經驗資望之人員中遴選四人，呈請行政院聘任之。

以上諸端，僅其大概，亦為我國郵政簡易人壽保險之大綱，其詳細辦法，至實行時自將有更詳細之規定。其中最關重要者，厥惟保險費率之規定。保險費率當依國民死亡率而定，惟吾國國民死亡率之確實統計，至今尙付闕如，有之亦不過局部份之統計耳。雖然，根據各方面之統計，亦未始不可測知近似之國民死亡率，故今日首要之圖，厥在廣事搜集各方面之統計材料，集富有智識之人才於一堂，精密測定近似之國民死亡率表。然後根據此項一般之國民死亡率，而酌算簡易被保人之死亡率。蓋簡易壽險之對象為小民，其死亡率自較一般死亡率為高，不能即採用一般死亡率也。得此死亡率後，然後定簡易壽險之保險費，於此保險費中，自應包括行政費用，俾郵政不致虧損。

保險事業，基於互助原則，被保人愈多，則互助之機會亦愈增，而保險事業亦愈鞏固。我國人口衆多，而經辦簡易人壽保險之郵局之信用亦佳，故該項業務之發展條件，可謂俱備，倘能將簡易人壽保險之意義，儘量宣諸於民衆，同時將該項業務，普及於窮鄉僻壤，則國營事業之郵政簡易人壽保險，其前途未可限量矣。

現代

史料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六號

中法越約之公佈與中越貿易概況

難 賓

一 越約之內容

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省關係專約，前於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由前外交部長王正廷與前駐華法使瑪德議定簽字，惟以第一附件內甲乙兩表，未克議妥，手續未完，不能實行。歷時五年，迭經磋商，迄至最近，始將甲乙兩表，完全議定；其他有關關係附件，亦於同時一併議成。本年五月四日由汪兼外長與駐華法使章禮德在外部將「關於訂立甲乙兩種附表之議定書」正式簽字，並將其附件，同時換文。該案完全解決後，即由外部將該約文件，呈送行政院，轉咨立法院審核；同時法使亦將該項文件，寄呈其本國政府。該約業經我立法院會議通過，並經國府批准備案。法方亦已經其國會通過。本年七月二十日雙方在巴黎簽訂換文記錄（Process Verbal），二十一日在兩京巴黎兩地公布實行。外部特於二十一日公佈該約及議定書與其他附件全文，共計二十三目，茲將「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省關係專約」、「關於訂立甲乙兩種附表之議定書」及「聲明書」照錄如次，其他附件為雙方往來咨商之照會，從略。

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省關係專約

大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大法國政府因欲鞏固兩國間幸有之睦誼，並為發揚中國及越南商務關係起見，為決定訂立新約，特派全權代表如左：大中華民國國民政府主席，特派大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外交部長王正廷，大法國文德統，特派文法副駐華特命全權公使瑪德，兩全權代表，各將所奉全權證書互相校閱，均屬妥善，議定條款如下：

第一條 光緒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西曆一八八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在天津訂立之中法邊界通商章程，光緒十三年五月六日（西曆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在北京訂立之續定通商章程，光緒十三年五月三日（西曆一八八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在北京互換之關於續定通商章程之議文，及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西曆一八八九年六月二十日）在北京訂立之續定通商章程一律廢止，終止其效力。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西曆一八八五年六月九日）在天津訂立之中法新約內第四條第五條及第六條內所載之各規定，亦一律廢止。

第二條 廣西之龍州城、雲南之思茅城、河口城、蒙自城、總線作爲中國及越南陸路邊境通商之地。

第三條 中國政府等在越南之河內或海防及西貢派駐領事，法國政府得繼續在前條所載各地點派駐領事領事館、副領事館之領袖及代理領事人員，與其他服務領事館人員，應由委派國之本國人民充任之，並不得經營工商業事務。

第四條 中國人民前往越南境內及越南之法國人民前往中國境內，須持有各本國主管官廳發給之護照。該項護照，應由到達國領事署，或到達國特派簽證護照之其他官員予以簽證。關於（一）護照，（二）內地通行證及出境簽證制度，（三）中國人民進出越南及越南之法國人民進出雲南、廣西、廣東三省之一切應辦手續，包含證明身分之手續在內，兩締約國約定，依照各本國法律章程，互相給予最惠國之待遇。對於兩國邊境居民，因工作或事務關係，須在彼此鄰邊境內，暫時居留，或時常往來者，發給臨時通行證，或永久通行證之制度，無所變更。

第五條 在越南之中國人民及在上載中國各地點之法國人民，應享有居住、遊歷及經營工商業之權利。凡依照越南或中國之現行章程法律，所給予各該人民行使此種權利之待遇，不得較遜於任何他國人民所享受之待遇。在越南之中國人民及在上載中國各地點之法國人民，其所納之稅捐，或其他稅項，不得異於

或異於最惠國人民所完納者。
第六條 凡自中國往來日界之日中國貨物，其運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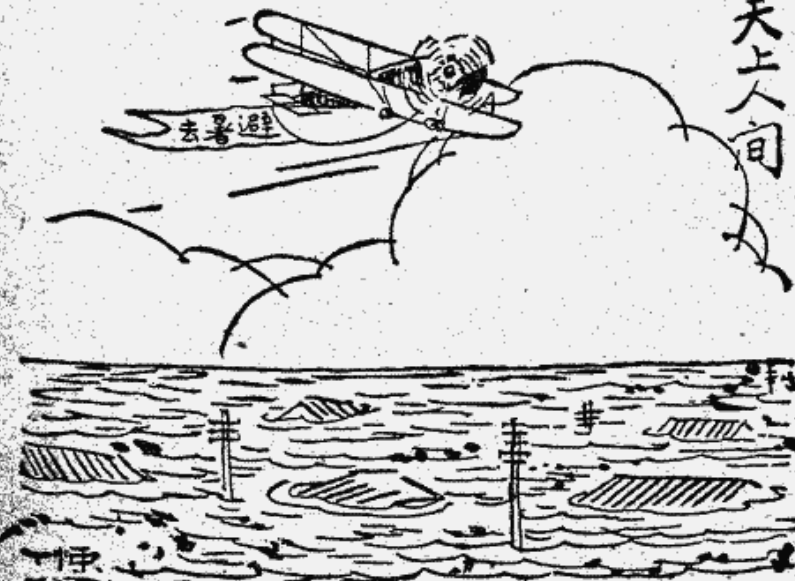
京、直接運往雲南、廣西、廣東三省，或持有直接提貨單者，應享受優越待遇，普通稅則內之通過稅不適用之。上項貨物，僅照價值百抽一納稅。其自雲南、廣西、廣東三省出口之中國貨物，取道東京，運往任何指明地點時，亦應享受優越待遇，普通稅則內之通過稅不適用之。凡各種織產、錫塊、生皮，以及本專約甲種附表內現在或將來載明之各種貨物，皆應享有完全免稅之權利。其他各種貨物，均照價值百抽一納稅。凡中國政府所裝運之一切軍用物品，以及軍械、軍火通過東京境內時，均應免納任何稅捐。越南船隻，除軍艦及裝運軍隊、軍械及軍火各船隻外，得取道運往諒山與龍州及高平之松吉江及高平河，在諒山及高平之間來往航駛。該項船隻及其所載貨物，通過中國國境者，於入境時，得免納任何稅捐。

第七條 兩締約國政府互相約定，在越南及雲南、廣西、廣東三省，不得設立同時不適用於其他各國之進出口及通過之禁令及限制。但關於國防、民食、保護美術上及科學上之出產品，預防人類及動物傳染病，保護收穫、國家專利，以及維持善良風俗等事，兩國政府對於彼此輸入或輸出之貨物，得設立進出口或通過之禁令或限制，但以須有絕對之必要，並對於在同樣情形下之各國，一律適用者爲限。

第八條 中國政府在雲南、廣西、廣東三省，法國政府在越南境內，不得以何種藉口，對於法國或中國人民彼此輸入輸出之貨物，徵收較高等或異於其本國人民，或任何他國人民應納之稅捐或附加稅。



天上人間



第九條 凡在中國境內或通過海峽殖民地或越南境內之中國人民，及在越南境內或經由海峽殖民地或越南境內之法國人民，倘有關係長官證明狀，向對方官廳要求時，應予查緝逮捕引渡，但依照國際慣例不引渡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本專約以五年為期，期滿前六個月，兩締約國之任何一方，得通知對方，將本專約修改或廢止之。如在上載期間內，雙方未經通知修改或廢止，則本專約繼續有效。但上述五年期滿後，兩締約國之任何一方，得隨時通知修改或廢止，自通知之日起一年後，本專約即行失效。本專約及其附屬文件，應及早批准，批准文件，在巴黎交換。本專約及其附屬文件，應在越南公布，自互換批准文件之日起，兩個月後，即在越南及廣西、廣東三省同時發生效力。

第十一條 本專約用中法文繕寫，該兩種約文詳譯校對，均與全權代表，將本專約兩份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大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十六日，西曆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訂於南京，王正廷印，馮德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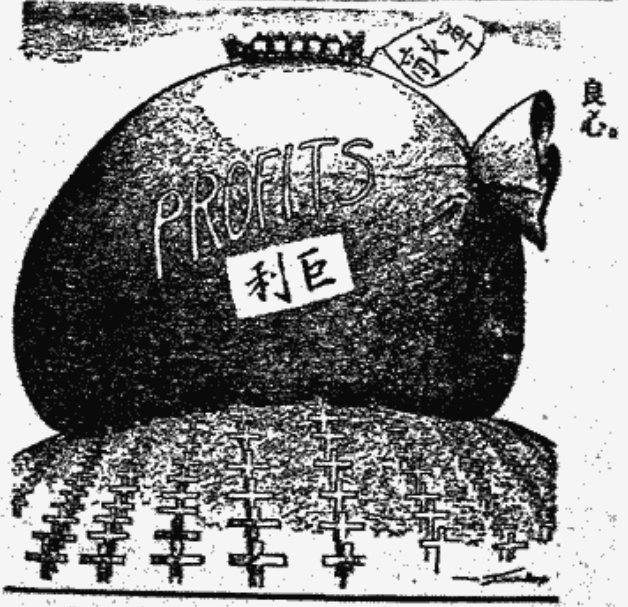
關於訂立甲乙兩種附表之議定書

茲依照下列各條之規定：(一)一九三零年五月十六日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境通商專約內所附兩日中法兩國外交部長與法國駐華特命全權公使互換之照會。(二)一九三三年九月二日及九月五日甲

華民國外交部長與法國駐華特命全權公使關於來自越南白蠟入口徵稅事項互換之照會。(三)一九三五年五月四日中華民國外交部長與法國駐華特命全權公使關於乙種附表內前五項貨物，以中國現行關定稅則，替代一九二九年稅則事項互換之照會，訂立甲乙兩種附表如左：

甲種附表

第一部 凡來自廣西、廣東及廣東之下列中國貨物，輸入法屬越南時，如直接運入或持有直接提貨單者，應享受最低稅率。第九號之一部絲羊，第十七號之一部火腿，第二十一及二十二號生皮皮貨，第二十五號之一部豬鬃，第三十三號蠟，第六十一號之一部麝香，第六十七號牛羊角，第七十七號之一部中國麵條，第八十三號山薯，第八十四號甲及乙桌上用之鮮果，第八十五號桌上用之乾果，第一四二號之(二)粗製，細去皮及捲的大麻，已種大麻，第一四三號蘇麻，第一七五號及第一七五號之(二)大理石白石，第二一二號之一部鉛礦砂，生鉛塊，含錫或不含錫之鉛、錠、條片，第二二三號之一部純或與他種金屬混合之錫塊、錠、片，第二八一號之一部(五)以兩種植物製成之殺蟲劑，第二九九號之一部中國墨，第三一六號之一部，中越醫藥習用之藥品，第三三零號之一部神香及香末，第三四七號(甲)及(乙)磁器，第三七九號及三八零號之一部生絲，第四六一號之一部非裝飾之織製紙或紙版，及手工紙或紙版(紙捲紙、格子紙、紙或紙版製之物品，即報紙印書用之紙除外)，(註詳



自己的毀滅。

上海·大美晚報



Jonessell, Tuller

紙或紙版（印報或印書用之紙除外）第四七六號
（甲）及（乙）已硝皮，第六四三號扇，第六四四號
（二）之一部寫字筆。

第二部 下列各種中國貨物輸入法屬越南時，如直接
運入或持有直接提貨單者，應享受最低稅率。第九九
號胡椒，第一零零號辣椒，第一零二號肉桂，第一零四
號連殼及無殼肉豆蔻，第一零六號丁香，第一零八號
茶葉，第四五九號之一部純粹絲織品，純粹絲織項巾，
純粹絲織縐紗，純粹絲細，純粹絲花邊。

乙種附表

在現行中國國定稅則，對於下開前五項貨物之稅率未
予增加，暨一九三三年九月五日中華民國外交部長致
法國公使照會內所定關於下開最後一項貨物之稅率，
未予更改之時期以內，甲表所列中國貨物輸入法屬越
南時，應享受最低稅率，但上述之下開各項貨物，無論產
自法國或產自法屬越南，須以由越南直接運入雲南、廣
西、廣東，或由越南運入雲南、廣西、廣東時持有直接提貨
單者為限。第三四六號至第三四八號荳蔻砂仁，第三五
三號肉桂，第五六七號之一部未硝皮貨（山羊皮、綿羊
皮、狼皮除外），第六零一號（丙）木製傢具，第六一五
號之一部空玻璃瓶，第六零三號（甲）炭質成分與揮
發物成分之比例（燃率）在五或以上的煙煤白煤。本
議定書用中法文繕寫，兩國文字，詳經校閱。

大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四日，西曆一九三五年五月
四日，汪兆銘。

聲明書

中國政府茲聲明，將來並不採取任何辦法，其目的在於
禁止法屬越南產米輸入雲南、廣西、廣東三省，或限制其
輸入之數量。此項聲明，自一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專約
實行之日起，以兩年為期，期滿後，得予廢止，惟須於三個
月之前預行通知。凡越南產米，由法屬越南輸入上載三
省者，其入口稅為每百公斤收稅一·五〇金單位，自一
九三〇年五月十六日專約實行之日起，僅以兩年為期。
中國政府又聲明，對於法屬越南出產之米、洋灰、乾魚及
鹹魚所徵收之進口稅，不高出於產自任何他國同樣物
品所應納之進口稅。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四日，汪兆銘。

二 越約交涉之經過

中法專約正約簽訂於民國十九年，因甲乙兩種
附表未克議妥，致未能實行。今全案已告解決，其間所
經波折，足資一述。按正約之所以未能實行，遷延至五
年之久，固由於甲乙兩種附表之未克議妥，而該兩附
表之所以未克議妥，實由於越產白煤及米之對我輸
入稅問題未能解決。對於白煤稅及米稅問題之交涉，
據中央社二十二日南京電，某外交專家所發表談話，
其經過情形如下：

將來

樂觀派悲觀派及現實派的三種
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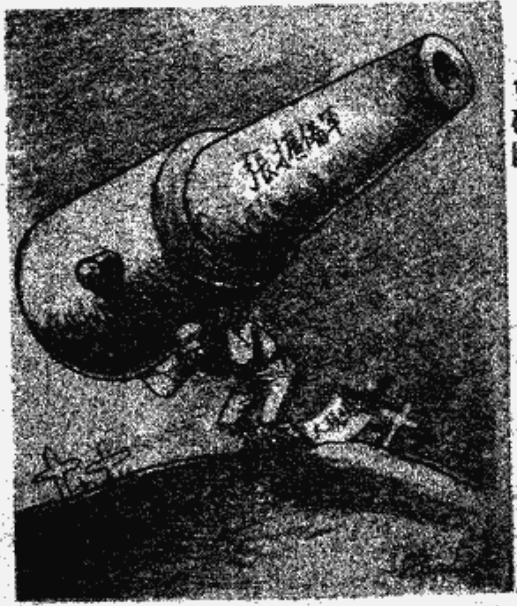
Guerrin Moushino, Moscow

「中法規定越南及中國邊境通商條約正約，早經前外交總長王正廷與前法使瑪德於十九年五月十六日簽訂，嗣後從事訂約第一附件內所載之甲乙兩表，甲表所載係我國西南邊省重要貨物，共計三十餘種，由海陸運入越南時，得照最低稅率納稅；乙表所載係法越貨物運入上述三省時，得照我國當時稅則納稅，最初法方提案，固亦有數十餘種，業經爭持，法方始允減至六種，應納稅額，并允照將來正式簽訂貨表時之稅則為準，惟堅持乙表內越產白煤一項，應照以前稅率納稅，并表示該問題如不能解決，談判將無從進行。政府以其時煤稅業已增加，未允所請，迭經磋商，談判幾瀕決裂。這二十二年間，政府以越約之完成，關係中越整個商務，及旅越僑胞之利益甚鉅，勢不能不略予讓步，乃與法方商妥，在本專約有效期內，越產白煤入口，得照二十一年稅則納稅，并即換文，決定仍於越產白煤加以明確界說，俾事實上紙越產無煙白煤成分與之相符，以示限制。越煤入口稅問題，因此遂告解決。時適我國徵收米稅，提高稅率，法方復以越米輸入量鉅，請求對一米稅，減輕稅額，於是甲乙兩項附表之簽訂，又經一度之波折。嗣後再三磋商，政府始將為願全中越整個商務關係，并維護旅越僑胞利益起見，復商准法方，定一與現行稅率相若無多之稅額，並僅以二年為限。米稅問題，亦即告一段落。於是雙方爭持各點，均告解決。」

三 中越歷年貿易概況

中法越約之實行，不但中法邦交，可期益臻親密，即中越貿易，亦將更見發展。中越歷年貿易情形，第一貿易數額：在一八九三年以前，大都漲落於十餘萬至五十餘萬兩之間，自一八九三年以後則忽趨發展，在一八九三年即已突破百萬兩，一九一〇年且達八百餘萬兩。一九一四年以後，因受歐戰影響，稍見衰落，但自一九二二年起，又開始加速的發展，是年貿易總額達一千五百餘萬兩，至一九二六年，貿易總額且達七千餘萬兩之鉅，為歷年最高紀錄。去年貿易總值又趨衰落，僅值二千九百餘萬兩，今歲越米進口激增，較往年增加三倍，故五個月貿易總值已達二千七百餘萬兩。

第二，貿易平衡：兩國貿易，我常居入超地位。自一八六八年至一九三三年，除了六年共出超二九九、二五三兩外，歷年俱為入超，計六十六年間共入超二四一、一五五、三八三兩，淨入超達二三八、一五六、一三〇兩。歷年入超趨勢，在一九〇七年以前，每年平均不過數十萬兩，然自是以後，數值開始增加，至一九三二年達最高紀錄，計有四九、八六八、〇六九兩，佔是年我國對越南入口貿易額百分之九五。去年入超額為二千二百六十四萬餘兩，今年五個月因



重砲隊。

上海·大美晚報



置之高閣。

上海·大美晚報

越米進口激增，入超額竟已達二千五百九十二萬兩。

第三，輸出入主要商品：越貨輸華主要商品為

- (一) 米穀，約佔我國米穀人口總額百分之三十以
- 上；(二) 煤，亦佔我國煤輸入百分之三十左右；(三)

希臘閣潮之經緯

希臘自本年四月共和黨失敗後，復辟之呼聲日盛。然希臘政府內部對於復辟問題有急進緩進之分。

陸長貢第利斯一派主張不經公民投票遽行宣布復辟，實具有獨裁之意義。總理柴達爾斯一派則以為必須經過公民投票，然後實行復辟，方可使時局趨於安定。

政府內部既有裂痕，閣潮遂不可免。復辟派閣員

陸長貢第利斯，農長戴阿多克斯等主張宣佈復辟，其時內長拉里斯，社會事業部長季爾哥斯不在京城，乃藉口內閣行動一致而要求加以說明。總理柴達爾斯不允照辦，僅謂會向國民大會宣言。政府對於國體問題在舉行公民投票時期遵守中立態度，藉以保證公民投票之誠信履行。因此，貢第利斯與戴阿多克斯提出辭職，內閣遂瓦解，此七月十九日事也。

未列名糧食，最為重要，約佔該項人口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此外如水泥、魚介、海產品、皮製品等輸入亦鉅，約佔輸入額百分之十左右。華貨輸越則以綢緞、生絲、豬鬃、紙等各項商品較為重要。惟我國輸越商品，在越南市場中並不佔重要位置，與輸華越貨相反。

市隱

內閣瓦解以後，經長時間之會議後，改組告成。七月十九日午後柴達爾斯向總統提呈新閣員名單後，各閣員即宣誓就職，重要閣員如次：

- 國務總理 柴達爾斯(仍舊)
- 副總理兼陸長 貢第利斯(仍舊)
- 外交部長 瑪克西諾斯(本年四月亂事前任外長)
- 財政部長 索格魯(本年四月亂事前任財長)
- 內政部長 拉里斯(仍舊)
- 海軍部長 杜斯瑪尼斯提督(仍舊)
- 司法部長 克洛羅斯(仍舊)

此次政潮結果，可謂陸長貢第利斯之勝利，因陸軍方面曾明白表示堅持貢第利斯仍任陸長，柴達爾斯總理接洽時，遂將反對貢第利斯之閣員摒諸閣外。新閣較前閣更為右傾，但柴達爾斯能控制政局，不致有急激之復辟運動。將來十一月間決定國體問題之

公民投票，必可如期舉行。於此有二事足資證明：其一，為貢第利斯之宣言；其二，為廢王喬治二世之聲明。

貢第利斯遊南斯拉夫後，七月十八日在雅典保王黨聯合會上有言曰：就余個人而言，自當竭盡一切，以使我王早日復位，惟一切仍當秉柴達爾斯之命而行，蓋惟柴達爾斯乃真正代表大多數人民之意志者也。又曰：余自南斯拉夫返國，認為欲納政局於常軌，謀國家之綏靖，非復辟不為功，此種信念益形堅定，余返國途中自希臘邊界以至京城，沿途考察輿情，均盼國王早日復位，惟復辟一事關係究屬十分重大，政府所以決定於十一月十五日舉行公民投票者，蓋欲使人民於事前有充分時間以深思熟慮故也。

一面雅典市長高繫亞斯會赴倫敦調廢王，報告國內輿論對於復辟問題之意見。廢王曾提出返國復位之六條件（經於雅典帝美里尼報發表）如次：
一 舉行公民投票，應大公無私，並出以誠信之精神；
二 以政變實行復辟之主張，應一律排斥；
三 倘因過度激動政治感情，以致發生騷擾之氣象，則公民投票不如延緩至局勢平靜時然後舉行，亦未為遲。

四 公民投票所獲得之多數，是否足以成爲復辟之鞏固基礎，應由廢王自行決定。

五 在公民投票期前一個月，先行採取必要措置，不問將來維持共和制度或恢復君主制度，均當設置。

法國實施減政法令

法國賴伐爾內閣於六月七日成立後，國會即通過一全權法案，授權政府，得以命令形式採取各項措置，以取締投機，保護法郎。至七月間，政府即實行此項全權，先於七月三日第一次頒布實行減政之代法律命令，內容包括三點：(一)官吏兼職不兼薪，(二)節省國防機關行政經費，(三)設立特別委員會，建設可能的緊縮政策。至十六日國務會又討論此事，歷十四小時之久，通過平衡預算，節省政費，減低行政費之代法律命令二十三道，於十七日公布，其內容大約包括下列各項：

- (一) 裁汰各項不正當之開支，竭力免避冒濫。
- (二) 削減各項額外開支。
- (三) 薪金、恩俸、國營企業各項經費，均按九折支付。
- (四) 公務員薪俸依照累進率減付，年俸在八

法避免國內發生擾亂。

六 實行復辟以後，一俟國民大會完成憲法工作，即須辦理國會選舉，其選舉制度則應與各反對黨商得同意以制定之。

東序

千法郎以下者，減付百分之三，在八千法郎以上一萬法郎以下者，減付百分之五，在一萬法郎以上者，一律減付百分之十。

(五) 減低生活程度之辦法，爲房租減低百分之十，麵包每公斤減低十生丁等等。

(六) 遞加所得稅，凡收入在百萬法郎以上者，除照現行稅率徵稅外，再加百分之五。此外證券稅則自百分之十七，加至百分之二十四。

(七) 軍火工業之盈餘得抽稅百分之二十五。此項措置實施後，國家預算可節減七、〇六三、〇〇〇、〇〇〇法郎，地方預算可節減一、三八五、〇〇〇、〇〇〇法郎，鐵道預算可節減二、三一六、〇〇〇、〇〇〇法郎，其他節減一九五、〇〇〇、〇〇〇法郎，總計節減之數爲一、〇九五九、〇〇〇、〇〇〇法郎。

賴伐爾總理於十七日晚八時發表廣播演說，對

於政府頒布代法律命令之意義及範圍有所說明。此項措置之主要目的，即在於維持法郎價值。財長萊尼哀亦於十八日對各報記者發表談話，對政府此舉有所解釋，其言曰：「國家是否需要將貨幣貶價，姑不具論，但平衡預算終屬必要。要知今日國家向國民所要求之種種犧牲，遲早均屬無可避免，若爲政府本身計，固可先行貶低幣價，以解決一時困難，而使後任內閣從事異常艱辛之減政工作。惟苟然，則人民損失，必更鉅大。貨幣貶價以後，特投資公債爲生者其收入減少之數，將不僅爲政府命令中規定之百分之十，而爲百分之二十、三十，以至四十矣。其他如工人之薪工，亦將不能依生活程度之高漲，而隨之增加。公務員之薪俸，至少在短時期內，亦必無法隨物價而提高，凡此種種，當爲彼時必然之現象，其結果所同，爲國家中堅之中等階級人士，將一致趨於貧窶，此則爲今日政府所力求避免者也。抑吾人此時發揮全力，以謀調整財政，穩定貨幣，正所以使法國恢復舊觀，重振光輝。惟實行減政之後，政府方有餘力，以考慮增進經濟活動之方案，則以減政實爲復興經濟之先決條件故也。總之，吾人欲爲未來之繁榮而工作，則必先能把握未來而後可也。」

滿國此項減政代法律命令頒布後，一般人固多表示贊成，但公務員及退伍軍人因切身利害關係全表反對。十九日公務員數千人在歌劇院前集合示威，

反對政府之減政政策，惟被警察解散，當時被捕者有千餘人之多，事後則除數人外均已釋放矣。

其附屬書內容如下：

【本文及漢文繕成之日本文與漢文間如有解釋不同之點，則以日本文為主。】

日偽經濟協定簽字

志剛

日偽之間，爲經濟關係之永久強固計，希望實現經濟合理之融合，乃以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五日所簽字之日偽議定書精神爲根據，認日偽間之重要經濟問題，亦有密接合作之必要，於是日偽決定設立「滿」經濟共同委員會，其協定已於七月十五日正式簽字，日方代表爲南次郎，偽方代表爲張燕卿。內容如下：

第一條 在長春設置日「滿」經濟共同委員會。

第二條 關於日「滿」兩國提攜之重要事項，及監督

日「滿」合辦特殊公司業之重要事項，經日「滿」

兩國政府之諮詢後，由本委員會具陳意見。

第三條 日「滿」兩國政府處理上述重要事項，須先

諮詢本委員會，聽其意見後，始可實行。

第四條 如遇必要時，本委員會得向日「滿」兩國政

府，建議關於兩國經濟合理的融合之一切事項。

第五條 委員會之組織及運用，依照本協定附屬書之

規定實行之。

第六條 本協定自簽字之日起，即行實施。本協定以日

其附屬書內容如下：

(一) 日「滿」經濟共同委員會委員八人，日「滿」

兩國政府各任命四人。委員中如有事故，則由日本駐

「滿」大使與「滿洲國」國務總理協議任命代理

人，執行其委員任務。如有必要時，可任命同數臨時委

員。

(二) 議長由委員中選舉之。

(三) 委員會置參事若干名，整理庶務，參事由委員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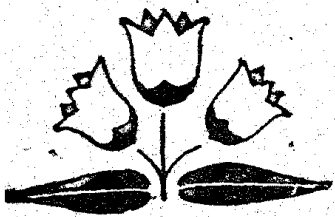
任命同數人。

(四) 委員會議事，如過半數決定之贊否同數時，依照

議長之決定。

(五) 委員會得日「滿」兩國政府之承認，決定議事

細則。





時事日誌

民國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年)

七月十一日

- 湘省漢湖各縣連日倒塌堤五百餘。
- 濟河猛漲，漲水位積高。
- 察東獨石口沽源一帶，現由保安隊維持治安，地方安謐。
- 日領事聘訪外次唐有壬商談中日外交。
- 旅日被逐第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批難僑接獲抵滬。
- 英外相霍爾向院說明外交政策，願依國聯原則挽回危局，遠東方面與日維持友好。
- 阿比西尼亞要求國聯召開特會，考慮意阿爭端。
- 瓜地馬拉改選總統，烏比哥當選連任。

同 十二日

- 立法院通過修正出版法案。
- 孔財長談中央決以二百萬元救災。
- 黃河中下游續漲，孔財長奉命督辦籌賑防本事宜。
- 大名會匪散遣。

東方雜誌

第三十二卷

第十六號

時事日誌

- 駐日大使蔣作賓，浙主席黃紹竑飛川謁蔣。
- 海圻海琛兩艦過滬駛京歸隊。
- 日關東軍決定鞏固滿邊防務。
- 法意對英外相霍爾言論表示滿意。
- 南滿政保薩親王抵羅馬尼亞京城，商談款局。
- 北愛暴動。
- 比利時與蘇俄正式恢復邦交。

同 十三日

- 漢市長豐南堤，漢陽三眼橋堤均潰，浮屍滿江。
- 鄂西災情慘重，徐源泉電請中央賑賑。
- 黃河決口，水向鉅野氾濫。
- 秦德純抱恙謝見賓客。
- 何應欽抵滬探視汪院長疾。
- 奧總理許七尼格撞車，失記憶力，夫人殞命。
- 南滿議政保薩親王訪羅京舉，復與薩爾茨貝格晤。
- 美俄商約簽字，有效期一年，未涉及債務問題。

同 十四日

- 漢張公堤崩十丈，陷丈餘。
- 魯黃河上游決口水大，搶堵困難。
- 粵決撥十萬工賑水災。
- 股汝精與日方商昌平勸匪辦法。
- 滿洲里會議外蒙代表返庫倫，會議停頓。
- 法國慶祝念，左右兩派游行示威。
- 國聯秘書長愛文諾由倫敦抵巴黎。
- 奧國大局安謐，總理恢復原狀。

同 十五日

- 漢江水略退，人心稍定，惟各堤仍危險萬狀。
- 汪院長自滬乘舟黃河。
- 張主席商農由保測平。
- 王克敏談中日經濟提議，最近毫無進行。
- 蒙政會委員豐王辭職，中央決予慰留。
- 旅日難僑第七批抵滬。



○日本與偽組織簽訂經濟協定，設立經濟共同委員會。

○意對阿比西尼亞提出四項新要求，一、勘界，二、築鐵路通過

阿境，三、聘意人顧問，四、仿英在埃及制，設各行政部。

○意國征阿軍隊全數已達十八萬五千人。

○德國又發生反猶太人運動。

○美議員麥卡倫反對美俄商約向參院提修正案。

同 十六日

○黃水陡漲，冀省各段同時告急。

○公安石首孝感數十堤垸均潰。

○行政院會議派定救災準備金保護委員。

○商黨談中日經濟提議說，無具體接洽。

○日實業考察團一行二十一人由瀋到平。

○財部撥發國庫憑證二千萬，救濟工商業。

○新任駐古巴公使張惠長放洋。

○日軍事教育總監真崎大將免職，渡邊大將繼任。

○法政府討論財政緊縮。

同 十七日

○漢堤防危機稍減，張公堤等處險工已堵好。

○經會水利委員會商議關於江河根本設施案，全部議案

三十件，均經完全討論完畢，整理後，分別發表。

○魯境被水災達十餘縣，災民在二百萬以上。

○中政會通過特任焦易堂為最高法院院長。

○立法院長孫科備極存疑。

○日實業團在平考察。

○日實業團在平考察。

○旅日被逐僑胞第七十一批抵滬。

○法政府頒佈命令二十三道，厲行緊縮，以恢復預算平衡。

同 十八日

○黃災會委員長李儀祉北上視察河決情形。

○經委會通過二十四年度水利事業經費共四九四萬餘

元。

○中賑會委員長許世英到安慶視察水災。

○日方積極準備開發華北資源。

○平政整會委員因于學忠宋哲元離職待補充。

○日政府訂二十日發行債券二萬萬元，滿洲事件費佔半

數。

○阿皇臨議會演說，寧為自由死，不願奴隸生，並言意謀征

服阿國已四十年於茲。

○埃及政府宣告廢止日埃商約。

○法減政令，退伍兵公務員均反對。

同 十九日

○長江水位續退，各堤防漸趨穩定。

○濟寧西南盡成澤國。

○連日日人紛赴保定游歷調查。

○孔祥熙電邀蕭振瀛南下。

○日本外陸海藏四省協議開發華北具轉政策。

○希臘榮達理斯內閣因復辟問題提出總辭呈，新聞常曉

成立，榮氏仍掌揆席，陸長孔第列斯將軍留任，帝制派大勝利。

○國務行政院定二十九日開非常會議，討論意阿爭端。

○法公務員大示威，抗議政府減薪，被捕者逾千，旋釋放。

同 二十日

○李儀祉等商定黃河堵口辦法六項。

○黃水流至蘇境夏鎮。

○許世英偕張學榮乘飛機沿江勘災，許談災情重於民二十

○滬震自平抵津視察津沽保安司令部。

○日駐京總領事須磨訪外次徐謨有所交談。

○蕭振瀛電復孔祥熙因政務不能南下。

○日答復俄抗議，否認一切，並謂責任在俄。

○日政府頒通商擁護法，對加拿大施行報復關稅。

○日關東軍向外蒙提出最後覺書。

○柏林新警察總監海爾陀甫就職視事，決嚴厲排險排非

同 二十一日

○武漢進行救災急賑工作，許世英離漢赴湘視災。

○魯西各縣黃水漸落，惟屋宇蕩然，禾稼被浸，災民急待賑

○外部公布中法越約及議定書附件全文。

○日關東軍定下月十七日開第二次開發華北會議。

○意政府嚴重抗議阿王在臨時議會訓辭。

○英政府拒納前相勞合喬治建議。

○全德天主堂朗讀宣言，反對希特勒宗教政策。

○印度回教徒昨今兩日發生暴動，英軍實彈射擊，死十六

人，傷者甚衆。

同 二十二日

○中日代表在津會商察東善後談洽圓滿，保安隊月底開

○張學良奉命飛西安視察駐軍。

○許世英抵長沙，與何健談救災計劃，明日出發視察。

○上海工商界救國會決定八月一日起實行禁款。

○廣東軍隊因匪患甚重，又將開

○日本海軍人員大調動，內含費款。

○英海相孟瑞爾在下院發表廢棄海軍比率制度宣言。

○意政府發給命令，暫行取消國家銀行四成準備條文。

○美參議員四十六人上書馬斯福總統，促完成銀政策。

同 一十三日

○冀更明長垣黃河大堤潰決。

○魯鄒城縣城野被水包圍，交通全斷。

○鄂省截至現在止，被災者四七縣，沿江漢英官長堤潰決者十之八九。

○行政院會議決定九月一日施行印花稅法。

○秦汾河行政院例會報告江河防汛情形。

○中日代表在津會商察事善後。

○華北日經濟考察團一部分團員由綏遠調查畢返滬。

○浙主席黃紹竑到青慰問汪院長疾。

○意人因日本租阿，排日情緒高漲。

同 一十四日

○濟寧附近運河決口六處。

○中政會議議決：(一)特任石瑛為銓敘部長，(二)通過取締出版品標準。

○京滬平津各地報界代表向中央請願將六月十二日立法院通過之修正出版法，重訂原則交立法院復議。

○津日軍官會議，決定搜集調查華北資料辦法。

○中英漢滬兩段勘界委員梁宇華尹明德搜集交涉材料。

○旅日被逐僑胞第七十二批抵滬。

○日林相謂駐滬軍高有老實必要。

○英下院辯論外蒙問題。

同 一十五日

○鄂救災總會統計，鄂災民逾七百萬，受災區域四十九縣，被淹四百餘萬平方里。

○平津各地連日大雨為災。

○中常會決議定九月下旬召開六中全會。

○西南政委會開臨時秘密會，出席者陳濟棠鄒魯等。

○英外相霍爾宣布禁運意阿軍火。

○憲兵十萬舉行反英阿日示威。

上半年香水脂粉進口數值的統計

我國國際貿易，歷年入超甚鉅，以致國民經濟，日趨貧困。據國定稅則委員會統計，本年份上半年單以香水脂粉二項，婦女消耗品共達國幣五十五萬八千七百七十元，較之上年同期未見若何減落，其中以美日法三國進口最多，大多為上海之摩登婦女所消耗，茲將進口國別列表於後：

國別	六月份(海關金單位)	本年六個月(海關金單位)
法 國	一一,一三八	四九,四九八
德 國	四,三二四	二五,四八二
英 國	九,一〇九	四八,六五二
香 港	六,九九七	二四,六五五
日 本	一三,七一一	七五,〇六六
美 國	一四,五三七	九五,四九六
其他各國	〇,二三五	二,一八五
進口後出口	〇,三三〇	二,九五二
進口淨值	五九,九二九	三一八,〇八二
折合國幣	九九,五四二元	五五八,七七〇元

印編新最準標程課校學範師頒部據依

師範學校教科書

教育科目 普通科目

本書全套完全遵照 教育部頒發師範學校課程標準，分請專家擔任編撰。已出左列各種，前三種並已經 教育部審定。餘書在印，即可陸續出版，書目列下。極合師範學校及鄉村師範學校之用。

審定 教育概論 孟憲承編 一册定價八角

內容十章，前五章汎論教育之意義與目的，各類教育機關、學校系統、教育行政；後五章專論小學之組織、課程、教學以及教師之專業。全書有中小、有組織、脈絡貫通，條理分明，每章附詳註及參考書目，尤便教學者之推究。

審定 小學行政 杜佐周編 一册定價一元二角

本書主要目標為：(一)使學者明瞭小學行政和教育原理的關係；(二)使學者明瞭小學行政各項的方法和意義；(三)使學者具有運用科學的方法創造的精神及經濟的手段，以處理小學行政的習慣列舉討論與研究問題，藉以指示學者研究小學行政實際問題的方法及途徑。

審定 教育測驗與統計 朱君毅編 一册定價一元一角

本書測驗部份注重詳舉樣本，統計部份注重多示圖表，旨在簡明易曉，切於實用。對於吾國現行「TBCE」制，盡量介紹，並特立專章，詳敘「怎樣求 TBOE 和 TEOE 的解釋」所舉測驗例證以合於小學方面者為多。

實習 俞子夷編 一册定價五角

本書供師範生實習時閱讀之用。凡實習時所遇到的諸問題，不論大小，都詳細列入。好多材料是編者多年指導師範生實習時親自經歷而得的，其為實習小學師範學校向有規定的規程表格等，則不更錄入。

一律齊備

教育科目

教育心理……艾偉
小學教材及教學法……趙廷爲
小學行政……鄒湘

普通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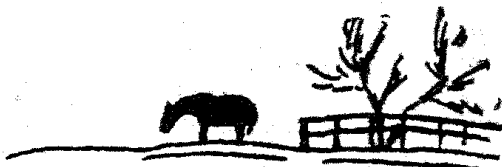
公民……孫寒冰
體育……方萬邦
算學
幾何及三角……余介石
代數……吳在淵
解析幾何……朱言鈞
基本運算及問題……陳漢瑩
小學教學之研究……趙廷爲
地理……張印堂
歷史……梁園東
生物學……周建人
化學……邵家麟
物理……周毓華
論理學……陳高備
勞作
農業……童潤之
工藝……何明齋
家事……陳意
美術……汪亞塵
音樂……何政華



商務印書館發行

農村寫實

中國農村經濟研究會來稿



吳縣焦山石宕訪問記

張潛九

當我們跑進繁盛的都市，隨時隨地，可以看到許多用整塊大石，建築起來的摩天洋樓；或者在那風景幽雅的地方，又可以看到用石頭造成的紀念塔，或者還可以看到幾個有財有勢人家的墳墓，也是用石塊做起來的。至於那一條路，一座橋，更是必要用到石頭了。這些石頭，在江南一帶，大都由焦山來供給，這就是有名的焦山花崗石。

在縣城——蘇州城——的西首，有一個大鎮市，叫做木瀆，再過去幾里路，略向西北，又是一個鎮市，就是石碼頭。再向北約二里路光景，便是那產石的焦山石宕。我們只要看了這石碼頭一個名字，就可以知道這地方是如何的靠着石頭，才興盛起來。前面是河，大大小小，不知有多少石頭，每年從這裏上船，運到京滬及浙江一帶去，有些也運到江北各處。以前，河邊還有一個專門收石稅的捐卡，現在那機關總算取消了。但是直到現在，地方上假使有些要錢的事，卻仍舊還要向石頭身上來設法的。

下面，就是我們在石宕，倚在高聳的岩石上，同那些做工的人談話的紀錄。當然，這裏不能有系統的敘述，尤其缺少明確的數字，但這些說話的人，根本上就是一種粗人，一雙粗手，兩條泥腿，生就的一副天真簡單而又健忘的腦子，在他們的嘴裏，又那裏會有完備的資料，來供給我們描寫呢？

焦山的本身，根本上就是一塊整整的大岩石，據志書上說，從明朝嘉靖年間，就開始採山石，直到現在。因為是石山，所以每逢天雨，山水就直瀉而下，尤其是春天發水的時候，在山南有些村子，像北野芝場南野芝場西樓村等，一向是為着山水的洶湧，而不能種春花的。這些村子裏的農人，就向來靠着在農閑的時候，到石宕裏去做工，當作重要副業。而沿山左近的種田人，也都把到石宕裏做工，當作一件賺錢的大事情。

石宕的主人，叫做「宕戶」。他們守着祖宗傳下來的古老的方法，完全用人工來開採山石。每一宕戶，有一個「大作頭」，範圍大些的，還用一個「二作頭」。他們幾乎常年僱用；工錢是大作頭每天二千至三千文，二作頭每天一千五百文，另給酒錢。因為他們有一種口頭相傳的專門本領，就是識得石頭的性質，支配石頭的用途，和指揮全部

做工的人，所以他們雖也是種田的農人，而多少已帶一些專業的性質。並且人數極少，全焦山只有六七家宕戶，他們只雇有八九個「大作頭」或「二作頭」罷了。

探石的第一步工作是「開礮」。先由「大作頭」在那岩石上面觀察情勢，劃上一條墨綫。他們便用鐵製的大鑿子，在石上打「窠子」。窠子就是鑿在岩石上的二三寸方五六寸深的洞，一個接一個，結果就成了一條縫。在這縫裏，放上硝磺火藥，再加引火藥綫。燃着之後，馬上就轟天一響，炸落一塊大石來。這裏就是大作頭顯本領的地方，因為一個不巧，往往只炸落一大片不能應用的石片，於是宕戶就要「說話」了。

這開礮的工作，是艱險而又費力的事，人是斜倚在半山腰，又得用極大的蠻力，所以現在這工作全由江北人攬去了。他們是講「包工」的，大概開五六尺長，要二二三個人，工作四五天，可得包價十三四元（物料由宕戶供給）。平均每人每天，可得一元左右。全部石宕裏做工的人，除大作頭外，要算他們的工錢最多，也只有他們的包工價，是講「洋碼」的。

在那一大塊的石頭炸落之後，第二步就是打「小窠子」。用鐵製的小鑿子經大作頭指點之後，由男工在石上每隔四五寸，鑿一個二寸方三寸深的洞，要多少長的石料，就打多少窠子，每個窠子裏，插着一個鑿子，幾個人輪流用大鐵椎，在鑿子上用力的打，經過了相當的時候，那石頭就裂為兩半了。做這些工的，都是本地人，叫做「鐵椎班」。由作頭介紹去做工，他們家裏，都是種田的，還得照顧田裏的事。他們常在上午十時去上工，午飯是帶上去，或是家裏送去的；經過了劇烈的勞作之後，在下午二、三時，就收工了。他們的工錢，也是論天計算，每天八百至一

千文，記在賬上，陸續支付，每天有酒錢三百文，是天天現給的。大概每一宕戶，用這種工人十人至二十人，全焦山統共只能容納一百多人，做這項「生活」。爲着人多工少，不能天天有得做。

石頭經分割過，成爲石料後，第三步就是從山裏運送到石碼頭，這運送的方法，恐怕自從探石至今，總沒有改良過。他們慣用堅硬的老檀樹，做成長約一丈，寬約三尺的一塊大板，叫做「塌車」。所運的石頭，就放在車上。車的前面，穿了鐵棒，用二條十餘丈長的大繩索套住，許多的女工，再用小繩索，縛在大索上，用肩來拽着走，這叫做「百腳索」。意思是和十足的蜈蚣，有些相像。另外再用許多碗口粗的檀木棍，名叫「滑板」。——其實就是代車輪用的。——棍在塌車的下面，於是車向前進，木棍旋轉，另有女工，就在旁邊把後面的滑板，依次的搬到前面來，這樣慢慢地便把石頭送向石碼頭去。在路上，她們常隨口哼一些不成語句的「山歌」，慢聲的唱着，來舒散她們的疲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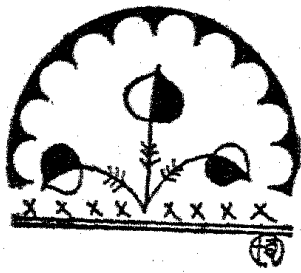
那些石頭，是由鐵椎班的男工，抬放在車上的。看石頭的多少，大概每車一次，少則三十方，多至九十方。——石頭每一立方尺謂之一方。拽的女工，就從四五十人，至百餘人不等。這裏面人數的增減，又要看是否在農忙期而定。因爲種田是一年的生計，而「拽石頭」終究不過是賺些外快罷了。

每一部塌車，有一個「班頭」，現在全焦山，只有三部塌車，輪流分配於各宕戶處應用。她們的工錢，是由班頭包下來的，每石一方，包價二百文。拽的女工，沒有一定的限制，所以每人的工錢，實在小得非常可憐，照例每從山裏拽石到石碼頭，再把塌車滑板扛回山裏，謂之「一遭」，每人每遭，只有五十至一百五十文，至多只有二百文，而且沒有酒錢。通常每天只走兩遭，至多三遭，在生意清淡的時候，一

天只有一邊，有時還要整又落空。

另外還有年輕力壯的女人，她們就來「扛石頭」，大概每五、六人，可以合扛四方，每方亦是二百文，每天至多跑五趟來回，平均每人，可得八百至一千文。但是這也是拚着身體，來賺這血腥氣的錢，只有一些愛賣力的年輕人，才能幹這個交易，做了二、三天，起碼要休息一天，否則就要「脫力」，生病了。這些拽石頭扛石頭的女人，都是沿焦山各村子裏的農家婦女，她們在樵柴、煮飯、弄孩子、做農田工作之外，有空功夫，就得到宕裏來出賣她們的多餘的勞力，換幾個只够摩登姑娘吃幾粒糖的錢，回去貼補家用。在全部的石宕山裏，要算這些女工的人數最多。

假使不幸，有些人被石頭打傷了，或者竟壓死了，那再也不在宕戶心裏，都以為這是他本人的「命運」，該叫他有這樣的災晦，或該遭橫死，但凡有碗飯吃的，就決不願受宕戶的一些津貼或撫卹。縱然是窮苦，但他們認為拿人家意外的錢，或者竟砸了人家的棺材，那才是永遠洗刷不掉的恥辱，害子孫不能好好的做人。我們的農人，本來是最忠厚的呀！



宿縣田賦徵收的積弊

蘇農

總之，在這焦山石宕的範圍裏，一切都是原始的，簡單的，無論從工程方面以至組織方面，都是如此。所有人與人的往來，都只憑嘴裏一句說話，經濟的進出還落在那銅本位的時代。幾百年來，就是這樣平平淡淡的過去了。不過近幾年來，卻無形中有一種嚴重的壓力，壓在各人的心頭；因為石頭的銷路，漸漸的少了，石碼頭的存貨，一天一天在增加。本來，在做工的人，他們只曉得這是祖上傳下來的老規矩，只要田裏不忙，一有空功夫，總想到宕裏來賺幾個外快，貼補貼補，尤其是現在，米麥菜子，桑葉絲繭，樣樣都不值錢的時候，格外想來多賺幾文；而同時遠至木瀆，善人橋，各處鄉村裏的農人，遠遠的都到宕裏來，搶着做工，結果是人多工少，不敷支配。至於宕戶的辦法，自然只有暫時的減少生產，來應付目前的危局，同時又未始想不到，把這人工的開採和運送，改用機械，來減低成本，和增加生產；不過銷路的能否有起色，卻還是一個疑問。再則這裏的工錢，本來是極低微的；用機械來代替人工，也還不能十分合算。所以這歷古以來的老法子，還在宕裏應用着；因而種田人還有一點額外的進益。

田賦積弊，本是各省市縣的普遍現象。近一年來中央及各省的整理田賦案，屢見載於各處報章。田賦整理，已成爲現階段的一種普遍運動。可是宿縣田賦之

改革，恐怕短期間還沒有多大希望吧！宿縣所演田賦的黑幕，似乎還沒有人道及。宿縣大銀米小銀米的田賦制度，在他處也很少聽到。目前農村經濟日益崩潰，農

民生活日益艱苦，田賦上的重重積弊，對於農民生計實有重大影響。

宿縣大銀米小銀米的實際情形是這樣：大銀米由縣政府征收，除正式田賦外，帶征各種附稅，設櫃在縣政府內，一年分爲兩期，農民親自赴櫃完納征收方法是承襲過去的忙銀和漕米制度，所以仍有銀米之稱。銀以兩爲單位，米以石爲單位。宿縣田賦科則分爲五等：超等每畝征忙銀一分二釐，漕米三合；其次有只征忙銀而不及漕米者，亦有只征漕米而不征忙銀者，現因流行的貨幣是銀元，於是必須折算，由兩或由石折成銀元，而且實際是要經過雙重的折算，即由國幣再折合到市面流行的銀元。因爲一折再折，地保就可從中舞弊；目下宿縣每兩折二元四角六分八釐，（米二斗五升折一兩）一元正稅加征附加一元九角八分一釐五毫。然而地保向各戶征收，每兩有達十元餘的。

所謂小銀米是地方自治經費，向由鄉區獨立征收，他們根據縣政府的魚鱗冊造冊，設櫃於各區公所。它的內部組織，有征收主任，文牘員，會計員，催征員等十餘人，與縣政府的糧櫃無異。就這一項開支，已很可觀。小銀米一年分四期征收，或由農民赴櫃完納，或由催征員攜帶保衛團丁下鄉征收；稅率往往超過縣田賦的二倍。其征收稅率，更不一致；因爲地方經費時有增減，折算的標準，亦隨之而有上下，每兩最高爲四元七角，最低爲一元三角，相差達二倍以上。大小田賦稅額的計算，全由糧櫃書吏包辦，其內容的黑暗與複雜，實非外人所能想像。加以田賦稅目繁複，科則紊亂，貨幣折算比率時有變更，串票字跡模糊，執照真偽莫辨，真使農民如墜五里霧中，實給各級征收人員以苛征浮收的絕好機會。

征收機關既不統一，各種制度又極複雜，於是舞弊情事，形形色色，莫可究詰。在這種情形下，農民被榨取，被搜括，被勒索，被欺騙，被剝削，最遭慘劫，產生一種苦

僧式的征收制度；即糧櫃書吏討價，納稅農民還價，有時雙方發生爭執，往往發生完糧花戶攪毆糧書的怪劇。每逢征收時期，因舞弊赴櫃交涉者，日必數起。除此以外，尚有紳士包征，在開櫃時期，紳士入城與糧書面議，包征田賦若干，分期繳納，於是紳士就可回鄉任意征收，責令地保按戶勒索，以飽慾壑，小田賦雖沒有此種包征制度，可是催征員帶了團丁下鄉征收，更有甚於毒蛇猛虎；一到保長辦公處，便須供給好飯大烟，如有糧戶延宕拖欠，立限追繳；違限的貧農，必受拘押綁吊的痛苦，如果拖欠過多，催征員就把與欠款農民有關係的保長甲長，一並帶到鄉公所去，囚在屋子裏面，強令負責勒繳各戶欠款；例如五月七日九區石相鎮公所囚禁保甲長竟多至三十七人。地保是催征縣田賦的惟一專員，在鄉託名代征代繳，從中漁利，往往淨收至三倍四倍；還要一年兩期按戶起時俸若干（春季起麥秋季起高粱）。宿縣的書吏地保，帶有奴隸性質；換句話說，他們都是紳士羽翼下的走狗，因此地主豪紳大多設法逃稅，他們儘可不繳田賦。他們應有的負擔，多半放在那些無錢無勢的貧農身上。

最後我還要說明宿縣農民在重重田賦壓榨下的呻吟生活。因爲一年大小田賦共有六期，終日奔走繳納田賦影響勞作時間，還是次要問題，在需款孔急的環境之下，常常忍痛挖肉補瘡，投入高利貸的網羅之中，往往借洋一元，限期一月歸還，須加利洋五角。青黃不接時候，借麥一斗，至收穫時，償還二斗（時間三四十天）。還有借貸無門的，所受經濟壓迫，確比高貸的還要難堪；往往盡其所有，以償付欠款。更有因拖欠田賦而自殺者。這些田賦慘劇，實是舉不勝舉。我們可以說：宿縣農民目前的痛苦，已經登峰造極，若在短期間，不去設法救濟，那末農民除靜坐以待斃之外，真有無處走避。宿縣的窮途，真是令人驚心動魄。



河北南和縣四個村莊的手工造紙業

范琢之

南和縣位於河北省的東南部，東接平鄉威縣而連山東，西鄰順德沙河，南靠

永年，北依任縣，爲一廣闊平原，東西寬約四五十里，南北三四十里，居民多以業農爲生。惟近年來由於農村崩潰，農村一切事業皆陷於不景氣中。其尤甚者，即今年之旱災，麥收無望，秋苗無法播種，前途實成一大問題。本題所要談的手工造紙業，也不像以前興隆了，四村的地點，皆在縣城之東北，即范家莊、南李趙、大會塔及小營。四村之中，尤以范家莊營此業者爲最多，南李趙次之，大會塔、小營更次之。

造紙的方法，是中國數千年所傳下來的老法，至今毫無改變。所造出的紙，即俗稱爲麻頭紙，以麻爲原料。也祇是在內地銷售。爲敘述方便起見，在下面分開來說：

一、造紙的原料及來源 造紙的原料即破碎廢棄的麻繩，間或有用舊紙或字紙的。紙質較次。這些是造紙的主要原料。其次即爲石灰，此爲造紙的補助原料，能使紙質平滑光潤。

原料的來源，可分兩種：其一即用錢直接購買。紙戶每造人攜錢外出，到附近各地購買些破爛麻。另一個方法就是以物換物。這把所造的紙，沿門叫賣，使買紙的以其所有的破爛碎繩換取。此種交易，爲一般農家所樂爲，因爲能以廢物而

換得新紙；而造紙者亦獲利較巨。

二、造紙之方法及步驟 由買來之麻繩而到造成紙張，所經手續，也很簡單，因爲全用人工，方法拙笨，故其功大而利小。今逐一分述於後：

麻繩送入造紙廠後，先加一番整理，然後將所有麻或麻繩剪成小節，每節長約寸許，用水洗滌，入鍋燻蒸之。此時即加石灰少許，使麻繩色澤白淨。取出再行洗滌，漂去石灰粉末，而送入石碾之中。石碾利用牲口之力轉動，使其磨壓，漸次變爲糊狀物質；然後吸出，去其水分，即成極碎的末狀纖維。經此手續，原料就算製成；只等用時，拋入池中——即操紙所用之池子，——用竹製簾子攪出，曬乾成紙就可出賣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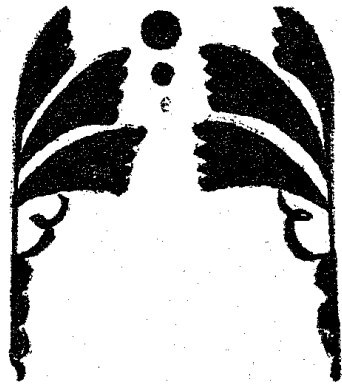
三、紙業之經營方式及其工人待遇 經營此業的，大半是富有之家，自己經營一切，另雇工人若干，工資按日計算。但有一點與他種工人不同，即一年四季皆由廠主供給飲食；在廠工作一天，廠主便得供食一天，工人的工資，多少不等，多者每日可得大洋兩毛至叁毛，少者僅得一毛，甚至有每日六七分的，此等工人，多數爲未成年之童工。

四、紙張之銷路及用途 此地因交通不便，向外運輸全靠人力及牲口，因此

出品多半銷售於河北南部；河南北部及山東西部，也間或有購買的。最大的用途，就是鞋店把牠作鞋底，其次則農家糊窗戶，裱房屋；也有訂成作爲賬簿的。農家多喜歡購買，因爲牠粗糙耐用，價格又極低廉。

此種紙業，其銷路既大半是靠內地農村，故自農村經濟基礎根本搖動以來，

牠也就被牽入經濟破產的漩渦之中了。兩年來停止營業的在十家以上，其他各家，營業也顯呈衰落景象。比諸往昔，相差殊甚。紙業的衰落，除農村破產之外，洋紙之侵入亦其重要原因之一。



廣西武宣的大吃會

沈心伏

(一)

假若你跑到廣西武宣北街外去，包你時常聽到「大哥」「大姨媽」一類的稱呼；更使你感到奇怪的，這不特是某幾個人對某人的稱呼，而是多數人，或全街人對某人的普遍的稱呼。難道某人真的是多數人或全街人的「大哥」「大姨媽」嗎？這卻未必。原來他們是有來歷，有相當的經濟背景的。當地的農民們有兩種特殊的經濟組織，一種是以男子們爲組織主體，另一種是婦人們的組織。現在我們撇下「大姨媽」的組織不講，先來說說成爲「大哥」的來歷的「大吃會」的種種情況：

(二)

原來在那偏僻的武宣，事事都十分落後，封建意識非常強固。近城一帶，沒有水田，一般農民，都靠耕出地，得些幾種旱稻以過生活。他們早上食了一些稀粥，

頭，就很輕快的，背着一盆稀粥，一碗酸菜和辣椒，驅着自己牧的牛，終天的在野外過那「跟牛尾」的犁耙生活了，晚餐也多是以前酸菜送稀粥度日的。

葷食嗎？真像「餓狗想吃天鵝肉」，一年三百六十日，只有親戚來往或喜慶佳節等日，才拿一兩毫錢進城買幾兩肉回家佐餐。所以那裏有句諺語：「對節氣，吃豬肉。」他們吃一次豬肉，很不容易，而且認爲這是非常幸福的事。

可是一年內的節氣，祇有十餘次，有時要隔一兩個月才能輪到一天，並且節氣到來，還多只能夠去幫助本街宰豬祀社神，分得一些豬肉，份量當然不多，甚至還要掏自己的荷包，未免有些吝色。於是，在他們都有這樣一個要求，即大家一起大嚼一頓豬肉，「大吃會」就是滿足這種要求的組織。

所謂「大吃會」當然是以大吃爲目的的一種組織，可是醞釀了許久，吃幾頓葷食的時候，原因就是每個都是窮光蛋（窮有實產的人家，已經無錢打聽了）。

每天顧自身生活尚不容易，那裏還有餘力去管分外的事情。

直到民國十五年，風調雨順，花生瓜子得到大量的收穫，一年最低限度的苦盡生活，似已不成問題，可以勉強維持，於是吃一頓肉這種分外的奢望，愈來愈濃；同時眼見花生瓜子有利可圖，種種複雜因素，使這以吃肉為目的，以種花生為手段的「大吃會」竟得呱呱墮地；而那些窮窘到極點的小農，就做了它的接生婆和保姆。

(三)

「大吃會」並沒有明文規章；最初的「大吃會」有二十股，每人一股，每股納會金五元，一次繳足；此後即為「大吃會」的會員了，不用再繳什麼年費月費了。惟各人的股權，不能自由退讓或賣與別人。

在他們二十人中，選一年長者為領袖，稱為「大哥」，次長者為二哥，最幼者為小弟；人人都絕對的受護。「大吃會」服從會內的一切辦法。兄弟之間，更要雍容和睦，不許爭鬧；否則要被驅逐出會的。前幾年我在家時，曾見一位非議他們大哥的會友，立被革除會籍，永不再行收錄。

大哥對內統理會中一切經濟事宜，且制裁兄弟間的糾紛；對外有代表本會的全權，所以弟弟對他，要相當的尊敬。

平日相互間的稱呼，不准叫姓名，要稱某兄某弟；即兄弟間妻子的稱呼，也要稱某嫂某孀等，所以在一街裏面，以姓名來呼人，實在很少聽到，這不是謠語。

他們互助精神，更可欽佩，要是聽到某兄或某弟，有事的時候，大家都自動的踴躍的到來，或任勞役，或出苦力，好像作自己的事一般，包管替你打理得妥妥貼貼，不致有半點磨心的。又或有被人無理凌侮時，他們都一致的竭力援助，絕不稍

懈。兄弟間的長老逝世時，就由兄弟們肩棺安葬，這是他們引為榮幸的，也是他們認為應盡的義務啊！

還有兄弟間有喜事或喪事時，常由會金內抽出若干份，作經濟上的援助，使當事者得有意外的物質上的補助，自然心內愉慰得多；而非當事者，又可以免卻贈送禮儀之費，這不是便利得多嗎？我以為這是「大吃會」無上的功績。

當着種花生的時候，祇要大家意思決定在某天下種，人人都必齊到，就是自己的妻子也要去幫工，而且還要帶着自己的牛和自己的犁耙。有時連鋤鏟等物，都要一齊帶去。總之，凡是種花生時所需要的耕具，只要自己備有，都得攜帶，不能違避的。他們都是白盡義務，不取工資，連工作時的飯食，都需自備，大吃會是不供給的。

每屆年終，開會一次，討論明年種植作物事宜；即於此時，提出若干會金，宰豬歡宴。前幾年常常一殺就是幾條豬，一吃就是幾小時，猜拳呼令，每至臨訂方歸，這就是他們的希望，是他們的慾求。還有吃不盡的肉，按股攤分，每人都有十餘斤的希望；他們拿回家去，一方一方的腊好；這又是他們無上的食品，是過廢歷新年所必不可少但又最難得的一種食料。有了大吃會，就可通通替他們解決了。

(四)

「大吃會」最初成立的時候，統計會金，祇不過整整壹百元小洋。好在人工是出自自己的身上，所以將全數壹百元，充作種子，地租，肥料三項用途；最初一年，花生豐收，居然得到四百餘元。民十九年，可說是「大吃會」的黃金時代，連年累積，已達四千餘元之鉅。據我知道，單祇賣給一間商舖的花生，已有二萬餘斤，每百斤以四元計，則該年收穫所值，最低限度，已在八百元以上；如此鉅大款項，在我們

那裏，是很少見到的。於是再作進一步的計劃，投資於牧畜，買牛繁殖，一時大吃會的牛隻，居然有二十餘頭之多，他們兄弟之間，各得一頭或二頭，領歸家養，從此又可免卻每年再向地主富農租牛之苦了。

同時在這兩年末，不特宰豬分肉，還可以抽出一部會金，來按股平分，所以當時有一句話：『進了大吃會，過年不用憂』，由此可以想見當時的繁榮景象；一般貧農，是如何的露其恩惠啊！大吃會到此，已經變成他們有力的生命線。

去年我暑期回家，看該會似乎寂寞了許多；以前那麼熱烈的『大哥』聲，現在也都冷淡下去了。聽說會金只剩二百餘元，會中人也常鬧意氣，大哥也不願意執行他的權力了。原來自民二十一年以後，各種作物歉收，農民生計日困，祇靠自己耕種山地，難以維持一年最低限度的生活，並且到處鬧着農村經濟破產，欲行借貸，又遇絕路，於是有人提議，將大吃會所有積金，全數交出按股攤分，以紓貧困，

衆皆贊同。此議實現，接着二十餘頭牛，也都賣出去了，計每人共分得一百五十餘元；大吃會的前途，也就一天比一天黯淡下來。

據該會中人說：『前年除夕，祇殺二百餘斤豬，吃一餐，每人分得五斤多肉，錢是沒分了。今年呢？計種下兩百多斤花生，恐怕連五斤肉都拿不到了呀！』

啊！「大吃會」是不是要趨於解體了嗎？

在這裏我還要補充說的，就是當十七八年的時候，大吃會的組織在武宣真是蓬起雲湧似的，單祇本城北街外一處，已有五個之多，可謂極盛一時。不過因組織不密，或因計劃未週，均先後紛紛破產。能有長久歷史，延續至今者，也祇有這二十人組成的大吃會而已。但據現在一般農村情形觀察，從它本身觀察，可以斷定決無力量再恢復十九年時代的繁榮了。

河北省內邱縣農村副業之今昔觀

和 泰



內邱縣古稱中邱，西域峯巒起伏，與山西接界，南鄰邢邑，北枕臨城，東踰堯山；縣境南北廣數十里，東西約百里有奇，面積約六千方里。平漢路經縣城之左，縱貫

南北；泝水在縣城之北，自西徂東。西部山地，菓樹成林，民俗勤樸，文化閉塞，不識字之農民在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東部則一片平原，民多鑿井灌田，惟地質瘠薄，出產不豐；中部多沙地，農民不知造林，生活尤苦。境內有秦漢以前之古蹟，唐宋之古刹。數十年前，自給自足，民無他求；唯自開華以還，交通既繁，政變頻仍，資本主義之怒

潮，如山洪暴發，直撲橫掃，遂使此自給自足之封建經濟，山崩石碎。時至今日，內邱縣農村經濟確已至山窮水盡之境矣。

二

縣境西半部盡屬山地，不宜耕稼，居民多經營果園，以柿、梨、胡桃爲大宗，黑棗、蘋果次之，俗稱山貨，產量無確切統計。最初僅零銷附近各縣，至海禁大開，天津人口陡增，各種山貨乃由本縣用大車盤運至運河碼頭，那家窩，運銷天津。利之所在，人爭趨之，東半縣之商人，亦多兼販山貨，每獲鉅利。山貨價值漸昂，產量亦增。民十前後，此業最盛，秋冬兩季，盤運山貨之大車，日有三數百輛。窮乏之農村，得此激烈驟顯活躍，出外營商者日多。往來津埠之商人，同時亦帶來不少都市習氣。

縣之東南產紫棗，形圓色紫，質硬，稍帶酸味。初產量不豐，名亦不著。清末始有人發明蒸棗之法，將紫棗封置泥窖，以火烤之，有異味。蒸棗由運河運達天津，轉銷海外，價值極昂，盛時每百斤可售銀二十兩，山貨商多兼營斯業。民國以來，產量日增。民十以後，東南區森林相望，蓋以棗樹枝葉稀疏，根亦不結，不甚傷害禾稼也。民十至民十六年間，營斯業者，恆達百餘家，動輒獲利數千。中小農戶，隨頭遍植棗樹，即不懼荒歉，其盛況可以想見。

此外如土布業一項，尤爲本縣經濟之重要樞紐。三十年前，婦女多以紡線爲業，獲利甚微。民五以還，中國紗業勃興，價廉質精，乃漸有以新式細紗爲經，以本地或山東所出之粗線爲緯，用舊式木機織成之土布，運往山西各地銷售者，獲利甚鉅。民七以後，斯業漸盛，地主富農，多兼爲土布經紀人，張設門市，賣線買布，俗稱線子攤，亦曰布舖。彼等整批收買粗線，運信月餘於各機戶（即織布之農戶）同

時向機戶收買各種土布轉售於大布莊或直接運銷山西。縣城東南之官莊鎮，布業最盛，民國九年布舖達八十餘家，每至集日（五日一集），上市之機戶，恆萬餘人。民十年夏季會一集收布五萬疋。其他縣城及鄉鎮之布舖，總計亦七八十家。資本雄厚者，年輒獲利盈萬，其次則數百元至數千元不等。機戶織布十疋，可獲利一元至三元，姑媳二人，每月可織布三十疋。

土布之銷路，初僅以驛驀子（山路不能行車，貨物均以驢驘負之）越太行山運銷晉東遼州、和順、榆社、沁源、平順各地，後漸經由平漢正太鐵路運銷平定州、榆次、太谷，或經由平漢平綏二路運銷大同、包頭諸埠，今則更發展至河曲縣及陝西之北部矣。

據作者估計：民十四、十五兩年土布出口約四百五十萬疋，獲利總數在三十萬元以上。南區都城舖附近之十個村莊，共一千八百餘戶，民十五年春季，機戶達七百五十餘家，約佔總戶數之百分之四十。民十以後，內戰迭起，縣政府遇有各種迫不及待之「軍需提款」，均令布莊先行墊辦，事後再設法籌款歸還，宛如銀行團之於中央政府，由此可見其在本縣經濟上所佔地位之重要矣。

鄉僻小縣，驟得此有力之強心針，富力陡增，地價飛漲。民九冀南一帶旱魃爲災，寸草不見，農民雖感食糧缺乏，但金融流轉尙稱靈活；民十三之水災，原極嚴重，而本縣經濟活躍如故，凡此皆由於強有力之經濟來源在後支持故也。

綜上諸因，民六至民十五年間內邱之農村會一度繁榮，所有各業受此激勵，皆呈蓬勃氣象。即以作者本村而論，耕地不過四千畝，且多沙地，居民僅一百三十餘家，而民十二冬季計有飯館三家，肉舖一家，廣貨舖二家，老者每以世風奢侈爲憂，實乃社會購買力增高之標誌。近幾年則百業蕭條，民生日艱，此等店舖，早已銷

聲匿跡矣。

三

地方經濟原不能單獨發展，內邱縣之農村經濟乃整個國民經濟之一部，上文所述一度繁榮，實係伴隨歐戰以後數年間之民族經濟發展而來。蓋歐戰期間，西歐各國對中國之經濟壓迫較為輕鬆，同時且利用新式交通器具，故內邱縣之經濟能有此飛躍之發展。惜當時土布經紀僅為地主富農等之兼業，織布亦僅為中小農之副業，終未脫離家庭手工業之形態，未能利用新式機器，改良營業方法，使布業能建立一強固基礎。歐戰以後，帝國主義者復攜其雄厚之資本，捲土重來，無遠弗屆，同時又有高陽布之競爭，此基礎薄弱出品粗劣之內邱土布業，乃一蹶不振，原有晉綏各地之銷售市場悉被侵奪，現僅能銷售河曲一隅，將來恐將完全枯萎。民十七以後，布業日衰，會極盛一時每五日可收布數萬疋之官莊鎮市集，現亦完全消滅。縣城內碩果僅存之土布莊不過七八家，亦多兼營副業。每年土布出

口總數不過六萬疋，僅及從前百分之一強，且每致虧折，其對於農村經濟之影響實非筆墨所能形容！

其次，山貨商囊商亦受近年來普遍不景氣之影響，銷路銳減，冒險嘗試者，無不虧累不堪。前昨兩年，山貨豐收，棗亦大熟，惟價格極廉，且無人問津。所謂豐收成災，其影響較十餘年前之災荒遠為深刻。

內邱農村副業之衰落，尙有下列兩個不可忽視之政治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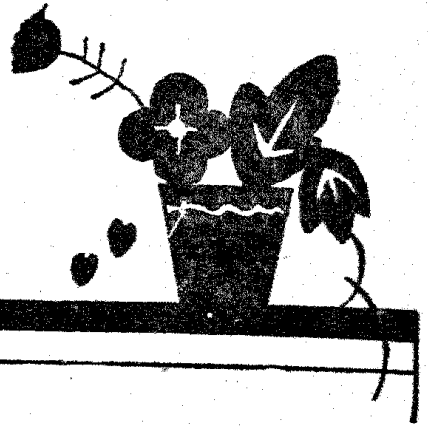
第一為內戰迭起，交通阻隔。自第二次直奉戰爭至民國二十二年，平漢路交通幾年有中斷，各業往往存貨山積，無法運銷。對於商業之影響，不問可知。

第二為苛捐雜稅。民七以後土布業日益發達，縣政府以為有利可圖，課以重稅。運至銷售地點，須納釐金及各種過路稅五六次至七八次不等。由本縣越太行山至晉東，經過馬嶺關，一次每捲土布（四十疋，約值百元）即須納釐金三元。最可怪者，民十六平漢路交通斷絕，各貨均用大車盤運至石家莊，計程不過二百里，竟有三次過路稅。幼稚之土布業，安得不受其猛烈之摧殘耶？

尼瓦河的巨鱒

蘇聯尼瓦河之漁民於六月間捕得一尾巨大之德國鱒魚，計長二·三五米，重九十六公斤。該魚現已送至科學學院之動物研究所。德國鱒魚在波羅的海中異常希罕，此次所得乃屬特例。尼瓦河中以前曾發現一更大之鱒魚，重達一三五公斤，長約三米，不過這已是一八五七年的事了。

藝文



鼻子

萬迪鶴

沙先生的藝術家氣分非常濃重，到過巴黎。他面部的中央有一個鮮紅的鼻子，脂肪質都從這地方跑出來，是白的顏色，紅白相間，非常醒目。這不能不說是一件缺陷。可是他也不注意這個鼻子，好像那是生在別人的面孔上，與他毫不相關。但這也不能說是他的疏忽；因為看見那鼻子的人，從來沒有當面恭維過它，也沒有當面毀謗過它。對於這東西的好壞，他當然沒有方法下一個判斷。假若有人跑來當面恭維他一頓，說他的鼻子和常人兩樣，說那是特殊的，可以象徵一種高尚的意味。這樣，他會高興麼？會高興到怎樣的程度？會不會發生反感？我們不能斷定。不過假若有人把他的鼻子當作一個諷刺的對象來諷刺，對他說：

「咳！你這個鼻子真是一個出衆的！有了它真是一個好的面相！你不覺得麼？」
這樣所產生的結果，我們相信一定很壞。

曾經有過這樣一次：他結婚不久，他的太太那時還很年青，人們都說她漂亮，因為她有一個端正的鼻子和一對大眼睛。她很愛好藝術，而沙先生那時剛從法國回來，他打寬領結，留長頭髮，立志要做藝術家。於是他們就戀愛了，那互相了解的程度，當然非同泛泛，但是結婚不久，他們之間卻鬧起來了，而且提到離婚，這可把別人嚇倒了。

爲什麼呢？一定有人要這樣問。
原來就是爲了鼻子。

他們結婚了一個星期的光景，他們什麼都很好，同一個別的新婚夫婦一樣；僅僅只有他那個

鼻子在新夫人眼中有點不大慣，但這對他做丈夫的威儀和夫妻間的情感，也並沒有多大妨害。她很能設把對方的美點在自己眼裏擴大來看，把那可以原諒的地方常常想方法原諒。不過他的這個鼻子太明顯而且奇特了，所以在他太太的腦子裏，總還有這麼一個疑問：

「爲什麼他不醫一醫？」

但他太太立刻就又想到：

「也許是醫不好的。」

於是便把那鼻子太紅了的事，一直擱下來了。

新婚不久，他們去西湖旅行，這是他們的蜜月，每個摩登男女結婚都有這樣一個蜜月，對於沙先生和他的太太，那是些香而又甜的日子，他們就在那種湖光山色中，在那種香而又甜的日子裏沉醉了。那是夢一般的，在他們心裏是一種溫柔而又飄渺的景況，他們忘記了過去，他們也不去想未來，他們忘掉了這現實的人間的一切。沙先生在這個時候，是快樂而且興奮的。

他們沉醉了多天，有一次，在一個中國館子裏用過午餐，由館子裏出來，下樓走了幾十步光景，後面樓上的堂倌忽然喊起來了。

「喂！先生！先生！」

他們沒注意。

「喂！先生！你忘了帽子！」

他們還是走他們的路，沒有聽見。

「哎，那個穿西裝的先生，那個紅鼻頭先生！」

於是另外一個堂倌也幫忙大聲地喊：

「那個紅鼻頭先生！」

很多街上的人都注意了，有的在指他的鼻子，這來他纔注意，自己竟忘掉帽子了。他站着，那堂倌把帽子送來，滿街的人都笑起來，都在看他的鼻子，好像都是些生物學家樣，把他這個鼻子作爲很好的對象在研究。他接過帽子，他不獨面孔紅了，而且鼻子更加紅了。

他的太太站着，也在看他。

「我們走吧！」他把帽握在手裏，很不舒服的樣子。

「我們回去吧！」

他的夫人也沒有精神似地。

就這樣一件小小的事情，打斷了他們的遊興。

回到家裏來，他們不高興了很多天。有一天的晚上，他的太太忽然露出滿面的笑容來了，這是蜜月旅行以後的第一次。沙先生也注意了。

「我今天看見你笑了，你很高興。」沙先生說。

「不錯，我今天有高興的事情告訴你。」太太回答他。

「有什麼事使你這般高興？」

「爲了你的事。我打聽了這多天。」

「爲了我的事？讓我猜猜看，你先不要講。」

「你猜。」

「我猜是不是至上藝術社送來一筆稿費？」

「不是。」

「那麼也許是海報欠的稿費要到了手？」

「也不是。」

「那一定是我三年心血的結晶那一部多情皇后通過了。」

「還不是。」

「還不是，那也就難猜了！」

「這消息你聽了也會高興的。」

「你講講看。」

「關於你的鼻子的事。」

「我的鼻子！」

他好像被人戳了一刀似地不安，他這樣回答，看着他的太太。

「是的，你的鼻子。」

「唔——」

「我有一個親戚，他是學醫的，在日本留學七年了。」

「留學七年，那一定是個好的醫生。」他連忙想支唔過去。

「所以我就特地去問他。」

「問他一些什麼？」

「關於你的鼻子。他說有辦法，而且醫好也很容易。」

這時沙先生的顏色也變了，那個鼻子紅得很利害，他快要發脾氣。

了，這就好像在大庭廣衆中，一個很有面子的紳士被人無端侮辱，因而把尊嚴喪失，於是不得不放下面孔似的。

他對他的太太馬上是一個交涉的態度。

「假使是我請你去問的，這到感激不淺！」

他的太太看看他的面色，聽他的這話，不懂他的意思。

他停了一會再對她說：

「但是我並沒有請你去問。」

他的太太仍舊沒有做聲。沙先生因為受了刺激，他的鼻子更加紅了。

了。

「是生在你臉上，你去問醫生，也沒有什麼不可以。」

他的太太睜了一對大眼睛望着他，仍舊不響。

「但是生在我的面孔上，我高興醫便醫，我還不會想到這一層上

面的時候，誰也不能勉強我。」

他的太太終於明白過來了，連忙說道：

「我並不勉強你，不過這也並不是出於惡意。」

「但是我並不要這種好意。」

「假使你記起在賣湖的那一次。」

「那一筆是無知！」

「可是你也受窘。」

「我看你也和他那些人一樣，要是你也不慣，你可以另外去找

一個，這也不困難。」

他的太太聽了他的話，臉都白了。而他卻把門一開，走出去了。這是一個開始。以後爲了這事，吵過架，甚至於鬧過離婚。結果他的太太完全屈伏。這就是說，酒釐鼻子完全佔了勝利。

這種勝利是一段舊話，這是十多年以前的事，現在他們已經有了孩子，都是中年人。

他的大孩子已經進了學校，可是他的鼻子老是那麼樣紅，他的生活也沒有絲毫變異：吃酒，跳舞，看戲，跑遊藝場，尋找刺激，寫文章賣。

他很歡喜他的大孩子，他把他的孩子常常帶出去看電影，喫西菜，聽音樂，他要他的孩子也學他的樣，有高尙的情操，成爲藝術家。他雖然生性孤獨，但是從這些地方到也顯不出來。

他的孩子有十一歲的光景，在學校裏常常弄得不及格，他並不歡喜做一個藝術家，他只歡喜吃糖菓。他雖然歡喜這個孩子，但是這孩子並不怎樣和他要好，他們在一起的時候，那孩子老是睜了一對大眼睛望着他的鼻子，這是一種生疏的表示。這孩子對於他的鼻子沒有得到一個解釋，早就發生懷疑；以爲他那個鼻子，是妖怪變的；或者那個鼻子，也和自己頑的假面具一樣，是故意裝上去拿來給別人看的。

那個孩子對於他的鼻子發生奇異的幻想，已經不是一天。

有一次，他送那孩子去看電影，出來之後，那孩子說肚皮餓了，要喫飯。於是走到老遠，他把孩子送進一個飯館裏去喫飯，喫過飯再走回

來，那孩子已經走不動了。

「爸爸我走不動。」

「這一點路就走不動？」

他還是照樣走他的路，讓那孩子很吃力地跟着。一會那孩子又叫道：

「爸爸，我腿痠。」

「腿痠，跟爸爸慢慢走！」

但他看看那孩子是真走不動了，發見了右手有一個咖啡店，於是把那孩子牽了進去，找了一個臺子坐下。

他看見他的孩子面孔也紅了，額上有汗珠，摸摸他的臉。

「呵，真的吃力麼？面孔也紅了哩。」

「爸爸的臉也紅了，爸爸的鼻子更紅。」

那孩子指了他的鼻子說。

那咖啡館有許多熟面孔。

他沒有做聲，忍住了。

那孩子繼續問道：

「爸爸爲什麼鼻子是紅的？」

他不高興，但他勉強回答道：

「因爲是爸爸，所以鼻子是紅的。」

「爲什麼別人不是紅的？」

「因為別人不是你的爸爸。」

「爸爸，爲什麼我的鼻子不是紅的？」

他聽了這孩子的話，非常發氣，連聲罵那孩子。

「混蛋，不要多話！坐好！」

他一下將孩子提起來放在椅子上。

受了這樣的刺激，忽然把他的生活弄得有點變態了：一早爬起身就想起自己的鼻子來。

「我到要看看。」

他跑到鏡子前面去照照鏡子，他看見自己的鼻子是太紅了，紅得特別，這是平常他所不注意的，一旦受了刺激，不免有點懷恨。

「我爲什麼就要這樣？」

他用手巾包在大指與二指之間，在鼻頭上使勁地捏了一把，好像要把它拉下來似的，但結果很壞；等他再仔細地看來，反而更紅了。於是再拉，再看，更紅。這回他真的發氣了。

「我找醫生去！」

對於做醫生的這種職業，他是非常蔑視的。這不僅是他們不懂什麼文學藝術，並且他爲了牙痛拔牙，被一個牙醫生敲了四十六兩銀子。至於他醫牙齒祇因爲牙痛的那種不舒服的感覺是屬於自己的，而鼻子擺在面孔上，即便看了有不舒服的感覺，卻是屬於別人。以上是從前的事實與意見，和目下的又略有不同了。

他走在馬路上，打算去找醫生，但並不打算去找他的夫人曾經找過的那醫生。他看看錶，時間還太早，所有的醫生都不會在這時候看病，但是他仍然往電車站那邊走。

「我一定要把它弄好！」他一邊走一邊自言自語地說。

爲了還有很多的時間，他又不願意再回家去，就找了一個西菜館子，進去叫了一杯牛奶，一份麵包，這樣消費掉一個鐘頭的光景。臨走，他又去望望那靠牆壁的穿衣鏡，他的鼻子，果然紅得利害。

「哼，馬上——」

他把鼻子一皺，拿了帽子往頭上一蓋，走了。

到了電車站，電車也到了，車上的人很擁擠，他也擠上去，站在人間。

電車裏面很擁擠，使得他極不舒服，這還是其次；更使他不舒服的是坐在他面前的那一位，在不停地瞧他，他很清楚那一定是在瞧他的鼻子，——他面孔上沒有什麼好看，除非那個鼻子。但在平時他的鼻子也並沒有像這樣令人注意，他曉得這一定是早晨照鏡子的時候拉壞了。

他雖然很氣自己不該把鼻子拉壞，但對於那個看他的，他也並不示弱，他也瞧那人的面孔，想在那對方的面孔上，找出與他的鼻子相類的東西來研究，當作報復。

但是坐在右手的一個也來瞧他的鼻子。

而且坐在左邊的一個也來了。

這可使得他無法應付。

這時候，如果他手裏有一份報紙，他一定看報紙，可以把自己的面孔遮起來。但是他手裏沒有拿東西，這真使得他窘極了；而且他的側面也似乎有人在研究他的鼻子，他覺得自己完全失敗了，而且非常狼狽了，他又覺得這些人全不是人。他要和他們決鬥。

幸好車到了他的目的地，所以他那受窘的狀況並不會持久。

他下了車，吐了一口氣，直往醫院那邊走去。

醫院很大，他在詢問處問過了地點，於是到了掛號處；掛號處的人非常之多，他拿了一個紙條，是九十六號。

坐在掛號處高檯上的禿頂漢子非常忙碌，滿面大汗，高聲叫喊：

「五十八號，王衆生！」

他把王鐘生故意叫成「王衆生」。

「可惡！沙先生心裏想。」

「六十九號王張氏！」

「七十四號」。

「八十……」

他聽那禿頂漢子喊號數，被擠在那許多人當中，被擠過去又擠過來，簡直一點好的感覺也沒有；幸而沒有人注意他的鼻子。

「九十號，九十一，九十二……都拿過來！」

那些條子都插在票簽裏。

「你什麼病？」

一個個地問，問話的態度有一點居高臨下的神氣，立在外面的就一個個地回答，非常恭謹。

臨到了他。

「九十六號：你是內科外科？」

「外科。」

他回答，用手巾抓住鼻子，可是抓住鼻子發音有點不行，又放下了。

「你叫什麼名字？」

「沙田竹！」

「你多大歲數？」

「三十歲。」

「以前來看過？」

「沒有。」

「什麼地方人？」

「本地人。」

「外科什麼病？」

這有點成問題了，但還是滿不在意地回答道：

「看鼻子！」

「鼻子長東西？鼻子裏面，還是外面？」

那禿頭坐在高檯上，居高臨下，故意懶洋洋地問，隨意把低下去的眼睛擡起來，那眼睛就自然而然地釘在他的鼻子上，而且當他發覺了這個紅得放亮的鼻子，他就用一個中指頭抓抓禿頂，故意地把眉毛一楞，表示驚異。

但他還是很自然地回答道：

「外邊。」

「外邊？那不是外科皮膚科！」

那禿頭說過了，又很大聲地關照他右面拿筆的一位：

「改一改：九十六號，皮膚花柳科，鼻子上生紅疹子的。——酒齧鼻子！」

於是很多的病人都把頭伸過來看酒齧鼻子。

他氣憤而且狠狠。

接過掛號處的那份東西，鑽了出去，他外面雖然鎮靜，可是內心煩燥得很，他很想一下扯了那張東西，但遲疑了一會，也還是進待診室去了。

醫生是一個四川人，很深的近視眼，帶的白金框子眼鏡，他並不看他，只是問道：

「你什麼病？」

他把手指了自己的鼻子。

「你是從小就有的？」

他點點頭。

「過來我看看。」

他把鼻子翹起來伸過去給對方，對方看了一會，點點頭表示知道了，就動手寫藥方子，寫了方子之後，向一位穿白衣服戴白帽子的看護講了一聲，於是他便被那個細腰肥臀滿面塗白的看護領了過去，站了一個盆子跟前，那女的先放了一點水在盆子裏，又倒幾滴藥，叫他自己洗一洗鼻子。洗過了鼻子，她便拿了一個白銅夾子，夾了一朵棉花，伸進一個藥盂裏去，那立刻出來的棉花便變成黃色，塗在鼻子上去，味道難聞極了，他連忙搖頭，但是已經不成功。她塗了一次還不足，塗了又塗，然後拿了一塊紗布貼上去，剪了兩條橡皮膏，像法院裏封門的封條樣貼上去，交叉着。

「好了！」

這纔放了一張藥單子在他手裏，放他出來。

現在他的鼻子上可比以前熱鬧多了，鼻子上面有紅顏色，紅顏色上面又有黃色的藥，再上面有紗布，再上面有橡皮膏。堆在鼻頭上，一大堆，他自己也可以看得見，而且看得清清楚楚的。這可有點使他滿意，他原來的鼻子，只要不照鏡子，他什麼也不知道，他按時上茶室，按時喫咖啡，按時上舞廳，別人看了他的鼻子，即使要發生特異的感覺，那是別人的事，他可不管那些，他只要自己的感覺過得去，他的鼻子並沒有與他的感覺爲難；他爲什麼今天忽然要與自己的感覺爲難呢？首先就

不該有這個念頭，爲什麼要關心到鼻子呢？而且爲什麼要去照鏡子看自己的鼻子呢？看了也就完了，更不該把手巾用手包了去拉它的，弄得它充血，紅得發亮。於是在車上給別人鑒賞，受嘲笑，受刺激。更不該到那個醫院裏去給那個禿子開頑笑，給病人作笑話，給醫生研究，給護士塗上這種藥，而且弄這一大堆在鼻頭上，這究竟成一個什麼樣子。

他越想越煩惱，越想越追悔，他真想一把把鼻子上的那一堆東西抓下來。

剛一出醫院的門，就有兩部黃包車跟在他後面。

「先生，可要車子？」

「先生，坐我的去。」

當他搖頭表示不用車的時候，他們可哈哈地笑起來了。

「這真混蛋！」

他心裏曉得這黃包車夫一定是在笑他的鼻子，馬路上的人都看他的鼻子，而且都在笑他的鼻子，連在指揮交通的巡捕也注意他的鼻子。他爲什麼要受這樣的歧視呢？

他上了電車，電車廂的人這一次可更利害了，他們的眼睛都一致地朝他鼻子上看，他站在月臺上，月臺上也有人看他，並且連開車的也回過頭來向他望。

這真使他發氣。

「真是混蛋！我一定要找一個地方把它扯掉，媽的！」

他剛上來就預備下去，他打算下去找一個僻靜地方把鼻子上的那一堆東西抓下來，因爲它所給與的刺激太深了。

車子剛一停下，他就聳聳肩，從人堆裏擠出去；剛下了一級，但他後面忽然來了一隻粗大的手，一把抓住他的後領，連襯衣領和西裝領都被他抓住，而且提起來了。

「豬糞！不買票好跑嗎？」

他被抓回到車上，他這個樣子一定非常之好，所以車上的人都在大笑。

「我上錯了車！他連忙說。」

那賣票的並不理他，只是大聲地命令他道：

「數銅板來——九分！」

等他把銅板數好，已經開車了，又等了一站，他纔下去。

他下了車，蹺過馬路，鑽進弄堂裏去了。他找到一個小便處，四面一望，幸而沒有人在跟前，這時他就如同對付一個仇人樣，一把揪住鼻子上的那一堆東西，連拉了幾把，被他拉下來了，他丟進便池裏，用手巾在鼻頭擦了一會，出來後叫了一輛黃包車回家。

到家裏來，已經有朋友在家裏等他。

他受了這樣的待遇，弄得自己精神異常頹敗。那客人是一位與他同在中學教課的朋友，很久不見，一見面就問：

「鼻子好嗎？」

他不同客人答話，只點了點頭，跑到洗臉的地方去，拿了一把溼手巾在鼻子上擦了幾把，然後跑出來和客人談話。他說他近來寫了一部杏子夫人，這一部著作情節和茶花女不相上下，快要脫稿了。最近爲了出版的事很忙；今天就是爲了這個跑了不少的地方，至於今天他醫鼻子和在路上倒霉的事，他一點也不去提起，因爲這朋友是極力勸過他把鼻子快去醫的一位。他不去就醫，這朋友很不以這爲然，而他今天卻下了最後的決心，他再也不管這一件事了，他再也不願意別人提到他的鼻子。

他們談了一會，但那朋友便又自動地將問題牽到他鼻子上去，而且勸他馬上去醫鼻子。

「醫不醫，對於我毫無關係。」他心裏想。

「可以醫好，何必不醫？」那朋友說。

「是的，是的！他連忙說，但他心裏卻不以爲然，因爲這問題今天已將他弄得不大舒服了。」

但是那朋友卻說：

「這是容易辦的事情，而且在面部。」

這種話，很令他感到威脅，他心想：

「別人如果看了不舒服，這是別人感覺上的問題！」

但是他並沒有這樣答出來，只是連忙點頭說：

「不錯，不錯，你的話不錯！」

「我介紹你一個地方——」

他忽然想到這人的姊夫是個醫生，心裏就罵：

「混蛋！原來是替親戚拉生意的！」

但口裏卻說：

「很好！很好！你寫個地址。」他把一支筆送過去。

於是他的朋友寫好了介紹信，起身告辭。

但是朋友一出去，他就立刻將這介紹信扯成幾片，攢在痰盂裏。

過了很久，他去拜訪一位親戚，這親戚是一位西醫，剛從天津搬來上海，見了面，他們談得很投機，不過這醫生常常注意他的鼻子，他心裏又不免在想，「他要找我做生意了，」把臉轉向別處。但是這位親戚終於問到他的鼻子，並且告訴他說這是一種病，講出這病的原因，症候和療法。並且向他宣傳，說這個鼻子，放任下去一定很壞，所以醫好是必要的。而且他願意盡一番義務。他這次對於親戚的話，並沒有發生反感，也沒有當面拒絕對方的提議。他臨走的時候，那醫生送他兩包藥，叫他每晚擦上去睡覺，早晨洗掉它。

他把那兩包藥放在口袋裏，在回家的路上，對於他原來的意見又有點動搖了。

「我究竟還是醫，還是不醫？」

他一面走一面問自己，並且仔細推敲利害，因爲上一次不加思索，喫了大虧，於是這一次不得不仔細推敲推敲了。他心裏想：

「假使我下了決心醫，這是否對於我有些什麼妨害？我一天的工作：十二點鐘起床，三點鐘喫茶，五點鐘寫文章，十點鐘上跳舞廳，回家來，把鼻子上抹一點藥，睡覺，第二天一早，將它洗掉。」

好處是沒有的。他又想：

「假使沒什麼對我不利的地方，那就這樣醫好也行；每天把那些照例的工作做完，然後再來把鼻子上抹一點藥，上床睡覺。第二天洗臉的時候，就便將它洗掉。」

壞處也是沒有的。

「只要我不感覺麻煩就好了。」

他這樣自言自語地說了一會，但接着他又問道：

「但，假使我中途裏感到麻煩呢？」

「那麼我就停止抹藥，對於我也沒有損失。」他立刻回答自己。

並且他又肯定地說道：

「或者我就強制自己抹藥！」

「但是強制自己是很壞的。一件事做得半途而廢也是很不舒服的！這樣想的時候，他那肯定的意思又有點動搖了。」

可是不一會他又來糾正自己的動搖：

「那我總有辦法：只要自己不感覺到有什麼不舒服，就好辦了；或者把這種麻煩不當作討厭，也就好辦了。」

於是他就覺得這樣沒有什麼損失，而且也很討太太的歡喜，因為在

前十年她就有過這樣的要求。

他在回來的時候，就自己一個人在那裏一闖一答，結果弄得自己竟是非常滿意。

他一近門就看見自己的太太在書廚裏尋什麼東西，他連忙叫道：

「我帶回一件好的消息。」

他的太太回過身來問他什麼消息。

「你聽了也會高興的！」

「一定高興，那是一個什麼好的消息？」

「你猜猜看？」

於是他的太太想了一會。

「一定是你拿到了一筆很大的稿費。」

「不對。」

「一定是你的得意的文章發表出來了。」

「也不是；我沒有不得意的文章。」

「是你想到一個很好的小說題材？」

「也不是；那裏很平常的。」

「那就難猜了——哦，也許在汽車上遇見一個漂亮的女子。」

「更不對了：遇見一個漂亮的女子，我也許會高興的，難道你也會高興？」

「那麼是你買了兩條航空獎券？」

「更加不對。」

「我猜中了，一定是有朋友替你介紹差使？」

不等他有回答，她又接着說道：

「再不然，就是你在什麼地方弄到一筆錢，可以把房租開消清楚，還替我同朋兒買兩件衣料？」

他聽見他的太太越猜越遠，越猜越是些他不愛聽的話，他覺得女人真是俗不可耐的東西！說話不上三句五句，總離不開胭脂水粉柴米油鹽。

「我要是再讓她猜下去，真會越說越不成樣，也許她就猜我在電車上拾得一個皮包，也許她猜我在馬路上檢到一張兌條哩。女人真是俗物！」

沙先生的心是充滿了浪漫與熱情的，他有詩人的氣質，他只想着中世紀的騎士美人的生活，而他的太太竟是這樣的粗俗，而且臉眼角已經有皺紋，一雙手粗糙得如同柴根棒。他看了太太一眼，心裏禁不住這樣叫道：

「你這庸俗不堪的動物呀！」

他站在原來的地方，雙手抄在袴袋裏，一直沒有動，現在才從袴袋裏將手抽出來，一包東西撐在他的手上。

「你看，就是這個。」

他的太太大喫一驚，以為是替他買的戒指哩，這一來真有點被他

感動了，把平時他在外面和舞女抱在一起狂跳，在咖啡館和侍女胡鬧的事都忘記了，她差一點就要跑上來給他一個熱烈的擁抱，說不定她還要在他的紅鼻子上吻一下哩！

但幸而她還沒有這樣做的時候，那紙包被他打開了。

「你看，這一包藥！」

「那是做什麼用的？」他的太太見是藥，就無精打彩地問。

「是親戚那裏拿來的，他叫我睡覺的時候抹一點在鼻子上，第二天一早又將他洗去，這樣一天兩天，十天八天，一個月的功夫，我的鼻子將要有一番自新的時候了。」

「唔——」他太太的唯一回答。

我們早已知道他的太太，現在已是兩個孩子的母親了，對於柴米油鹽的事，是很注意的，對於他鼻子紅不紅的事，是早已不像新婚時候的那樣計較了，而且她和這個鮮紅的鼻子已經相處了十多年，一年三百幾十天，一天二十四小時，她早已看慣了。不但她早已看慣了，就是他們的至親好友，街坊鄰舍，也早已看慣了。人們早已不把他的鼻子作為談話的題材，反正大家都清楚這裏住了一家，他家裏有一個太太，兩個少爺，主人是紅鼻子，不肯幹事，每天起來很晏，每天的工作是喫茶，喝酒，抽煙，坐咖啡店，跳舞，寫點文章，在報紙上發表，人不睬他，他也不睬人。這就是說，他鼻子的紅，在天地間已經成爲當然的事了，在別人的眼目中，已經不能感覺這是一個新奇有趣的事物，而他的太太早已是柴米油

鹽的太太了。她只要米店裏不來要賬，只要付清了房租，他的鼻子就是能殼再紅上一倍，又與她何干？所以她只淡淡地說：

「只要能夠天天擦藥，那是會好的！」

可是她的冷淡，使沙先生生氣。他想：

「她全不關心我的事！她在做些什麼！」

沙先生這時候的不舒服，遠在「太太庸俗的態度，使他美的情感深受刺激」以上。他本應當板起面孔發一頓皮氣，但又無辭可藉，可使自己不開心的話說出來。這又未免太示弱了。他只好暫時忍住性子，再和她說了幾句用這藥的方便，和這藥的效力的話，但她仍舊隨隨便便地回答。

他對她那淡漠的態度，終於忍不住了。

「難道你就不高興聽這個消息？」

「我麼？」他太太說。

「難道你不記得從前你替我找過醫生？」

「現在已經不是從前了。」

「你現在怎樣呢？難道你就愛上了姓張的姓李的？那你早就該和我離婚！」

但是他沒有這樣說出口，祇是很平常地說道：

「我到很希望聽聽你的意見！」

「我還有什麼意見？我的意見就有也是很簡單的。我已經是一個

中年人，是兩個孩子的母親，從前希望了一些什麼，做了一些什麼，早已記不起來。就是記起也還不是那樣？現在我早已是在一些柴米油鹽的家務事裏面竄了頭，你可以進跳舞廳頑一個通夜，你可以到咖啡館裏去坐一下午，可是我只能在家裏守房。昨天下午收房租收水電的來討過賬，說是欠了兩個月的租錢了，再不付錢就要來割電線，斷自來水，攆我們出去。今天上午米店裏來了最後的通知，要錢。並且說此後不再來往了！」

接着她就數了一番那所欠的數目，房租多少，米錢多少，雜貨店裏多少，此外還有裁縫店的賬，水菓攤子上的賬，光兒要買一個書包，明兒要買一雙皮鞋。

她把這些瑣瑣碎碎的賬報給他聽，可是他聽不到一半早就聽厭了，而且這些他也不知聽過多少次。他最討厭的是這些柴米油鹽的瑣事，但是他的太太卻老是這麼地數給他聽。喫飯的時候，睡覺的時候，沒有一次放過，這是他最不能原諒她的地方。她每每是把這些俗事來傷害他的雅興；傷害一個藝術家平時的美感還可原諒，更可惡的是有的時候他正在自己特製的一種美好的情緒中優遊，這很可以成爲一篇感人的傑作，她卻跑來什麼米呀房租呀，於是他那種微妙的感情，就被這米呀房租呀的事破壞了。他到這時候還不能拿出代表作來，如像小仲馬的《茶花女》一樣，說不定就是爲了這些事情。這樣一想的時候，不由得他不恨自己的女人，他真想趁她還沒有說完的時候，走上去攔嘴。

巴掌，將她的話頭打掉。不過他一想到發皮氣，有損藝術家的風度的時候，他便忍住了。

這時他的皮氣雖然不會發作，但是已經很氣了，這是從他那個鼻子上看得出的，因為他的鼻子非常之紅，紅得和平常完全不同的緣故。

「女人真是俗物！女人真是俗物！你庸俗的女人呀！不懂藝術，什麼都不懂，我爲什麼要和這樣的女人結婚呢？我爲什麼不抱獨身主義呢？」

他越想越氣，越想越悶，鼻子越發紅了。

他太太的話不再聽下去，也不回答，就獨身到後面小房間裏去了。他拿起一份小報來看了一會，又抽出幾張信紙來準備寫信，但都沒有心情去幹。立起身來，在房間裏走了兩個來回。一伸手到袴子荷包裏，觸到那兩包藥，他就將它抓出來，一把將它捏碎了，攢在痰盂裏。

家裏再也坐不住了，他走出來，外面的空氣使他感到爽快得多。到茶館裏去坐了兩個鐘頭，喫過客飯，看看錶，已經不早了，在馬路上跑了一陣，已經是上跳舞廳的時候。

晚上到了鴛鴦跳舞廳，他在舞廳選好了一個角落裏的位置坐下；他其所以要把自己位置在角落的緣故，也並不是怕別人來研究他的那個鼻子，他對於鼻子的態度現在已經下了最後的決心了，他打算讓它永遠就這樣長在自己面孔上。他只要鼻子不痛也不癢，他要永遠和它連成一氣，攻守同盟，別人笑它，他得保護它，別人嘲罵它，他得恭維它，

別人當它是酒壘鼻子，他要當這是高尚的表徵；有誰覺得他的鼻子難看，他便要把鼻子伸在他前面請他多看兩眼；有誰以爲它好看，他便不給他多看一眼；因爲鼻子是他的，他爲什麼不應該有這樣的一個鼻子呢？他決不要平凡，他爲什麼要和這些庸俗的世人一樣呢？他決不一樣，鼻子可以作證；而且鼻子不能和他分開，他是鼻子的主人，他得與它取一致的步調，對付這些庸俗的世人。

那鼻子浸在咖啡裏的時候，他慢慢地陷進沉思裏去了。

音樂已經開始，他上場去邀了一個素不相識的舞女伴舞，當他發覺她在偷看他的鼻子的時候，他便把自己的鼻子更加貼近了她。將鼻子伸進她的鬢毛裏。

「看了我的鼻子，你感覺到不舒服麼？好，我要和你多跳幾次。」

但他並沒有和她多來幾次，他另外有了一個對手了，這是他的熟人，人很矮，腰很肥，面孔並不十分難看，就是粉塗得太多，以致被輕薄的舞客用舌尖舐了的部份，斑痕顯然。

「很久不見了。」

「很久了，有三四天。」

「你好？」

「很好，你呢，今天生了氣的？」

「何以見得？」

「鼻子告訴我。」

「它怎樣？」

「它紅得利害！」

「你討厭它？」

「並不。」

「那麼你歡喜它？」

「並不。」

「那麼你有怎麼樣的意見？」

「它很好看。」

「很好看麼？」

「是的。」

「怎樣好看？」

「它像一個東西！」

別人敢於當面諷刺他的鼻子了，可惡！於是他像被打了一棍子似

地，大聲問道：

「像什麼？」

那舞女連忙向他賠了笑臉，說道：

「像一朵剛開的玫瑰。」

「真的麼？」

「真的。」

他滿意了，而且有點沉醉，他覺得這纔是生活，一個藝術家應該生活在這種氛圍中纔可以忘掉俗慮，纔可以培養得出熱情和美感。於是紅鼻子在染了色彩的燈光之下放亮了。而且他提起精神，拱起屁股，聳起肩膀，在夢一般的音樂中狂亂地跳起來。那舞女便跟着他一上一下地，就好像被他提在手中的一个打樁的器具。這樣一來，我們不獨可以看得見他的外表，——那興奮的動作；而且由他的動作，也顯示了他那不可遏抑的熱情。

